目錄

如何聚会

第一章　在召會的地位上
第二章　要有召會感
第三章　從福音書和使徒行傳看聚會的原則（一）
第四章　從福音書和使徒行傳看聚會的原則（二）
第五章　同著復活的基督並為著升天的基督

第六章　同著復活的基督
第七章　為著升天的基督
第八章　在主的名裡
第九章　藉著愛並藉著申言
第十章　在靈裡過正當的生活

第十一章 藉著我們靈的明證
第十二章 藉著唱詩讚美
第十三章 藉著基督在我們的讚美裡歌唱
第十四章 藉著出自對基督各種經歷的讚美
第十五章 藉著我們經歷基督而有的讚美

第十六章　用滿了基督的讚美
第十七章　更美的基督配得更美的讚美
第十八章　讚美的香
第十九章　燒香
第二十章　達到香壇的步驟
第二十一章　詩篇四十五篇的讚美
第二十二章　來聚會
第二十三章　讚美的操練

第一章 在召會的地位上

回目錄　下一篇

我們必須看見，我們基督徒是一班聚會的人。基督徒就是聚會的人；沒有聚會，就沒有基督徒的生活，也沒有召會的生活。基督徒不參加聚會，是很難有長進的。沒有聚會，基督徒就無法事奉神；沒有聚會，基督徒也不可能彰顯基督。召會生活就是聚會的生活。我們讀使徒行傳頭幾章，能看見在早期第一個地方召會，就是在耶路撒冷的召會中，眾聖徒是天天聚會的。他們每一天都聚集在一起；所以那是個健康而剛強的召會。這不像今天基督教的情形，差不多只有主日早上十一點的禮拜。若是可能，我們必須經常聚會。希伯來十章二十五節告訴我們，我們必須建立聚會的習慣，並且不要失去那個習慣。我們不可停止聚集，『好像有些人習慣了一樣。』那是一種錯誤的習慣。我們不該養成不聚會的習慣，而該養成經常聚會的習慣。

聽從召會的重要

聚會是極其重要的，這對我們已經非常清楚，我想不必進一步去強調。但我們該如何聚會？這是一個實在的問題。我們若去找所有基督教的領袖、聖經教師、甚至最屬靈的人，問他們說，『基督徒聚會正確的路是什麼？』我想在地上，無論古今中外，沒有任何人能告訴我們。

在整本新約中，第一處題到有關信徒聚會的事，是在馬太十八章。主耶穌在馬太十八章二十節告訴我們，若有兩三個人被聚集到祂的名裡，祂就在他們中間。這是主耶穌說到基督徒聚會的惟一例子。在已過的年日中，基督徒常用這一節說到聚會的事。但是他們引用這一節時，只指出一件事，固然也是主要的事，就是在主的名裡聚會。在這一節裡，主的名毫無疑問是一個重點。我們在本書以後有一章要來看，在主的名裡聚會真實的意思是什麼—這是頂有意義的。但是目前我們要來看這一節的上下文。馬太十八章二十節記載主說這話時，是在什麼樣的情形之下？換句話說，這一節的背景是什麼？我們要找出這一點，就必須從十五節起，來看上下文。如果你仔細的讀十五至二十節，你會看見主為何並如何說二十節的話。讓我們來看這幾節。

主在十五節說，若是一個弟兄得罪你，你要去盡力恢復他。他若不聽你，你就另帶一兩個人同去勸服他—或許憑兩三個人，可以得著這位弟兄。但他若不聽這兩三個人，你就把這件事帶到召會去。（17。）我們知道這必定是指地方召會。這必定是在地上的召會，在一個地方上的召會，也就是在你所在之地的召會。這也必定是當你在那裡的時候已經存在的召會。當然，這必不是在天上的召會，也不是在來世的召會—你怎能到那裡告訴召會？這必定是你能去，實際的把你的事說出來的召會。你可以說在馬太十六章的召會是宇宙召會，但在十八章所題的召會，毫無疑問的是地方召會，就是在你所住之處的召會。假若這位得罪你的弟兄不聽召會，結果如何？我告訴你，這不是一件小事，因為召會要把他當作外邦人和稅吏。

在這裡我們要停下來看一件非常重要的事。弟兄姊妹，你有沒有看見這一節的嚴重性？這一節告訴我們，我們需要召會，我們也需要在召會裡。我們若不聽召會，我們就成了外

邦人。我可能自以為很屬靈，很屬天，但我若不聽召會，在神眼中我就變成一個外邦人。這是相當嚴重的。你看今天的情形，隨處都有成千上萬的基督徒，但有誰是真正在召會裡？你來到地方召會以前，你已經是基督徒。一面你很愛主，你甚至追求主，但那時你並不在召會裡；你忽略了召會。可以說，在某種程度上你不聽召會；更嚴重一點，你可能批評地方召會，悖逆地方召會；但你仍然覺得自己是屬靈的。我們都必須看見，我們若不聽召會，在主眼中我們就像外邦人一樣。什麼是外邦人？外邦人就是屬這世界的人，是在這地上而沒有建造在召會裡的人。神揀選了我們這些人作祂的子民，使我們得以在召會裡。神沒有意思揀選成千上萬個別的人。祂的目的是要揀選一班子民，一個集體的人，一個團體的人，作基督的身體，就是召會。你若沒有建造到召會裡，雖然在性質上你是召會的一部分，但在地位上你仍然像個外邦人。因為你重生了，你裡面有了神的生命，也有了神聖屬天的性情，所以在性質上你是召會的一部分，但在地位上你是在召會之外。不論你是否有屬天的性質，在地位上你仍然與外邦人一樣。這是極其嚴重的事。不在召會裡是一件嚴重的事；忽略召會也是一件嚴重的事；不聽召會更是一件嚴重的事。

有些聖徒不肯聽召會，他們自以為比召會更好，以為自己是對的，召會是錯的；但他們最終不僅在屬靈上，甚至在肉身上，遭遇都很悲慘。這不是一件小事。這不是一件屬於什麼組織的事，也不是在什麼人控制下的事。誰能控制這樣的事？沒有人能。這是在主的主宰權柄之下的事。當召會說『不』的時候，你必須也說『不』。當召會說，你必須跟著大家一起作，你就必須跟著作。在已過三十年，我不僅在美國，也在中國大陸和台灣一直的注意、觀察。我所看到的都是同樣的事，沒有一次例外。在這些年裡，凡批評、背叛召會的，結局都是落入悲慘的光景。但是主耶穌在這一段話裡，還不是說背叛召會，祂只是說到不聽召會。僅僅這一點就足以使一個人被當作外邦人和稅吏。不論你自以為多麼屬靈，只要你不聽召會，在神眼中你就像外邦人一樣。

執行召會的決定

主耶穌在十八節立即接著說到運用召會權柄的事。祂說，『凡你們〔意即召會〕在地上捆綁的，必是在諸天之上已經捆綁的；凡你們在地上釋放的，必是在諸天之上已經釋放的。』這是主在十六章給彼得的權柄。羅馬天主教說，這個權柄只給了彼得；所以今天只有『繼承彼得的人』，就是教皇，才有這權柄。但是他們沒有看見，在十八章同樣的權柄也給了召會，就是給了全召會。召會有權柄捆綁。捆綁誰？捆綁那些不聽召會的人。你再讀上下文，就會看見所說的就是這個意思。召會有權柄捆綁那些不聽召會的人。

這樣的決定如何執行？召會怎樣才能執行這個決定？乃是藉著十九至二十節，也就是藉著聖徒聚集在一起，為這事禱告。你再讀上下文，會看見所說的就是這個意思。你看見主乃是說到有關聚會的事，因為運用召會的權柄，捆綁異議者，不是個人的事，乃是召會，團體身體的事。身體必須執行所作的決定。怎樣執行？乃是藉著禱告。聖徒必須來在一起禱告，使召會能執行召會所決定的事。借此我們看見，信徒的聚會必定是屬於召會的事。

對馬太十八章二十節的誤用

今天人挑出二十節，斷章取義的說，『你看，主耶穌說只要有兩三個人聚集在祂的名裡，祂就在他們中間。』他們用這一節證明任何兩三個人在祂名裡的聚會都是對的。但他

們忽略了這一節的上下文。這一節的上下文告訴我們，信徒的聚會必須是屬於召會的，必須是以召會為立場的。信徒的聚會不該與召會分開，而該聯於召會、屬於召會。今天的基督徒誤用了馬太十八章二十節。他們以這一節為他們聚會的立場，但他們從未與召會站在一起。他們沒有召會的立場；他們只是自己聚會，而沒有召會。他們有聚會，卻沒有召會；他們的聚會沒有召會的立場，也不是與召會站在一起。

那麼我們該如何聚會？首先，我們若要正確的聚會，我們的聚會必須與召會有關聯，也必須屬於召會。我們的聚會必須與召會站在一起，並且是召會的一部分。我們聚會的目的必須是執行召會的決定。

對於今天基督教的光景，我非常難過。所有的自由團體都以馬太十八章二十節作他們聚會的理由和根據。你若問他們有關召會的事，他們會回答說，他們對召會的事一無所知；他們說，我們只是根據馬太十八章二十節聚集在一起。我可以向你保證，不僅在西方世界是這樣，在遠東也是這樣。有這麼多基督徒聚在一起，但他們根本不知道，當他們在一起聚會時，他們必須有召會的立場。信徒的聚會，基督徒的聚會，必須是召會的一部分，必須以召會為立場，也必須是為著執行召會的決定。

有些人在讀這本書的時候，可能還有這樣的觀念。他們覺得，只要他們是在主的名裡聚會就夠了。但按照馬太十八章二十節的上下文，那是不夠的。你必須有召會。如果你的聚會是以召會為立場，如果你的聚會是召會的一部分並屬於召會，如果你的聚會是為著執行召會的決定，那就夠了。若非如此，你的聚會就錯了。那不是正確的聚會，乃是使人分裂的聚會。那不是召會的聚會，乃是分裂的聚會。我再說，信徒正確的聚會必須是召會的一部分，必須與召會站在一起，也必須執行召會的決定。

斷章取義的應用一節聖經是極其危險，也是絕對錯誤的。我們不可把二十節從馬太十八章切開；我們必須顧到上下文。我認識許多名叫約翰的弟兄，但我若只顧到他們的名字，而不管他們的姓，我就會搞糊塗了。我不可把名字與姓氏分開。照樣，我若把二十節從十五至十九節切開，我就會失去這一段話的重點和意思。我們需要十五至十九節作實據，才能正確的使用二十節。根據這一節的上下文，基督徒的聚會與召會，就是與地方召會，有絕對的關係。

舉例說，假若有六、七位弟兄對當地的召會不滿。不論他們不滿的理由是什麼，他們在其中一位的家裡開始聚會，不只宣告，甚至聲稱他們是以馬太十八章二十節為他們的聖經根據。他們對別人說，『我們這樣聚會完全是對的；我們已經超過了兩三個人，我們也是在主耶穌的名裡聚會。』但他們若這樣對我說，我會問他們：『弟兄們，你們是否把你們的聚會看作你們當地召會的一部分？你們的聚會是否站在召會的立場上？你們的聚會是否執行召會的決定？』那些弟兄們若不聽當地的召會，他們就是分裂的。他們必須回去；他們需要有把握，他們的聚會只是當地召會的一部分。這是非常清楚的。

倘若你和你所在城裡的一些人，對基督教受夠了；所以你們另外來在一起開始有聚會。你們說，『我們放棄了基督教；我們對老舊的宗教制度受夠了；現在我們只要在主耶穌的名裡自己有聚會，根據馬太十八章二十節的保證，我們有祂的同在。』我們要簡單的問你們，你們的聚會是站在你們所在地真實召會的立場上麼？還是你們的聚會不過是孤立的，

沒有以召會為立場？若是這樣，你們的聚會就是分裂的，而不是正確的聚會。不要把馬太十八章二十節孤立出來，這一節必須按照上下文來領會。你讀上下文，就能看見在主的名裡聚會的正確意義。

幾個真實、實際的例子

讓我們從馬太福音來到使徒行傳。行傳二章告訴我們，在召會早期，在耶路撒冷的信徒是在家中聚會。他們挨家挨戶的擘餅。（46。）為什麼？因為他們的人數很多。他們在一日之內突然增加了三千人，（41，）在另一日又增加了五千人，（四 4，）以致他們的總數超過了八千信徒。他們很難在一個地方全體來在一起。很顯然的，他們在自己家中聚會是比較方便的。但我們必須看見，所有這些家中的聚會，都是在耶路撒冷召會的一部分。他們在聚會中所作的，不過是執行在耶路撒冷的召會的意向和決定。這些家中聚會不是孤立於召會之外的；他們的聚會也沒有脫離當地召會為其背景和立場。這個真實且實際的情形，完全符合主在馬太十八章的話。他們在各處，或在這一家，或在許多別的家，都是那一個召會的肢體，而不是孤立的聚會，也不是與召會分開的聚會；他們的聚會與在耶路撒冷的地方召會有完全的關係。所有這些家中的聚會，都不是獨立的聚會，乃是那一個地方召會的聚會。他們聚集在家中擘餅，（二 46，）傳福音，（五 42，）禱告。（十二 12。）當彼得從監獄裡釋放出來時，他就往馬利亞家去，在那裡有許多人聚在一起禱告。那個聚會不是召會，但那個聚會是在耶路撒冷召會的一部分。那個聚會是與在耶路撒冷的召會站在一起，聖徒們在那個聚會裡禱告，乃是執行那個召會的決定。那不是一個孤立的聚會。這才是聚會的正確之路。

行傳八章一節告訴我們，在耶路撒冷雖然有這麼多聚會，但那裡只有一個召會，就是在耶路撒冷的召會。然後在二十一章我們另外看見更多的事；二十節說，在耶路撒冷召會的人數有多少萬。不僅是八、九千，或一萬人，乃是許多萬人。我們不知道有多少萬人，但是你們注意到沒有，同一章十八節說，在那裡只有一個長老團？這一節告訴我們，雅各是長老之一，並且眾長老也都在那裡。全耶路撒冷雖然有那麼多萬信徒，但只有一個召會和一個長老團。那裡雖然有許多萬弟兄姊妹，和許多家中聚會，但是只有一個召會和一個長老團。

我最近收到一位聖徒的信，問我說在一個有眾多聖徒的大城裡，怎麼可能只有一個召會。我也看到一個名傳道人所寫的一封信，他說他不同意在一城裡只有一個長老團。弟兄姊妹，我們不在乎人怎麼說；我們只在乎聖經怎麼說。你們注意到使徒行傳中的這些經節麼？在耶路撒冷有許多萬信徒，並且他們在許多家中聚會，但他們仍然是在一班長老之下。你若讀使徒行傳，你就看見，無論這一班長老的決定是什麼，所有的信徒都接受，因為他們都是一個召會。八章一節說，『在耶路撒冷的召會。』我為什麼這麼強調這件事？因為這對聚會這件事是非常基本的。在聚會這件事上，我們頭一件必須顧到的事，就是我們的聚會必須是地方召會的一部分。我們聚會必須站住召會的立場，並且執行召會所要作的。我們可能有幾十個家中聚會。我願意看見，在洛杉磯這裡有一百個以上的家聚會，而這些家聚會乃是一個召會，在一個長老團之下。

在台灣島上的台北市，就是當前一個實際的例子。那城有一個召會，就是在台北市的召會，那裡有成千的信徒，六十多個分家聚會，但是他們全都在一個長老團之下。這些分家聚會都不是孤立、單獨的聚會，乃是彼此有完全的關係，也與那裡獨一的召會有關係。關於我們的聚會，我們必須顧到的第一件事，乃是我們必須這樣聚會。我們與當地的召會有關聯，我們就是對的。這是一件基本的事。

全召會聚在一起

我們現在要從使徒行傳來到哥林多前書。當然，若是召會的信徒人數很多，要全召會聚在一起就很難。在這種情形下，我們需要有一個以上的聚會地方。但是林前十四章二十三節說，『所以若全召會聚在一處…。』有些地方，召會中弟兄姊妹的人數不太多，他們可以在一個地方，全召會聚在一起。這樣，這種的聚會，也就是全召會的聚會，就是召會。為什麼這麼說？因為二十三節說，『全召會聚在一處，』而三十四節說，『像在…眾召會中。』當全召會聚在一處，那是個聚會，那也是召會—聚會就是召會。那個聚會不僅是召會的一部分；那個聚會就是召會。弟兄姊妹，聚會正確的路，乃是聚在一起作為召會的一部分，或作為召會；否則我們的聚會就是錯的。聚會這件事，必須絕對與召會有關聯。若是全召會可能聚在一起，我們的聚會就是召會。若是全召會不可能聚在一起，我們必須在不同的地方聚會，但所有這些不同的聚會，不過是那一個召會的許多部分。在一城裡所有的聚會，應當是那城裡惟一地方召會的組成部分。這是聚會的正確之路。我們的聚會若不是確定並積極的與召會有關係，我們就不夠資格聚會，就不是在正確的地位上聚會；我們就是錯誤的。

保守身體的一

這事與基督身體的一很有關係。如果有些弟兄們奉主的名在各處聚會，卻不顧到召會，這樣基督的身體就分裂了。我們的聚會必須與當地的召會有正確、積極的關係。這樣，我們的聚會就不是一個分裂的聚會，而是一個與召會站在一起，並執行召會意願的聚會。我們不可以輕率的開始任何聚會。我們開始任何一個聚會，不能不顧到召會。每當我們開始聚會，我們必須是為著召會而聚會：我們的聚會就是召會，或是召會的一部分。那意思是說，我們完全與召會是一，並且沒有分門結黨。這樣，我們的聚會就蒙保守在召會裡，在一里。願主憐憫我們。

第二章 要有召會感

我們已經看見，在耶路撒冷的召會有許多萬信徒在許多家中聚會，但他們仍然在一個長老團之下；他們仍然稱為在耶路撒冷的召會。他們可能有成百的聚會，但這許多聚會仍然是一個召會。今天這事可用美國銀行為例來說明。美國銀行在洛杉磯有許多分行，但這些分行仍然是一個銀行。每一間分行都執行同一個銀行的行政。如果一個銀行能執行這樣的管理和行政，為什麼召會不能？召會比美國銀行更大更好。我們必須為這事禱告：『主阿，在洛杉磯這裡建造有成千成萬信徒和許多聚會的召會，給仇敵看見，也給你的子民看見，主今天絕對可能如此行。』

我們也從林前十四章看見，召會和聚會，聚會和召會，彼此是相等的。召會等於聚會，聚會也等於召會。『在眾聖徒的眾召會中，』（34，）意思是說，在不同地方眾聖徒的許多聚會中。在這個城裡的聚會，就是在這個城裡的召會。在舊金山的聚會，就是在舊金山的召會。這證明基督徒的聚會必定與召會有關聯。基督徒的聚會必須是屬於召會、為著召會，至終必須就是召會。因此，我們必須學習並應用的第一個原則乃是，基督徒的聚會必須是聯於召會的。聚會應當就是召會，或者是召會的一部分。

無召會之聚會的罪

今天許多基督徒的聚會都是無召會的。參加這些聚會的人，對召會一點觀念也沒有；所以他們的聚會是與召會無關的，也是沒有召會感的。我們在聚會中必須要有召會感。嚴格的說，我們若明白主的話，我們就會看見，無召會的聚會實際上就是罪。為什麼？因為我們聚會若不適當的注意召會，我們的聚會就是分裂的。在神眼中，分裂乃是罪，因為神的目的是要得著召會。神的定旨是要為祂兒子建造一個身體。我們的聚會若是分裂的，我們的聚會若沒有保守召會的一，我們的聚會就是在破壞基督的身體，在攔阻召會的建造。許多人並非蓄意犯這罪，但仍然是有罪的，因為他們分裂並破壞了基督的身體。有些人還是故意這麼作。這不是一件小事。

大約四十年前我還未看見這件事，我相當自由的與基督徒有聚會。但自從主將這事向我啟示以後，我在這事上就從未隨便過。主使我看見，基督徒的聚會與召會有莫大的關係。我們若有正確、正常的聚會，我們就建造召會；否則，我們就破壞召會。雖然我們來在一起的用意很好，但我們的聚會若沒有召會感，我們就是犯罪，抵擋主的經綸。我們都必須非常清楚，每逢我們聚會，甚至每逢我們想要聚在一起，我們都必須是有召會感的；我們絕不可與任何基督徒有無召會的聚會。

早期基督徒的召會感

現在為了加強在神啟示中的這個觀念、這件事，我要向你們指出使徒行傳中有關召會的許多經節。你若讀過這些經節，你就會看見，在早期第一世紀時，所有的基督徒都非常有召會感，與召會非常有關聯。在他們的觀念裡，他們毫無個人主義。凡他們所有的，都是召會——一直都是召會。我們讀神聖記載中的這些經節，就看見聖靈用字是多麼的小心。一次又一次，如果我是寫書的人，我必定用『信徒』這辭，但聖靈一再的用『召會』這辭。

這是早期事實的記載。就著早期的聖徒而言，總是召會的事。凡他們所作的，他們都在召會的感覺裡作；每逢他們聚會時，他們都是為著召會來聚會。聖靈在關於那些年日的記載中，一再的用到『召會』這辭。根據這個事實，我們得著一個原則，就是我們必須一直有召會感。

現在我們深入來看這些經節。在行傳頭四章裡，沒有用到『召會』這辭。在二章末了一節，欽定英文譯本有『召會』一辭。但比較好的古卷，在二章中沒有召會這個辭。直到五章十一節，才用到『召會』這辭。但在二章四十四節，我們的確有這樣的話，說，『信的人都在一處。』這當然是指他們的聚會。所以你可以看見，那時候的信徒乃是聚會的人。他們是一直聚在一起的人，而這乃是他們的聚會。

然後四章二十三節證實更多的事。當約翰和彼得從監裡被釋放後，聖經說他們就到自己的人那裡去。國語和合本用了『會友』這個辭，但在原文裡並沒有『會友』這辭。原文按字面的意思是：『他們就到自己的人那裡去。』然後在三十一節，我們看見這乃是一個聚會。這一節說，『…聚會的地方…。』這也很強的證明，早期的基督徒非常習慣聚集在一起。彼得和約翰從監裡被釋放以後，他們立即到自己的人那裡去，而那是一個聚會。你以為他們召集一次特別聚會麼？我不以為如此。他們一從監獄裡出來，就到自己的人那裡去，那裡正在聚會。在十二章，當彼得從監獄裡出來時，也發生同樣的事。他到馬利亞的家去；當他到達時，在那家中有許多人正在禱告；有一個聚會正在進行。（12。）在早期，基督徒不是彼此分開的人，乃是聚集在一起的人。他們是一班聚集的人，他們一直的聚在一起。我們基督徒必須是這樣的一班人。

然後在第五章有一些消極的事發生。亞拿尼亞同他的妻子撒非喇欺騙聖靈，他們就死了。那裡聖靈怎樣說？你仔細看上下文，就必定看見，那裡所發生的，乃是在一種聚會的場合中。聖經沒有清楚的說，那是一次聚會，但你讀上下文就會看見，所發生的事必定是在聚會中。亞拿尼亞死後，在那裡有些青年人就把他抬出去埋葬了。然後他的妻子撒非喇來了，也死了；於是青年人也把她抬出去。這裡的上下文指明那是一個聚會。最後，聖經在十一節說，『全召會…都甚懼怕。』我已經說過，我若是著者，我必定用『信徒』這辭—『眾信徒…都甚懼怕。』但聖靈乃是說，『全召會。』我的確相信，『召會』的意思大部分是指聚會，因為在十一節中間，有『以及所有聽見這事的人』這樣的話。這證明基督徒的聚會必須是屬於召會的，甚至就是召會。聚會是『為著』召會；聚會是『關於』召會；聚會也『就是』召會。我喜歡『全召會…都甚懼怕』這句話。我相信，你若是著者，你也一定用『信徒』一辭，而不用『召會』一辭。為什麼？因為，很遺憾的說，我們並沒有什麼召會感；我們與召會也不是那麼有關聯。在早期是不同的；當然，特別就著聖靈來說，是完全不同的。當聖靈默示使徒行傳時，聖靈用『召會』一辭—『全召會…都甚懼怕。』

然後八章一節說，『就在那日，在耶路撒冷的召會大遭逼迫。』這裡不是說，『基督徒』或『信徒』大遭逼迫。不，乃是『召會』大遭逼迫。我告訴你，他們真是有召會的感覺。然後請看第三節。那一節說，『掃羅卻殘害召會，逐家進去，連男帶女拉去下在監裡。』『逐家』乃是由『連男帶女』所組成，而『召會』乃是由『逐家』所組成。你看見掃羅殘害召會，進到各家，連男帶女拉去下在監裡。你注意到這一節裡『召會』這辭麼？我若是著者，我會說，『掃羅殘害信徒。』但是聖靈說，『殘害召會。』在古時，所有的

信徒都是有召會感的。他們不認為自己是一些單獨的信徒，而認為自己是團體的召會。當他們受逼迫時，意思也就是召會受逼迫。他們不是單獨的個體，乃是召會。他們不是彼此分開的信徒，各有孤立的聚會；他們乃是召會。我們今天受了墮落基督教極大的影響。我們實在需要放棄我們一切的背景，使我們對召會有深刻的印象，好叫我們有召會感。

現在請注意九章三十一節。這一節說，『那時全猶太、加利利、撒瑪利亞遍處的召會…。』聖靈再次用了『召會』這辭，與我們所傾向的不同。

然後十一章二十二節是很特別的一節，說，『關於他們的傳言，到了在耶路撒冷的召會耳中。』我作了基督徒多年，才看見這一節，而非常清楚、深刻的對這一節有印象。召會竟然有耳朵：『傳言…到了…召會耳中。』這實在非常特別。我再說，我若是著者，我一定會寫說，傳言到了在耶路撒冷的信徒耳中。但是在早期，信徒認為他們的耳朵就是召會的耳朵。他們不太在意自己作單獨的信徒，他們只顧到召會這個團體的身體。每當他們聚會時，他們是以召會的方式聚會；他們的聚會是代表召會；他們是為著召會並作為召會而聚會。凡他們所聽見的，他們都認為那是為著召會的，因為他們把自己的耳朵看作是召會的耳朵。

在同一章二十六節我們讀到巴拿巴找著掃羅，把他帶到安提阿去。這一節說，『他們足有一年的時間，在召會裡聚集。』如果是我，我會說，『與信徒聚集。』我們太習慣於用『信徒』這個辭。我們對信徒有感覺，對召會沒有感覺。這一節再次向我們證明，信徒的聚集必須是屬於召會的。當他們聚集時，那當然是與召會聚集。我們的聚會也必須是這樣。

我們一再的強調這事，因為今天人們對召會沒有感覺。他們顧到聚會，他們顧到基督徒個人，卻不顧到召會。請你問自己這個問題：你一年又一年與神的兒女聚會；你也參加一個又一個的聚會；但你有沒有一種感覺，你的聚會應當是為著召會？你尋求要有好的聚會，但你是否與召會有關聯？是否對召會有感覺？

我們現在來到十二章。十二章一節說，『那時，希律王下手苦害召會中的幾個人。』這一節不是說，『苦害幾個信徒，』『苦害幾個使徒，』或『苦害幾個門徒』。聖靈乃是說，『苦害召會中的幾個人。』在接下去的幾節裡，我們看見希律所逼迫的人乃是使徒們。在神眼中，使徒們乃是召會的一部分。五節告訴我們，彼得被囚在監裡，但是召會為他禱告。聖經不是說，『眾信徒切切的禱告，』乃是說，『召會就為他切切的禱告。』召會怎樣禱告？召會禱告是藉著信徒在家中的聚會。有些人在馬利亞家中聚會；毫無疑問的，在別人家中有另外一些人聚會。在十二節，彼得考慮他該去那一家，最後他決定去馬可的母親馬利亞的家。在許多家裡有許多信徒在聚會，但是彼得決定去這一家。所有的聚會都只是為著召會，並且執行召會所要作的事。為彼得禱告乃是全召會的行動。我們對這事必須有深刻的印象。我們應當要麼停下自己的聚會，要麼就按著召會的方式聚會。如果我們的聚會是不屬於召會的，我們在神眼中就是犯罪的，因為我們是在分裂基督的身體。

現在我們來看十三章。我們在第一節看見，在安提阿那裡有幾位申言者和教師。他們在哪裡？當然，他們是在召會裡。但是你看今天許多的基督徒工人，他們在哪裡？你必須容讓我這麼說：就著真正的地方召會而言，他們幾乎都在可憐的光景中。他們有些人甚至

誇口，他們與任何召會都沒有關係，他們是獨立的。但作為一個在主工作中的人，你若不是確定且積極的聯於真正的地方召會，那是一個罪。當前的光景與早期所有的申言者和教師都在地方召會中，二者之間的對比是很明顯的。那時，申言者和教師都實際的是召會的一部分，也都在召會裡。誇言自己是獨立的，與任何召會沒有關聯，那不是榮耀，乃是羞恥。我們在聚會上和基督徒的工作上，基督徒的職事上，以及基督徒的事奉上，都必須有召會感，並且聯於召會。我們應當是召會中的申言者和教師，不是一般性的，乃是地方性的，正如他們是『在安提阿當地的召會中』一樣。我們必須是在我們所在地方真正的地方召會中。

在十四章二十三節，我們看見使徒保羅和他的同工在各召會中選立長老。這證明什麼地方有信徒，什麼地方就有召會。如果在這城裡有一些信徒，這些信徒必須構成這城裡惟一的召會。在使徒眼中，這些信徒就是召會；所以使徒們在各召會設立長老。然後在二十七節我們看見，當使徒們回到安提阿時，他們不是聚集所有的聖徒，或所有的基督徒，乃是聚集了召會。你看見了這個沒有？這就是使徒行傳。他們聚集了全召會。聖靈所用的辭是『召會』，而不是『信徒』或『聖徒』。我們必須看見，在原文裡，『召會』這辭的意思是會眾或集會。這辭實際的意思是蒙召出來，聚集在一起的人。所以召會主要的意義乃是聚會。當我們把聖徒聚集在一起，那意思就是我們把召會聚集在一起。

現在我們來看十五章三至四節。三節說，召會送使徒們起行。這意思是說，召會打發他們。四節接著說，在耶路撒冷的召會接待他們。在安提阿的召會打發他們，在耶路撒冷的召會接待他們。這真是好。他們受一個地方召會差遣，又受另一個地方召會接待。然後請注意二十二節：不僅使徒和長老認為，全召會也認為，該差遣幾個人到安提阿去。聖靈再次不用『信徒』一辭，而用『召會』一辭。一直是召會，召會，召會。然後在四十一節又說，使徒走遍敘利亞和基利家，堅固眾召會。

十六章五節又說，『於是眾召會在信仰上得堅固，人數天天加增。』這一節不是說眾信徒，乃是說眾召會。在早期信徒的心目中只有召會。然後十八章二十二節說，保羅在該撒利亞下了船，就上耶路撒冷問候召會一不是聖徒，乃是召會。在二十章十七節，當保羅快到以弗所時，他打發人去請召會的長老來，對他們說，『你們就當為自己謹慎，也為全群謹慎，牧養神的召會。』（28。）我若是著者，一定會說，『牧養神的兒女。』但是聖靈說，『牧養神的召會。』

在這末後的日子裡，願我們學習對召會有感覺。這事幾乎完全與聚會有關聯。願主憐憫我們，使我們從今以後沒有一人有無召會的聚會。這是我們在聚會的事上所必須學習的第一個原則。我們到底是在建造召會，或是在作破壞召會的事，全在於我們怎樣聚會。我們必須以召會的方式來聚會。

第三章 從福音書和使徒行傳看聚會的原則（一）

我們已經從馬太福音中段看見一些關於聚會的事，現在我們來看福音書的末了。我們都知道，福音書末了的記載是接著主的復活。現今我們是在主的復活裡，並且我們在這段記載中能看見許多說到我們應當如何聚會的事。你曉得在主復活以後和升天之前這短短的期間，祂與門徒有許多次的聚集麼？那是主與屬祂的人如何聚會的記載。四福音末了有一段完全的記載，給我們看見如何聚會。

聖經中所有的事例和榜樣都有其原則。這些不僅是事例，不僅是聖經故事。我們必須看見每一件事例的原則，那是屬靈、神聖、深奧、甚至隱藏的。我們必須學習看見隱藏在所有聖經故事後面的東西。四福音的末了，記載主復活後多次與門徒聚會。祂甚至要他們在祂所指定的地方與祂相聚。根據這段記載，我要向你們陳明如何聚會的六個原則。

在宗教以外，沒有什麼形式

第一個原則乃是這樣：所有主所要求、主所指定、主所參加的聚會，都是在宗教以外，並且沒有什麼形式。我們必須曉得這個背景，必須知道當時的情形。所有的門徒都是猶太人，都是敬虔的子民；他們有聖殿，那是他們應當聚集敬拜神的地方。根據他們的宗教，所有神的子民都到聖殿聚集敬拜，獻上祭牲，謹守禮儀，遵守形式。這是他們當時的背景和環境。但是你留意過這件事麼？耶穌所要求、所指定、所參加的聚會，都是絕對在那個宗教以外，並且與那個宗教的形式毫無關係。那些聚集實在不拘形式，全然脫離了宗教。

原則上，今天我們與那些早期的門徒是在同樣的情形裡。我們也有宗教的背景，有今日的聖殿、禮儀和形式。我們該怎麼辦？我告訴你，宗教對於我們必須是一件過去的事。耶穌復活的時候，宗教就過去了。有復活，就不需要什麼宗教，因為我們有活的基督。也許你會問，那麼聖殿呢？活的基督就是活的殿，物質的殿只是真實的殿的一張照片。如果你的一個親屬或密友沒有與你在一起，你會樂於擁有他的照片。但如果那個活的人在你面前，你還需要照片麼？在耶穌親身來臨並復活之前，神的子民的確需要殿。但如今活的殿在這裡；基督作為活的殿就在這裡。那麼祭物—贖愆祭、贖罪祭、平安祭、素祭和燔祭呢？這些只不過是基督不同方面的照片。如今基督在這裡，基督是每一種祭物。既然祂在這裡，我們還要這些照片作什麼？既然復活的基督在這裡，我們就不需要什麼宗教、形式、禮儀了。基督是一切的一切；基督是每一件事物。

但知道是一回事，實際實行又是另一回事。彼得、約翰、和所有的門徒都很清楚基督復活了，他們不再需要宗教了。根據主與他們聚會的方式，榜樣已經設立了。但你曾否注意，甚至到了五旬節以後，早期的基督徒還是到聖殿去？就一面的意義說，這是得罪主的。我告訴你，這就是為什麼主後七十年，他們在聖殿聚集以後不久，主差遣羅馬軍隊毀滅聖殿，除去一切的宗教背景。主耶穌何等清楚的指示門徒如何聚會。祂同他們的聚集都是絕對脫離宗教的，然而他們還是到聖殿去。當然一面說，主不是這麼狹窄，但另一面說，那是一種混雜。甚至在行傳二十一章，使徒保羅寫了羅馬書和加拉太書之後，他上耶路撒冷去，雅各和眾長老都勸他說，『弟兄，你看猶太人中信主的有多少萬，並且都為律法熱

心。…你就照著我們所告訴你的行吧。』（20，23。）我們必須曉得，保羅作那件事不對；那是從主所設立的榜樣上墮落了。主擺出了一些榜樣，但門徒們很快就忘記了。要脫離老宗教真不容易。要丟棄所有的禮儀和形式真不容易，有時候這些東西就在我們的血輪裡。

請想想看主復活後與門徒同聚的方式。這些聚會沒有一次是以老宗教的方式進行的。有時候他們因為怕猶太人，把門關了，在失望的氣氛裡聚集；忽然主耶穌來站在他們當中。（約二十 19～29。）有時候他們在退後的光景裡，主在海邊遇見他們。主曾吩咐他們留在耶路撒冷，他們卻退到海上。但無論如何，祂與他們相聚了；耶穌在海邊，祂乃是真聖殿。（二一 1～22。）有時候祂在山上與他們同聚。（太二八 16～20。）你看，那些聚會沒有形式，完全脫離宗教。今天這對我們有什麼意義？這意義乃是：我們的聚會必須完全在今天的基督教以外。我們該怎樣聚會？我們的聚會應當在宗教之外，在基督教之外，沒有任何形式。我們還是太宗教、太拘泥形式了。我們所有的宗教和形式都必須受對付。我們為什麼必須設立並遵守這麼多的形式？主沒有設立什麼形式。願主憐憫我們。

我們絕不可忘記聖經中第一次題起一件事的原則。這是極其重要的：第一次所題起的，總是說出那件事的原則，並且立定了方向。四福音末了和使徒行傳開頭的這些聚集，乃是召會最初的聚集。所以這裡設立了怎樣聚會的原則：我們必須在宗教之外，不拘任何形式來聚會。

在復活裡作主的弟兄

聚會的第二個原則是，我們必須是主的弟兄在復活裡聚集。我們真有膽量說，我們是主的弟兄在這裡聚集麼？我們應當這麼說，我們也能這麼說。我們是主的眾弟兄—阿利路亞！我們是以祂的弟兄的身份聚集。我們不是罪人，甚至也不是尋求者；我們乃是主的弟兄。主耶穌說，『你往我弟兄那裡去，告訴他們…。』（約二十 17。）我們來聚會的時候，就是來與我們的弟兄相見。哦，這不是一件小事！我們怎樣才能成為主的弟兄？乃是在復活裡！我們藉著基督的復活蒙了重生；（彼前一 3；）所以我們成了主的眾弟兄。祂是神的兒子，我們是神的眾子。祂有神的生命，我們也有。祂有神的性情，我們也有。祂不再僅僅是神的獨生子：藉著祂的復活，祂如今已成了神的長子，（羅八 29，）而我們是神的許多兒子。（來二 10。）祂是我們的弟兄，我們是祂的眾弟兄。主是說，『你往我弟兄那裡去，告訴他們…。』主不是說，『你去告訴我的門徒，』也不是說，『你去告訴罪人。』祂是說祂要與祂的眾弟兄相聚。這符合祂在希伯來二章十二節所說的：『我要向我的弟兄宣告你的名，在召會中…。』

我們知道多馬看見復活的主時說，『我的主，我的神。』（約二十 28。）就某種意義說這很好。你也許讚賞他所說的，但如果多馬是清楚的，且很放膽，他就會說，『哦，我的長兄！耶穌我的弟兄！』如果主以主和神的身份臨到門徒，你想祂會這麼親密的對多馬說，『伸出你的手來，探入我的肋旁』（27）麼？這不會是一個來作主和神者的態度和訴求。這一位乃是來作我們的弟兄。

但我們必須曉得，我們在老舊的性情裡並不是祂的弟兄；只有在復活裡我們才是祂的弟兄。每當我們來到聚會中，我們必須是在復活裡作主的弟兄。所以，我們絕不該把老舊的性情帶到聚會裡。這是非常基本的。

在今天基督徒的聚會中，人會感到參加聚會的人非常在老舊的性情裡，聚會也是非常的天然。讓我給你們一個例證。遠東的弟兄姊妹很不容易在聚會中喊叫，他們的性情總是叫自己保持安靜且隱藏。但另一方面，西方人又太直率了，這是老舊性情的另一種表現。我們這些基督徒聚集時，必須忘記我們天然的性情。我們必須是耶穌的弟兄聚集在一起。我們不是中國人，也不是西方人，我們乃是耶穌的小弟兄。如果有人問我是不是來自中國，我會告訴他們：『不，我是來自第三層天！』讚美主！有位弟兄曾告訴我，他從來沒有遇見像我這樣的中國人。我說他完全對了！我的確不是一個中國人，我乃是主在復活裡的弟兄。我們聚會必須是這樣。

一面說，我贊同姊妹們應當安靜；但另一面說，我不贊同，因為連姊妹也是基督的弟兄。基督沒有姊妹；祂所有的都是弟兄。你們必須忘記你們是姊妹。不要以天然的方式來聚會，認為自己是姊妹。我知道現在有許多人立刻會定罪我，說我鼓勵人忘掉自己的地位。其實我們都需要忘掉我們的地位，忘掉我們天然的地位，而站住我們在基督復活裡的立場。

現在我要說到年長的人。有些年長的弟兄姊妹原諒自己，說他們老了，動作緩慢；他們願意有分於聚會，但是機會都給青年人佔去了。我一面贊同你們，另一面卻不贊同。基督沒有老弟兄；祂在復活裡的弟兄都是年輕的。我們在復活裡必定都是年輕的。

主耶穌復活後與門徒一同參加了許多聚會。祂總是在復活裡來到聚會中，並且以他們為復活的子民。論到復活的事，我們的確需要信心。當耶穌在地上時，在祂被釘十字架以前，人們不需要信心就能認識祂。但在復活後，如果我們要認識基督，就需要信心。門徒聚集時，因為怕猶太人，門都關了，耶穌突然顯現在他們中間。你能告訴我耶穌是怎麼進來的麼？你可以說祂是成為靈進來的。但是祂有一個物質的身體，你怎麼回答？我告訴你，復活是一件信心的事。多馬不在那裡。多馬未見到耶穌，就說除非他摸著耶穌，他總不信。所以第二次聚會時主又顯現，並且讓多馬來摸祂。多馬喊著說，『我的主，我的神。』然後主說，『那沒有看見就信的有福了。』這就是復活，而復活需要信心。

這件事非常實際，並且能應用到參加聚會的事上。你來聚會時，不要看你自己；要看祂。不要看你的情形；要看祂的所是。我們需要信心。你來聚會時，不要憑自己來，不要信賴自己。有時候因著主的憐憫，在一天中你對主有美好的經歷，所以你來到聚會中呼喊：『阿利路亞！』但其他的時候，你的經歷不是這樣美好，你來到聚會中就很下沉。你會說你有許多的失敗。但是，阿利路亞！你有主的血；這血遮蓋了你一切的失敗。因著應用這血，你立刻能在三層天上，立刻能在復活裡。我們來到聚會中，不該是個滿了失敗的人，或僅僅是個尋求主的人，而該是主在復活裡的弟兄。主的血是便利的，是這血潔淨了我們一切的罪。我知道許多弟兄會說，因著他們在生活中失敗得很厲害，他們無法立刻得著恢復；他們說，他們必須等一周左右，才能完全恢復。但這意思是說，血沒有功效，時間才有功效。這意思是說，他們不信靠血，而信靠時間。他們沒有把血應用在他們的失敗上，只把時間應用在他們的失敗上。我們是信靠時間，還是信靠血？藉著寶血我們立刻就能得著恢復，並在復活裡作主的弟兄進到聚會中。我們的確有地位來與耶穌相聚，就是在復活裡基督之弟兄的地位。

帶著一些個人對基督的經歷來聚會

你讀四福音末了的幾章，許多門徒對基督都有一些個人的經歷。馬利亞有這種經歷—你們知道這個故事。在復活那一天的清晨，馬利亞得著了對基督的經歷。（約二十 11～18。）兩個往以馬忤斯去的門徒，也得著了個人對主滿有活力的經歷。他們為基督非常熱心，忽然間基督來與他們同行。他們不曉得是主，後來他們強留祂同住，他們的眼睛被開啟，才認出祂來。隨後祂就不見了。他們立刻決定回耶路撒冷去，到了那裡，看到門徒們在聚會。在聚會中他們聽見主怎樣復活，已經顯現給西門看了，他們似乎說，『阿們，我們也看見祂了。』突然間耶穌又親自顯現了。（路二四 13～36。）

這些經文表明，早期許多門徒來聚會之前，對基督都有奇妙、美好、寶貴的經歷。我們在日常生活中，也需要對我們親愛的主有這樣個人的經歷。然後我們來到聚會中，就有些東西從我們裡面滿溢而湧流，對眾人作見證。我們有一些對基督的經歷可以在聚會中說出來。你們知道，許多時候我們在聚會中分享一些對主的經歷，我們說的時候，耶穌就親自與我們同在；我們實在覺得祂在我們中間。在我們日常的生活行動裡，的確需要與主耶穌有甜美的接觸，得著一些特別的分，使我們有些東西可以帶到聚會中。你們要接受這一個原則，並且付諸實行。日復一日，我們應當與主耶穌有一些個人、親密、甜美的接觸。

許多時候我和那兩個往以馬忤斯去的弟兄有同樣的經歷。許多時候當我打開聖經時，似乎不能在話中看見耶穌；但真是奇妙，過一會兒，耶穌就顯現了。我的心在我裡面沸騰、焚燒；然後突然間，祂似乎不見了，我是多麼失望。你有過這樣的經歷麼？隨後我覺得必須到聚會中告訴弟兄們，那一天我與耶穌有何等奇妙、個人的接觸，以及祂如何似乎不見了。當我到聚會中，正作這樣的見證時，耶穌就在那裡！許多時候就是這樣。我們在日常生活行動裡，實在需要對復活的基督有個人甜美的經歷。

在主所指定的地方聚會

下一個原則是，我們聚會必須在耶穌所指定的地方，而不是在我們所選擇的地方。主吩咐門徒往加利利去，在那裡他們要看見祂。（太二八 7。）『十一個門徒往加利利去，到了耶穌給他們指定的山上。』（16。）為什麼主耶穌不告訴門徒說，祂要在耶路撒冷與他們相見？祂是在耶路撒冷境內復活的；為什麼祂要遠至北方，到加利利去與門徒相見？主是特意、有意這麼作，為將基督徒的聚會遷離猶太教的中心。祂所指定的聚會與耶路撒冷無關，與聖殿無關。主要這些聚會完全脫離宗教。

原則上，我們今天沒有權利選擇聚會的地方。揀選不在於我們，而在於祂。如果我們有隨意選擇地方的權利，我們就是分門別類。我們都必須在主所選擇的地方聚會。要學習放下你的觀念，你的選擇。我們都需要在主所指定的地方聚在一起。

遇見主自己

每當我們來到聚會中，我們必須存心要遇見主。『祂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在那裡你們要看見祂。』（太二八 7。）我們來到聚會中，必須曉得我們是來遇見我們的主。這件事必須加以強調。我們總認為我們是來得造就，或為著一些其他的目的。但我們需要有深刻的體認，我們惟一的目的就是遇見我們的主耶穌。我們不該關切有沒有好的講道人或好的信息，我們只該關切遇見我們的主。

請想想主耶穌與門徒所有的聚會。我們幾乎能說，沒有一次聚會是有信息的。你注意到這件事麼？但耶穌總是站在他們中間。他們看見主一這就夠了。我們不需要教訓，不需要信息，我們所需要的乃是主的同在。我們看見祂，就能歡樂。我們去聚會不是要聽偉大的講道人講道；我們去聚會是要遇見耶穌。我們去聚會不是要聽一篇好信息，我們去聚會是要遇見我們的主。我們在聚會中看見耶穌，我們就能說，阿利路亞！我們因祂的同在而歡樂。『祂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在那裡你們要看見祂。』

聚會為使主得滿足並使我們因祂得滿足

正當聚會的意義和目的是要給主有所吃的，也讓主給我們有所吃的。你有沒有注意到，在這些聚會的記載中，主兩次問門徒有吃的沒有？祂問說，『你們有魚吃麼？』有一次他們回答祂說，『沒有。』（約二一 5。）但讚美主！另一次他們有一點。（路二四 41～43。）他們所有的不多，只有一點點，只有一片魚，甚至不是一整條魚。你去查達秘新譯本和其他較好的譯本一他們不是說魚，而是說一片魚。他們只給祂一片魚。欽定英文譯本有『和一塊蜜房』。但多數可靠的抄本沒有這一句。他們所給祂的只是一片魚。雖然是這麼一點點，主還是吃了。

門徒給主的只有一點點，但主給門徒的卻很豐富。當那日在海邊，祂問他們有吃的沒有，他們回答說，『沒有，』主就給了他們許多。祂不是只給他們一片魚，而是給他們許多魚。並且不只有魚，還有餅。主耶穌對他們說，『來吃早飯，』他們就吃了。（約二一 12～15。）我們當如何聚會？我們的聚會必須使主得著滿足，並且我們也當因祂得著滿足。來聚會就是來吃。我們的聚會必須是一種吃，一種坐席。我們帶一些東西來給基督享受，基督也帶一些東西來給我們享受。基督來到聚會中與我們一同坐席，我們也與祂一同坐席。每一次基督徒的聚會都應當是使主和我們都得著滿足的筵席。如果我們在聚會中得不著滿足，我們就錯了。在所有的聚會中，我們需要有筵席，一次相互共同的筵席。我們與祂同吃，我們有一些東西給祂，祂也有一些東西給我們。毫無疑問，祂給我們的比我們給祂的更多。我們所能給祂的只是一點點，只是很有限的一分，但祂所能給我們的是無限量、無窮盡的。

這些基本原則，我們都必須接受，並且付諸實行。我們必須一直在宗教以外，沒有什麼形式；我們必須一直在復活裡作主的弟兄聚在一起；我們必須帶著一些個人對基督的經歷，在祂所選擇、所指定的地方聚會；我們必須聚在一起來遇見主，使祂得著滿足並且使我們因祂得著滿足。如果在我們的聚會中能看到這一切的原則，我們就對了，我們也就有正當的基督徒聚會。

第四章 從福音書和使徒行傳看聚會的原則（二）

在上一章，我們從福音書末了幾章和使徒行傳開頭幾章看過了聚會的六個原則。現在我們要來看另外八個原則。從主復活後和門徒聚集的事例中，我們能看到關於聚會的十四個原則。

我們必須曉得，在主復活後，包括五旬節的時候，所有的記載就是主耶穌不斷的與門徒聚集。你知道主復活了，立刻要求門徒聚在一起麼？換句話說，在復活後，門徒立刻成了一班聚會的人。我們讀馬太二十八章，馬可十六章，路加二十四章，約翰二十章、二十一章，和行傳一章、二章，就看見門徒除了聚會以外什麼也不作。我確信他們是天天聚會。他們為著聚會辭去了工作，放下了家庭，丟棄了一切的事物。從復活那一天的早晨，主就開始與他們聚會，不只在一個地方與許多人聚集，也與一、兩個人聚集。在復活那一天的早晨祂首先見到馬利亞，（約二十 14～18，）然後遇見幾個姊妹，（太二八 8～10，路二四 9～11，）下午祂遇見兩個弟兄，（13～31，）然後在晚上祂來與所有的門徒聚集。（約二十 19～23，路二四 36～49。）從那日起，主或是顯明祂的同在，或是把自己隱藏起來，但門徒不斷的來在一起。在一起聚集成了他們的生活，他們的事業，他們的工作。他們乃是一班聚會的人。

在已過的年日裡，基督徒非常注意主復活的故事，但他們沒有領略聚會的原則，也沒有把這些原則應用到今天基督徒的聚會中。如今主開啟了我們的眼睛，並且從這些故事中給我們看見許多如何聚會的原則。所以，我們必須把這一切應用到我們目前的聚會中。我們需要把這些作到我們裡面。無論我們是什麼，無論我們到那裡，都必須應用這些原則，把基督教的老路忘掉。我們實在需要主把我們從一切老舊的聚會方式裡釋放出來。

我已經題過，雖然彼得、約翰、和其他早期的門徒都在復活裡看見主，並與祂一同聚集，但他們仍自動不斷的到聖殿聚集。為什麼他們這麼作？因為他們習慣這麼作，他們習慣上聖殿去。我們在新約中找不到一句話吩咐彼得、約翰該這麼作。原則上主耶穌告訴他們：『你們往加利利去；在那裡我要與你們相見。』又說，『你們到山上去；在那裡我要與你們相見。』主耶穌從來沒有吩咐他們上聖殿去。然而，這麼作是在他們的血輪裡。今天也是一樣。今天我們的確有一些聖殿－基督教『崇拜』的舊樣。我不喜歡聽見人把『崇拜』這個辭應用到我們的聚會中－『我們去參加星期日崇拜』。

『崇拜』（service ，即事奉）這個辭現今的用法，破壞了它的真實意義。崇拜的屬靈意義是指事奉主。你相信在今天的基督教裡，星期日早晨對主有真實的事奉麼？我們都必須從老舊的宗教裡出來，並且丟下一切與它有關的東西。我恐怕有些人雖然從宗教裡出來了，但仍然穿著老宗教的外衣。我們不僅需要從其中出來，也需要丟棄它一切的裝飾。要脫去這些裝飾，並且將其丟棄。我們需要以構上時代、嶄新的方式來聚會。

在主耶穌和門徒聚會的一切記載中，新的聚會方式完全被啟示出來。祂在復活後一再回來與他們聚集，並且在有關這些場合的記載中，我們看見祂設立聚會的原則。藉著祂所立的榜樣，我們得著了一些原則，我們已經看見了六個；現在我們來看第七個原則。

聚會為要敬拜祂

在馬太二十八章我們讀到門徒在山上看見主，就立刻敬拜祂。（16～17。）我們在主的復活裡與主相見時，一面我們是祂的弟兄與祂相見，但另一面我們必須敬拜祂。不僅向祂問安，不僅向祂歡呼，正如祂對門徒所作的，更要敬拜祂。這意思不是說，我們需要跪下。我們可以跪下，也可以不跪下。敬拜祂的意思就是在我們的靈裡尊崇祂並高舉祂為主。如果環境許可我們跪下，那很好；但許多時候不是這麼便利。無論如何，這不是外面的形式，而完全是出於裡面的靈。我們需要敬拜祂。我們需要在我們的靈裡尊崇祂、高舉祂。我們需要讚美祂，有時候甚至需要呼喊—『阿利路亞！耶穌是主！』我要說，這樣呼喊要比死寂的跪拜好多了。我所說的敬拜不是今天基督教死沉的崇拜。我告訴你們，如果一位青年姊妹能在聚會中呼喊：『耶穌是我的主，阿利路亞！』那將是美妙的敬拜。

這是又真又活的敬拜，不是宗教的表演。這是在靈裡高舉、尊崇、並顯大主耶穌。不要把老舊、死沉、宗教的崇拜方式帶到聚會來。在敬拜主的事上，我們必須保持自己是活潑的。

聚會為要接受主的吹氣

在約翰二十章我們讀到主耶穌和門徒相見時，向他們吹氣。（22。）哦，我們聚集在一起時，何等需要主向我們吹氣！我多次聽見聖徒在聚會前禱告說，『主阿，給我們一個好的講道人。主阿，你知道你的召會今天需要健全的教訓。』我相信你們有些人已往曾這樣禱告過。但是我們必須禱告：『主阿，我們需要你的吹氣。今天在你復活的日子裡，向我們吹氣。』弟兄姊妹們，我們不需要那麼多的教訓，但我們實在需要主的吹氣。許多教訓殺死了我們。主向我們吹氣使我們活了；主的吹氣賜人生命，並將基督分賜到我們裡面。我們都必須禱告：『主阿，在我們的聚會中，我們需要你的吹氣勝於任何教訓。主阿，願你的恩典眷顧我們，並向我們吹氣；向每一個來到聚會中的人吹氣。』

在每一次聚會之前，我們都需要這麼禱告。要忘記老方式，接受主在復活後藉著與門徒聚集所擺在我們面前的方式。或許在你整個基督徒生活中，你從來沒有聽人說過，來聚會是要接受吹氣。但約翰二十章清楚的題到這一點。在主復活後的第一個晚上，主來到門徒那裡，祂主要所作的就是向他們吹氣。這是他們的基本需要，也是我們的基本需要。所以，這是我們同主耶穌聚集的基本原則。我們願意接受祂的吹氣麼？

吹氣這件事有兩方面：祂呼出而我們吸入；祂呼氣而我們吸氣。如果我們關閉自己，雖然祂向我們吹氣，我們也一無所得。我們必須學習將自己向祂敞開，說，『主阿，我們不只敞開我們聽話的耳朵，領悟的心思，我們也敞開接受的靈。主，我們的耳朵向你敞開，我們的心思向你敞開，不僅如此，我們的靈更向你的吹氣敞開。主阿，將你自己吹到我們裡面。主阿，不論我們領悟與否，求你向我們吹氣。我們願意把你自己接受到我們靈裡深處。』我們需要為著聚會這樣預備自己。我們需要徹底的轉變，使自己脫離老舊的方式。甚至我們在聚會中也需要說，『主阿，我在這裡向你敞開，我只要吸入你自己。哦主，阿們，阿利路亞！』這真是令人暢快。

我們在聚會中實在享受一同禱讀主的話。那比傳講或教導好多了，因為那包含了呼吸。我們禱讀主話時，就把主耶穌吸入我們裡面。我們最近接到一些遠方的來信，有些人近來學會了禱讀主話。他們實行禱讀並且感覺很深刻，但他們來信表示害怕他們實行得不正確。然而，我相信他們不需要擔心。他們所需要的只是把自己向主的話敞開，並且把話吸進來。這就是運用我們的靈吸入主所呼出的。這乃是主耶穌這位賜生命的靈向我們吹氣。主復活後來到門徒那裡，作為賜生命的靈向他們吹氣。今天祂在作同樣的事。如果我們向祂敞開，祂就呼出而我們吸入。這是聚會的一個主要原則。我們聚會時，需要幫助新蒙恩的人向主敞開，把主自己吸入他們裡面。我們來在一起，不是要接受一些教訓，乃是讓主耶穌向我們吹氣一藉著呼吸把主耶穌接受進來。

聚會為要讓主說話

在主復活後與門徒聚集的每一次事例中，祂都向他們說話。在他們的聚會中，每一次都有主的說話，都有主新的說話。無論何時我們聚在一起，我們都需要主的說話。這不是出於死的知識、死的道理、和死的神學教訓。主的說話是新的，不僅是常時的，也是即時的、最新的。我們需要主活的、最新的、即時的說話。這是基於主的吹氣。如果主能向我們自由吹氣，祂也就能向我們自由說話。今天這樣的說話也許是藉著你或藉著別人。有時候也許藉著一位青年弟兄，藉著一位初信者。我們的意思不是說，主的說話必須藉著一個好的講員。讓我們忘記『講員』這辭。如果我們用這辭，我們必須曉得我們個個都是講員，都是說話的人。你不是個說話的人麼？你終日都在說話。有些姊妹在家中是很會講話的。有時候人會問：『今天你們的聚會是誰講？』你怎麼回答？你也許會說，『主耶穌。』這個回答很好也很正確，但你也應該能回答說，所有參加聚會的人都是講的人。如果我們有五百零一人聚會，我們就該有五百零一個說話的人。如果參加聚會的有五百零一人，而說話的只有四百九十九人，我們就不對了；我們缺了兩個。我知道有些人對這事不會說『阿們』，因為他們害怕作這樣講話的人。

這樣的聚會和墮落的基督教顯然有很大的不同。在活的召會聚會中，所有聚會的人都是說話的人。我們都需要成為主耶穌的口。主今天也許會藉著你說話，明天也許會藉著別人說話。我們都必須準備好，讓主藉著我們向祂的召會說話。你再去讀聖經中所有這些聚會的事例。在每一件事例中主都說話，並且祂說了許多話。

聚會為要根據聖經認識基督

主復活以前，門徒與主同在三年半之久，但他們並不怎麼認識祂。他們認識在肉體裡的基督，卻不認識在靈裡的基督。他們與祂同在，但他們對祂一無所知。直到主復活後遇見門徒，特意藉著解開聖經開啟了他們的悟性。『於是從摩西和眾申言者起，凡經上指著自己的話，都給他們講解明白了。』（路二四 27。）當時只有舊約，包括律法書、詩篇、和申言者書。主耶穌解開了全本舊約，向他們指出祂是誰。祂幫助他們藉著聖經認識祂自己。（44～47。）

今天我們仍需要這樣。我們仍需要由解開的聖經來認識基督。我們需要屬靈的悟性以及這樣解開的聖經，好叫我們看見文字背後的奧秘。所以我們在聚會中必須仰望主應允我們，賜給我們解開的聖經，叫我們能看見更多基督的事。我們需要祂向我們吹氣，但我們對於祂是誰，還需要有正當的領會。基督解開了聖經，開啟了門徒的悟性，使他們能真認識祂。

聚會為要看見復活並升天的基督

在主耶穌與門徒的聚會中，他們看見了復活的基督。主釘十字架以前，他們看見在肉體裡的基督，卻沒有看見祂是復活的一位。但祂復活後，每一次他們看見祂，都是在復活裡看見祂。今天在每一個聚會中，我們需要看見主耶穌是復活的一位；我們不僅需要認識祂，更需要看見祂。

第一次與主耶穌的聚會中，多馬沒有在場；他錯過了與其餘所有的人一同看見復活基督的機會。然後當多馬來到第二次的聚會中，（約二十 24～29，）主耶穌就在復活裡將自己顯給多馬看。多馬不僅曉得祂復活了，他也看見了祂這位復活的基督。

不僅如此，在主與門徒最後一次的聚會中，他們看見祂是升天的基督。（徒一 6～11。）這不是一件小事。在我們所有的聚會中，我們需要看見這位與我們一同聚集的基督是復活的一位，也是升天的一位。並且我們都與祂聯合。祂復活了，我們也在祂裡面復活了。祂升天了，我們也在祂裡面升天了。如果我們曉得這一點，我們的聚會就不只是在復活裡，也是在升天裡。讚美會爆發出來，我們都會說，『阿利路亞，我們在天上！』

如果我們仔細讀主耶穌與門徒聚集的記載，我們找不到一點暗示說，有些門徒在聚會中是憂傷的。在主耶穌來與他們同聚之前，也許有些人是憂傷的，但他們一看見祂，就歡欣喜樂了。（約二十 20。）請告訴我，如果那天你在橄欖山上看見主耶穌升到天上，你能靜默無聲麼？你能泰然自若麼？這是我們一同聚集正當的路：每逢聚集的時候，我們需要看見這復活和升天的一位。今天我們不是與肉體裡的耶穌同聚，乃是與復活並升天的基督同聚。

詩篇裡面有上行之詩。（詩一二〇～一三四。）以色列人上錫安山要在主面前守節時，他們唱著上行之詩。今天我們需要一些新的上行之詩，一些上來赴聚會的新歌。這些新歌應當有類似這樣的話：『哦！我們要到聚會中去見復活的基督，我們要去見升天的基督！』

門徒在聚會中與復活並升天的基督同聚，豈不是很美妙麼？那麼我們來到聚會中是與怎樣的基督同聚？不錯，是與復活並升天的基督同聚！我們與祂同在復活裡，我們與祂同在升天裡。我們要學習在這樣新的方式裡遇見祂。如果我們與這樣一位同聚，所有的難處、所有的傳統、所有的宗教都會在我們的腳下。我們會在復活和升天裡。主耶穌不僅是我們的救主，祂也是復活和升天的一位。祂對多馬說，『摸摸我，看看我是怎樣的基督。摸我看看。』

五旬節那天，彼得和一百二十人如何能那麼放膽無懼？因為他們看見了復活並升天的基督。他們看見基督升到天上之後，就回到他們的地方；不管別人對他們有什麼想法，不管別人怎麼對待他們，他們都不在乎。這一個異象加強並釋放了他們。我們需要教訓麼？我們需要道理麼？這些雖然有其地位，但重要的是我們需要看見復活並升天的基督。

聚會為要接受主的托付

主還作了一件事：祂復活後與門徒相聚時，給了他們一個托付。（太二八 19～20，可十六 15，路二四 47～48，徒一 8。）祂吩咐他們去傳悔改以得赦罪之道。不僅如此，祂也吩咐他們去作祂的見證人，作祂活的見證人。祂也吩咐他們使萬民作祂的門徒，將他們浸入三一神裡面。這就是傳福音；在聖經中傳福音包括這一切的事：傳悔改以得赦罪，所有傳福音者作耶穌基督活的見證人的實際，以及將人浸入三一神裡面。福音就是將三一神帶給人，並且將人帶來浸入三一神裡面。我們不是將人帶進基督教或某種宗教裡，乃是將人帶進三一神裡面。這就是主給門徒的托付。

今天，如果我們以正當的方式聚集，主必定會給我們一些托付。在約翰二十一章十五至二十三節，門徒一同用餐之後，主三次問彼得是否愛祂。然後主對他說，『你餵養我的小羊，』『你餵養我的羊。』這就是聚會中的托付，不僅包含傳福音，也包含餵養小羊（幼嫩者）和餵養羊（年長者）。如果我們所有的聚會都聚得合式，就應當有某種負擔從主傳輸給我們。主會給我們一些負擔來為著祂的行動。如果我們周復一周、年復一年的聚會，而沒有接受什麼托付，我們就錯了。我不是勸你們忙於某種基督教的活動，我乃是說，如果我們以活的方式聚會，主會一次又一次的將祂的一些工作托付給我們。主會將一些事情托付給我們。在正當的聚會中主不斷的行動，給人托付。

聚會為要禱告

我們在行傳一章看見，門徒與主耶穌相聚，並看見祂升到天上之後，就回到耶路撒冷恆切禱告。（12～14。）他們禱告什麼呢？是求主給他們好職業麼？這是今天可憐基督教裡的禱告。我們需要為著主的行動禱告，我們需要為著神旨意的完成禱告，我們需要為著眾召會的建造禱告。如果我們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我們所需要的一切都必會加給我們。（太六 31～33。）我們不需也不該花這麼多的時間和精力，為著職業或住屋等等禱告。忘掉這些事吧。有時候甚至不需要為著健康禱告。如果我們顧到主的國，祂會顧到我們一切的需要。如果我們求祂的國，祂會將祂的國和其他許多附加的東西一併賜給我們。我們都必須學習如何禱告。這是與如何聚會有關的一個原則。我們需要這樣聚集：同心合意的為國度禱告，為主恢復的開展禱告，為眾地方召會的建造禱告。

聚會為要得著聖靈的加力

五旬節那天門徒聚在一起時，忽然聖靈充滿了他們所坐的屋子，他們就都穿上了從上頭來的能力。（徒二 1～4。）在許多的聚會中，我們實在需要這樣的加力。我們以正當的方式聚集時，會忽然得著從天上來的加力。

對於福音書和使徒行傳的這些章節，你們要一再的禱告，好對這些原則有深刻的印象。光知道這些原則並沒有用。願主憐憫我們，使我們能把這些原則付諸實行。這是我們與主同聚正當的路。

第五章 同著復活的基督並為著升天的基督

我們要列舉主耶穌復活後與門徒所有的聚集。祂復活的那一天，首先向一位姊妹－抹大拉的馬利亞－顯現；（約二十 11～18，可十六 9～11；）然後第二次也是在早晨，向幾位姊妹顯現；（太二八 8～10，路二四 9～11；）稍後向彼得顯現；（34，林前十五 5；）到了下午或傍晚，向兩個往以馬忤斯去的門徒顯現；（路二四 13～35，可十六 12～13；）到了晚上，當所有的門徒聚在一起時，耶穌與他們同聚－這是主復活後與許多門徒的第一次聚集。（約二十 19～23，路二四 36～49。）然後在第二個主日，就是一周以後，祂再次顯現，與他們有第二次的聚集。

在第一次的聚集時，多馬不在，但在第二次的聚集時，他在場。（約二十 24～29。）這兩次聚集是在耶路撒冷關上門秘密進行的，以後門徒往加利利去，到了主約定的山上。在那裡祂與他們相見。（太二八 10，16～20。）另一次祂在加利利的海邊與他們相見。（約二一 1～24。）接著，根據林前十五章六節，主一時向五百多弟兄顯現。祂甚至向祂肉身的兄弟雅各顯現。（7。）最後祂回到猶太境內，在耶路撒冷附近的橄欖山上與門徒相聚，門徒看見祂被接升天。（可十六 19，路二四 50～52，徒一 6～11。）他們從橄欖山回耶路撒冷去，就上了一間樓房，在那裡一同聚集持續的禱告。他們照著主的囑咐在那裡等候，直到他們穿上從上頭來的能力。（路二四 49，徒一 4～5。）

從這些聚會中我們能看出兩類的聚會：第一類是同著復活基督的聚會；第二類是為著升天基督的聚會。我們今天所有的是怎樣的聚會？今天許多人說他們有查經聚會、禱告聚會、交通聚會、福音聚會等等。我不說這樣的安排有什麼不對，但我們必須看見，每當我們聚會，首先必須是同著復活的基督聚會，然後是為著升天的基督聚會。

在福音書末了的幾章和使徒行傳開頭的一章，你有沒有注意到一個轉變，或者可以說是一個矛盾？馬太福音和約翰福音都沒有記載主耶穌的升天。根據這兩卷福音書，祂仍然在這裡。馬太福音說，『看哪，我天天與你們同在，直到這世代的終結。』（二八 20。）因此，主耶穌仍在地上；祂從來沒有離開我們。我們有充分的把握，此刻主耶穌就在我們中間。阿利路亞！約翰也沒有告訴我們有關主升天的事。為什麼？因為約翰的信息是說，主永遠是我們裡面的生命。祂絕不能離開我們，因為祂就是我們的生命。馬太告訴我們，主耶穌在山上與門徒相見。約翰告訴我們，祂一面是在關閉的屋子裡隱密的與門徒相聚；另一面是在海邊與門徒相聚。馬太和約翰只說這麼多，他們都沒有告訴我們，此後門徒看見耶穌升到天上。根據馬太和約翰的記載，主耶穌和門徒的聚會乃是屬於第一類，就是同著復活基督的聚會。

然後我們來到馬可福音，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這三卷書清楚的告訴我們，這位在復活後與門徒相聚的復活基督升到天上去了。祂與屬祂的人一同聚會時，在他們眼前升天了。世人沒有看見祂，但祂的門徒確實看見祂被接升天。誰能將這樣的印象從他們奪去？這不是一些道理或傳聞的事－這是最大的眼見！他們都看見了主的升天。一旦你看見了一樣東西，你絕不能說沒有看見。就一面的意義說，他們沒有看見祂的復活。他們看見了空墓，但他們沒有看見耶穌復活的過程。然而他們看見了祂的升天。他們不僅看見了升天的基督，也看見了升天這件事。如果我在那裡，我會興奮得跳起來。

這就是為何彼得這麼放膽無懼，並且他可能定意絕不回去打魚了。事實上他乃是說，『為此犧牲性命是值得的。』倘若今天你親眼看見了主升天，你能睡覺麼？如果我看見了主升天，恐怕會三天睡不著覺！我會狂樂忘形，我會呼喊：『阿利路亞！我看見耶穌升天了！』

我再說，這不是一種教訓或傳聞；這是一種眼見。許多人到甘迺迪角去看阿波羅十三號向月球發射。但那一天門徒不是看見耶穌上月球，而是看見耶穌升到諸天之上。這真是奇妙！他們的聚會立刻轉變成另一類。從前他們是與基督同聚集；如今他們開始為基督而聚集。從前他們與復活的基督同聚集；如今他們為升天的基督而聚集。讓我們深入來看這兩類的聚集。

同著復活的基督聚集

我們都必須學習同著復活的基督聚集，而不僅是同著聖經、詩歌、椅子、和鋼琴聚集，也不僅是與聖徒一同聚集。

復活的基督是怎樣的一位基督？顯然祂就是活在靈裡的基督。復活的基督乃是在靈裡活的基督；事實上，祂就是賜生命的靈。復活的基督在這一類的聚會中主要所作的就是向門徒吹氣，並對他們說，『你們受聖靈。』（約二十 22。）在這一類的聚會中基督也說話，並且向我們要一些東西吃，同時也給我們一些東西吃。這是第一類的聚會，就是與復活的基督、與賜生命的基督、與那在靈裡活的基督一同聚會。

今天這位基督在哪裡？不錯，在我們的靈裡。我們都必須說，阿利路亞！這位基督在我們裡面！這是復活的基督，不是升天的基督。這是成為那靈在我們裡面很活的基督，不是在天上滿有能力的那一位基督。

我們怎樣與這位基督同聚？我們與這位基督同聚，要確定是不拘任何形式的。我們可以關上所有的門與祂相聚，也可以在山頂上與祂相聚。有意思的是，這座山的名字沒有記下來。在任何山上都可遇見復活的基督一只要有一座山就夠了。而且我們在海邊冷淡退後時，仍可以在那裡遇見祂。我們在屋子裡，祂在那裡；我們到山頂上，祂在那裡；我們退後到海邊，祂也在那裡。你也許會說，『留在這裡為著主的見證相當不容易；我們回到世界去吧。』即使如此，當你去時，祂也與你同去。你絕不能脫離基督；你實在被纏住了。耶穌是復活的一位，如今祂在你裡面。祂是賜生命的靈；祂在你裡面一直賜你生命。所以我們能有什麼形式？我的心巴不得告訴你們，如果我們設立什麼形式，那就是得罪主。我們與復活的基督同聚時，不可有什麼形式。

門徒因懼怕，聚集時門都關了，忽然耶穌站在他們當中說，『願你們平安。』他們也許驚訝的說，『這是誰？』然後他們認出是主，就都喜樂了。耶穌向他們吹氣，然後向他們釋放了一篇非常簡短的信息。（約二十 19～23。）我確實相信，如果我們在那裡，我們會說，『主耶穌，請坐下來給我們釋放一篇長的信息，正如你在山上講道時所釋放的一共有三章，就是馬太五、六、七章。或者向我們說話，正如你被賣之前的晚上在約翰十四、十五、十六章所說的，接著像在約翰十七章一樣作一個很長的禱告。』但主只說了幾句話。你們以為祂會說，『現在

散會了，你們回家去，而我要回到天上』這樣的話麼？不！不是這樣。你去讀那段記載：主耶穌忽然不見了，就像祂忽然來臨一樣。祂不是敲門進來的，

祂不是按正式規矩進來的。而且祂沒有給他們講長篇的信息。祂作了非常不尋常的事—祂向他們吹氣。然後祂不見了。那裡沒有時間的限制—我懷疑他們那裡有沒有時鐘。我懷疑他們有沒有特別安排座位。那裡絕對沒有形式。但我告訴你，他們與主耶穌只短暫的相聚並接受祂的吹氣後，每一個人都滿足了。只有短暫的訪問，只有一點點作為，一點點吹氣，一篇三言兩語的簡短信息，就有完全的滿足。他們並沒有題詩歌，也沒有請某某弟兄獻上禱告等等。這是一次與活的基督相聚的活的聚會。

我們還是很受墮落基督教的影響。我們只需要復活的基督，活的基督，不受任何拘禁的基督；甚至宇宙間最有力的權勢—死—也不能拘禁祂。祂是帶著復活生命的復活基督。祂現今與我們同聚，這是我們聚會最好的路。我們應當如何聚會？我們應當與這位是活靈的基督一同聚會；我們應當不拘形式，與活的基督一同聚會。

在門徒第二次的聚會裡，耶穌忽然又顯現了。（約二十 26～29。）沒有一個記載告訴我們，祂是怎麼進來的—祂就在那裡。不要以為在那之前祂不在那裡。祂一直都在那裡。惟一的不同是祂有時候顯現出來，有時候不見了。但不論祂顯現與否，祂總是與他們同在。今天我們的肉眼看不見耶穌，但我們必須相信主耶穌與我們同在，並且祂在我們裡面。我們不是與升天的基督同聚；我們是與復活的基督同聚。他們到了加利利的山上，耶穌已在那裡。他們退到海邊打魚，耶穌也在那裡。他們到達山上以前，你認為耶穌在哪裡？不錯，祂在他們裡面。祂在海邊向他們顯現以前，祂在哪裡？祂在他們裡面。你看，主耶穌一直在他們裡面。

我們都必須看見，每當我們這些基督的門徒來在一起時，我們是帶著耶穌與我們同來。我們是帶著祂來聚會—不是僅僅帶著一本聖經或一本詩歌；也不僅僅同著弟兄姊妹聚會，乃是同著活的基督，復活的一位，賜生命的靈聚會。我們都必須禱告，再沒有一個人只帶著聖經和詩歌來到我們的聚會中。凡是來聚會的人必須完全體認，他們是與活的基督同來。我們來與基督相聚，這位基督在所有的聚會中將祂自己吹入我們裡面，這位基督直到今天仍向我們說話。我們聚集將祂吸入，為祂說話，也讓祂藉著我們說話，並且獻給祂一些東西作祂的滿足，也從祂接受一些東西作我們的滿足。這也許只是很短的聚會，但我們完全滿足了。

絕不要忘記，主復活後與門徒相聚的這些聚會，乃是基督與全體基督徒的召會最初的聚會。這必定是一個範例，我們必須留心這些聚會的原則，這是聖經中所題最初的基督徒聚會。

在已過的年日中，我們在地方召會裡看見聚會中有些行為不怎麼合宜。但我們不敢作什麼。為什麼？因為我們知道那個死宗教的背景，所以我們不願有所規正，而形成另一種的聚會。我們寧願忍受一點混亂，也不願有任何的宗教。主憐憫我們。祂要恢復所有的事。祂不是到聖殿去和門徒相聚，乃是到一間關閉的屋子，到加利利的山上。祂甚至沒有告訴門徒，祂要在海邊等候他們—祂就是去了。所有同著復活基督的聚會，都是絕對在宗教之外。

為著升天的基督聚集

我們同著基督聚集，需要吸入基督作生命；但我們為著基督聚集，需要一陣大風來吹在我們身上。（徒二 1～2。）我們為著升天的基督聚集，需要能力來證明我們所服事的那一位如今是在天上，並且已經被立為主為基督了。（徒二 33～36。）我們需要向全宇宙宣告這事。這是第二類的基督徒聚會。我們的聚會有時候需要這樣。我們不僅與復活的基督同聚集，也為升天的基督而聚集。我們的福音聚會必須是為著升天基督的聚會，向全宇宙宣告這位被世人棄絕的耶穌，已經被立為主為基督了。祂與我們同在，並且在我們裡面；但對於不信的人而言，祂是在天上。馬太和約翰告訴我們，要與基督一同聚集；馬可、路加、和使徒行傳告訴我們，要為著基督聚集。我們需要主的吹氣，也需要主的吹風。我們需要主的吹氣，好得著生命；也需要大風吹到，好得著能力。

為著這兩類的聚會，我們必須付代價。主復活後門徒在耶路撒冷，他們感到驚恐，飽受威脅和逼迫。這是他們必須付的代價。他們是加利利人；然而他們留在耶路撒冷強烈反對的氣氛中。他們是付代價的。

到了一個時候，主耶穌吩咐他們往加利利的一座山上。如果我是彼得，我會問說，『主阿！為什麼你非得要我們到加利利的山上？我有個很大的客廳。如果你能在門關了的屋子裡與我們同聚集，為什麼不能在加利利作同樣的事？我們為什麼必須到一座山上？』但這不是由我們決定。如果祂說上山去，我們該怎麼辦？我們應該說，『阿們。』然而，這麼說很容易，上去卻不容易。如果我決定明天我們都該上山去，我想所有的姊妹會首先離開我，說我不顧念孩童。但主耶穌說，『上山去，』他們就上去了。

然後主耶穌再次領頭回到耶路撒冷。為什麼祂不從加利利的山上升天呢？為什麼祂必須回到橄欖山升天呢？這相當有意思。這與許多經文有關。首先，與祂的再來有關。兩位天使告訴門徒說，『你們為什麼站著望天？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你們見祂怎樣往天上去，祂還要怎樣來。』（徒一 11。）撒迦利亞十四章四節告訴我們，耶穌再來時，要降臨在橄欖山上。所以祂從這座山升天，與祂的再來有關，也與祂在全宇宙中的行政有關。這不是一件隱密的事，乃是正式的事，行政管理的事。祂必須從橄欖山升天；所以祂要門徒從加利利回到耶路撒冷，去為祂送行。

他們這麼作之後，祂要他們在耶路撒冷等候，也讓他們知道為著祂的行政，為著神的經綸，為著神管理的行動，有一件事要在地上發生。這絕不能在加利利發生；這必須在耶路撒冷發生。我們必須看見，彼得和其餘的人都不是富有的人，乃是窮漁夫。他們在飽受威脅和逼迫的情況下，怎麼還能走得這麼遠，停留得這麼久？但這就是他們蒙召所要付的代價。

關於復活或升天後的聚會，我們絕看不出一點輕浮的感覺。每一次聚會都很有份量，完全不像今天基督教的聚會。今天人們會說，『我們去參加十一時的星期日崇拜吧！一個星期工作得這麼辛苦，星期日早晨是我們睡覺的最好時間。』我的意思是這樣：如果我們以主的方式來聚會，我們就必須犧牲，必須付代價。我很樂意告訴全宇宙，在洛杉磯這裡有許多親愛的聖徒不遠千里而來，目的只是為了聚會。許多人已定居在這裡，找到了工作，但他們主要的目的不是要定居和找工作，乃是要參加聚會。這實在美好。我們在這裡這麼豐富的享受主的同在，是有原因的。許多人實在出了代價來參加聚會。我有充分的把握說，

那許多從這裡移民到其他城市擴展召會生活的人，必大大蒙福，有主豐富的同在。他們甘願賣掉房子，放下工作，不顧他們的前途和社會福利，並且付代價去擴展召會生活。讚美主！

弟兄姊妹們，我們在這裡必須不是為著事業，不是為著學業，不是為著家庭，乃是為著聚會。我們是聚會的子民。我們願意不惜任何代價來保持聚會的標準。我們寧願失去工作，不願失去聚會。有些人說我們的聚會太多了，作母親的怎麼能好好照顧孩子？但我不想說什麼。這全看你的生活中什麼是更寶貴、更有價值的。如果召會比你的孩子寶貴，你就知道該怎麼作。如果你的孩子比主耶穌和祂的召會寶貴，你也知道該怎麼作。我不需要說什麼。如果我們認真為著召會，我們就必須看見，召會就在聚會裡。我們在這裡是為著召會，這意思是說，我們在這裡是為著聚會。我們不關心今天瞬間即逝的事；我們乃是關心永世。阿利路亞！我們所期待的是那永遠的終極完成。

我們有一位檢定合格的會計師在天上，計算我們永世的賬目。我們在世界上所得的利益算不得什麼一最終乃是虧損。這位屬天、永遠的會計師會說，『對不起，你的賬目出現虧空。你覺得作得不錯；你賺了許多錢，但你仍然虧空。』

我們在這裡為著什麼？看看耶穌和祂所有的門徒，看看他們聚會的方式，並他們如何願意不惜任何代價來維持美好的聚集。我們都必須與復活的基督一同聚集，為升天的基督而聚集，並且我們必須願意付代價來持守這樣的聚會。

第六章 同著復活的基督

同著復活的基督聚會，主要的因素是吹聖氣，就是賜生命的靈。（約二十 22。）為著升天基督的聚會，中心的事是一陣大風吹過，（徒二 2，）意思就是能力的靈吹過。所以在所有與復活基督一同聚集的聚會中，我們看見基督將自己當作生命的氣、生命的靈吹到門徒裡面。然後在為著升天基督的聚會中，我們看見能力之靈的加力，就是穿上能力的靈。我覺得有很深的負擔，我們仍需要更多看見同著復活基督的聚會。我相信主會多而又多的恢復這一件事。

大多數的人只熟悉福音書末了和使徒行傳開頭這六、七章的故事。但是我們已經看見，聖經中每一頁都有生命的供應。在基督復活後與門徒一同聚會的故事中，我們必須得著一些生命的供應。

個別和團體的聚會

我們在這一切的敘述中，必須看見主要的點乃是：復活的基督藉著與門徒同聚，將自己啟示給他們。祂採取兩種方式和門徒聚會。第一種是個別的方式。祂個別的和門徒相見。祂以個別的方式遇見抹大拉的馬利亞、彼得和雅各。第二種是團體的方式。這意思是說，祂一次和許多門徒聚會。林前十五章六節告訴我們，祂一次與五百多位弟兄聚會。當然，我們可以說還有另一種方式。有時候，祂不是個別與一個人相見，乃是與幾個人一同相聚。有一次祂與幾位姊妹相聚，另一次祂與兩位行路的弟兄相聚。祂與他們個別的相聚，或者與他們兩個或以上的人相聚，並且根據記載，至少有五、六次是與他們所有人一同聚集。有時候祂團體的與姊妹們相聚，有時候祂團體的與弟兄們相聚。

根據聖經的記載，主耶穌復活後個別或團體的向門徒顯現，約有十一、二次。很難下定論說有幾次，因為不是很清楚，但至少有十一至十二件事例。我再來說一下。在復活那一天的早晨，主耶穌先單獨向一位姊妹—抹大拉的馬利亞—顯現。（約二十 14～18。）此後，在同一天早晨，有幾位姊妹一同去告訴門徒主復活時，主向她們顯現。（太二八 8～10，路二四 9～10。）第三次是在當天，主耶穌特意向彼得顯現。（林前十五 5。）接著，在下午或近黃昏時，祂向兩個往以馬忤斯去的門徒顯現。（路二四 13～35。）祂顯現的第五次是在當天晚上，祂在關了門的屋子裡向所有領頭的門徒顯現。（約二十 19～23。）第六次是在第二個主日，就是七日之後—那一次祂又向領頭的門徒顯現，包括多馬在內。（24～29。）第七次是祂在自己所指定的加利利山上向門徒顯現。（太二八 16～20。）第八次，祂在提比哩亞海邊向門徒顯現。（約二一 1～23。）第九次，祂一時顯給五百多人看。（林前十五 6。）第十次是祂個別向雅各顯現。（7。）第十一次，根據林前十五章七節，是向所有的使徒顯現—很難斷定這是不是另一次不同的顯現。

最後，當祂升天時，祂在橄欖山上向門徒顯現。（路二四 50～52，徒一 6～12。）根據這種算法，有十二件事例。但是行傳一章三節告訴我們，祂『四十天之久向他們顯現』；所以可能還有許多另外的顯現。

祂持續的同在

然而，我們在這裡必須有所學習，不該只把這些當作故事。毫無疑問，許多人已弄錯了目標，把聖經當作故事書或教訓的書。大多數的人純粹把這些記載當作故事，甚至沒有從其中得著多少教訓。但主的心意不是要告訴我們一些故事。約翰說，他沒有把每一件事都記下來－若是一一都寫出來，『所寫的書，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約二一 25。）他只記述一些事例，以達成主的目的。根據這個原則，我們必須注意這些經文，不是要看一個故事，乃是要看一幅帶著啟示的圖畫。在馬太二十八章，馬可十六章，路加二十四章，約翰二十、二十一章，行傳一章，這幾章裡面有一段完整的記載，是一種啟示復活基督同在的圖畫，顯明祂是何等的活，並祂如何一直與我們同在。如果我們獨自一人，祂與我們同在；如果我們有兩、三個人，祂與我們同在；如果你們有三位姊妹在一起，祂與你們同在；如果我們有兩位弟兄在一起，祂與我們同在。如果你是一個尋求祂、愛祂的人，祂與你同在；如果你是一個像彼得那樣失敗的人，祂也與你同在。無論你是剛強或是軟弱，祂都與你同在。無論你在房子裡或行在路上，祂都與你同在。無論我們在山上或海邊，祂都與我們同在。無論我們領會不領會，祂仍與我們同在。無論我們覺得祂的同在或不覺得祂的同在，復活的基督都與我們同在，阿利路亞！

奇異且有趣的是，我們不感覺祂的同在時，祂更與我們同在。那兩個既親愛又可憐的弟兄，在往以馬忤斯去的路上同主說話並責備祂－『你來自耶路撒冷，還不知道那裡所發生的事麼？』－祂是多麼與他們同在。然而一旦他們的眼睛開了，並且認出祂是主，祂卻消失了。你以為祂離開他們了麼？不，祂只是不見了，為的是要訓練他們，幫助他們，不只體認祂看得見的同在，更體認祂看不見的同在。祂看得見的同在不如祂看不見的同在這麼寶貴。有時候你非常察覺主的同在，但那不如不察覺祂的同在那樣好。你們懂我的意思麼？許多時候我們不察覺祂的同在；然而這是最美好的時刻。

藉著這些故事，我們看見這位復活且活著的基督奇妙的同在。絕不要忘記，有一節經文說，『看哪，我天天與你們同在。』（太二八 20。）祂不是說，『我曾經與你們同在，』或『我從前與你們同在』，或『我將與你們同在』，乃是說，『我…與你們同在。』祂用的是現在式。『看哪，我天天與你們同在。』藉著什麼方式？藉著各種方式。

我願意再指出一件與祂的顯現有關的事。主耶穌相當『詭秘』－願主允許我用這個辭。姊妹們受囑咐去告訴門徒，祂要在加利利與他們相見。如果我在那裡，我會說，『好阿，主耶穌要在加利利與我們相見，所以今天晚上我不去聚會了；祂不會在這時候顯現。我要作些其他的事。』但是就在那天晚上，主耶穌來參加了他們的聚會！祂不是來到加利利，而是進到耶路撒冷的一間屋子裡。主沒有約定這次的訪問；祂沒有通知他們就來了。

祂甚至沒有敲門就進來了。當他們懼怕、失望，又聽到一些祂復活的驚人消息，忽然祂顯現了。如果我是彼得，我會說，『主阿，你告訴我們你要在加利利與我們相見，為什麼你今晚沒有通知就來了？』我告訴你們，主的同在是看得見的，也是看不見的，是感覺得到的，也是感覺不到的。有時候主使我們知道祂的同在，但多半的時候不是這樣。我們簡直不曉得會在那裡遇見祂。祂會隨處遇見我們。無論在什麼景況，什麼地方，什麼時候，祂都與我們同在。祂一直與我們同在。

祂積極和消極的顯現

主先向抹大拉的馬利亞顯現，又在同一天向彼得顯現。你知道這兩件事例的原因麼？向抹大拉的馬利亞顯現的原因是積極的，向彼得顯現的原因是消極的。根據四福音的記載，抹大拉的馬利亞從來沒有退後過。從她得救以後，就一直跟隨主。她愛主，服事主，而且非常為著主。在復活的早晨，她是第一個到空墓去的人，也是第一個傳遞這消息的人。彼得呢？那是另一回事。就在不久以前他三次否認主。如今他聽見耶穌復活了，所以他和約翰跑來看空墓。許多時候我告訴人說，我們弟兄就是這麼乾脆；我們看見事實，就承認那件事。『主耶穌不在那裡，所以我們回家去吧。』彼得、約翰看見了空墓就離開了，但抹大拉的馬利亞卻留在那裡。她逗留不去乃是一個積極的行動，證明她對主的愛；主耶穌因著她這一個行動，就將自己向她啟示出來。你看，主耶穌將自己向馬利亞啟示出來的原因，完全是積極的。但是祂將自己向彼得啟示出來的原因，卻是消極的，因為彼得退後了。聖經沒有記載主耶穌向彼得說了什麼，或彼得向主說了什麼。我為此感到高興。

許多時候我們有這樣的經歷：主來看我們，不是因著某種積極的原因，乃是因著消極的原因。有時候祂來看我們，但對於我們卻是羞慚的事。我曉得一些真實的事件：有些弟兄去看電影，回家的時候，在路上主耶穌將自己啟示給他們。你們懂得我的意思。祂說，『你去那裡了？』你怎麼說？你會說，『主，我去看電影』麼？有時候，在你對妻子發脾氣之後，主耶穌立刻來找你。許多時候祂來看我們，不是為著某種積極的原因，乃是為著消極的原因。我們曾經退後，曾經否認祂，在許多的事上令祂失望。祂這樣向我們啟示自己時，我們滿了羞慚。在復活那一天，祂不但向積極的馬利亞顯現，也向消極的彼得顯現。我們思想耶穌復活後與門徒所有聚集的記載，就看見這位活的基督，不論何種景況，隨時隨地都與門徒同聚。你積極也罷，消極也罷，得勝也罷，失敗也罷，祂一直在那裡。祂不僅向馬利亞顯現，也向彼得顯現。祂不僅向積極的人顯現，也向消極的人顯現。何等的一位主！

體認活的基督的同在

我們聚會正當的路，乃是體認今天基督是活的。讓我查證一下：你真相信今天主耶穌是在地上麼？你真曉得今天主耶穌在你裡面是活的麼？你看，如果我們要有正當的聚會、活的聚會，這樣的聚會必須不是宗教的，不是教訓或持守一些形式和禮儀。基督徒正當的聚會就是與復活的基督一同聚會，祂在我們裡面的確是活的。所以我們需要實際、天天經歷這活的一位。我們真相信主耶穌是復活的一位麼？我們真經歷復活的基督活在我們裡面麼？阿利路亞！我得勝也罷，被擊倒也罷，成功也罷，失敗也罷，積極也罷，消極也罷，祂都與我同在！無論我覺不覺得祂的同在，都無關緊要—祂在我裡面！

行傳一章三節說，基督在升天之前，四十天之久顯給門徒看。你知道四十在聖經裡是什麼意思麼？四十的意思是完全試驗的時期。以色列人在曠野受試驗四十年，主耶穌在曠野受試誘四十天，摩西留在山上四十天—聖經中有許多四十。四十的意思是完全受試驗、完全被查證。這意思是在基督復活後，祂的活著與祂的同在受到完全的試驗、完全的查證。門徒看見祂不是一、兩天，甚至也不是十天，乃是四十天。祂與門徒的同在被試驗並查證了四十天之久。

正當聚會的路就是體認這一位與我們同在的活的基督。祂的確與我們同在；祂是非常的活。祂復活後，成了這樣無所不在的一位。無論你在街上或屋子裡，無論你在山上或海邊，無論你為著祂的同在預備好或沒有預備好，祂都在那裡。祂一直與你同在。如果你獨自一人，祂與你同在。如果你與另一個人在一起，祂也與你同在。如果我們在聚會中，祂也與我們同在。

我們許多人曾在基督教裡，有很長的一段時間參加崇拜。讓我問你，在那些崇拜裡，你體認到主的同在麼？我們總是以宗教的方式去參加所謂基督徒的崇拜。但我們是這樣來到召會的聚會中麼？當然不是！我們來到召會的聚會中，必須體認到主耶穌終日與我們同在。無論我們有沒有令祂失望，祂一直都與我們同在。事實上，在我們失敗後，祂更與我們同在。我們應當帶著活的耶穌，復活的基督來到聚會中。若是這樣，我們必定會有活的聚會。

如果你這樣來聚會，你能保持緘默麼？你能坐在那裡等候期待、東張西望麼？你可能回答說，『不，我會盡功用。』但是我們說會盡功用時，我們必須謹慎。我們也許僅僅在形式上使用這個辭，以為我們必須在聚會中作些什麼。嚴格說，這不是指我們該在聚會中作什麼，乃是說我們有那活的、與我們同在的基督，在我們裡面滿溢出來。我不覺得我在盡功用，但我滿溢出耶穌來。這是非常活、非常自然的。沒有什麼時間的限制，沒有什麼形式要持守，沒有什麼規則要遵循。

根據我們的計算，主耶穌向門徒顯現有十二次，其中五次是向個人的，七次是向團體的。如果我們仔細來看祂與個人相聚的情形，我們就會曉得這些聚集的目的是要把那些個人帶進團體的聚會裡。首先，祂不是與所有的門徒一同聚集，乃是與個別的信徒一同聚集。祂在早晨遇見馬利亞；接著在同一天早晨又遇見那幾位姊妹。當天祂遇見彼得，而在下午遇見兩位弟兄。到了晚上祂來與他們眾人一同聚集。最後這次的顯現不是向著個人，乃是向著全體門徒。所有個人的、單獨的接觸都是為著聚會。聚會才是目標。

基督今天是復活的基督，是活的一位。不論什麼情況，這位活的基督都與我們同在。我們所受的教導是說，如果我們與主的關係正確，祂就與我們同在；如果我們與祂的關係不正確，祂就不與我們同在了。但我們已經看見，無論光景如何，祂隨時都與我們同在。祂與我們同在，使我們能來到聚會中，不是要持守形式、規條、或學習教訓，乃是要與復活的基督同聚。我們必須來到聚會中述說我們在一天中如何遇見主，以及祂如何遇見我們。主在地上正恢復一些事情，是與基督教或任何宗教完全不同的。祂正在恢復一班人認識基督是復活的一位，祂對他們隨時都是活的、是與他們同在的、便利的。我們來在一起不該有宗教的敬拜，不該學習基督教的東西，不該履行什麼義務，不該持守什麼形式，只該告訴人，我們今天如何遇見了主耶穌。祂對我們終日都是活的、與我們同在的，以致我們忍不住，要和所有的人分享祂。如果我們這樣來到聚會中，我們的聚會就會有厲害的改變。我們有充分的把握，主要更新每一件事。你要忘掉老舊的基督教，忘掉老舊的教訓。甚至這些故事對我們來說也不是老故事，乃是全新的。我們應當以新的方式把這些經文帶到主面前。不要認為你在主日學時就很熟悉這些故事；忘掉那些事。馬太二十八章，馬可十六章，路加二十四章，約翰二十、二十一章，行傳一章，對我們全都是新的。主從這幾章裡，要恢復更多正當的聚會生活。

第七章 為著升天的基督

我們已經看見，早期門徒和主耶穌的聚會可分為兩類：同著復活基督的聚會，和為著升天基督的聚會。根據福音書末了幾章和使徒行傳頭幾章的記載，我們只能有這兩類的聚會，沒有第三類。我們已經看見一件非常有意思的事，就是寫四福音書的四個人中，有兩位說到復活的基督，有兩位說到升天的基督。約翰告訴我們，祂是我們的生命；所以祂絕不能離開我們。馬太告訴我們，祂是以馬內利，是神與我們同在；所以馬太也告訴我們：『看哪，我天天與你們同在，直到這世代的終結。』（太二八 20 下。）所以，這兩卷福音書強調復活的基督，祂一直與我們同在。但是馬可和路加，包括使徒行傳，卻見證這位復活的基督已經升到天上了。為著升天基督而聚會不是馬太或約翰記載的，乃是馬可和路加記載的。

聚會為著享受

同著復活基督的聚會和為著升天基督的聚會有何不同？有很大的不同。我們與復活的基督一同聚會主要是為著享受。我們與復活的基督這位賜生命的靈一同聚會，主要是為著吸入祂，使我們能分享祂。你看門徒和復活的基督所有的聚會：在這一切聚會裡，主要是呼吸和吃。在第一個主日晚上，復活的基督來向他們吹氣。（約二十 22。）接著在提比哩亞海邊，祂問他們：『孩子們，你們有魚吃麼？』祂又對他們說，『來吃早飯。』（二一 5，12。）藉著呼吸和吃，我們享受主。我們與復活的基督，就是那與我們同在的基督相聚，乃是叫我們享受祂。這位耶穌對我們這麼親近，這麼與我們同在，對我們這麼便利；祂乃是要給我們享受。祂不是叫我們受教育，不是叫我們受教導，乃是藉著呼吸和吃來給我們享受。當然，這是基督教完全失去的東西。然而，我有充分的把握，主要恢復這一點，並且祂已經開始了這個恢復。讚美主，有些人已經在學習如何與復活的基督同聚，使他們得享受。我們若沒有這樣學習，我們的聚會就毫無意義，也沒有效能。我們都必須學習如何將祂吸入，並吃祂作我們的滿足。遲早主會將這事向眾地方召會表明。我們要忘記老舊的聚會方式—不再僅僅是教導和講道，乃是呼吸、吃喝、並享受基督。

為著建造召會而聚會

現在我們需要更多看見為著升天基督的聚會。聚在一起不僅是享受基督，也是盡功用使召會得建造。與復活的基督一同聚會，是為著我們的享受；但為著升天的基督而聚會，乃是為著建造召會。為著建造召會，我們需要盡功用；而為著盡功用，我們需要恩賜。在五旬節那天，召會增加了三千人，不久後又增加五千人。這些人被帶進來都是藉著為升天基督的聚會。為著建造召會，我們需要帶進新人，並且使人彼此建造起來。這一切都需要功用，需要恩賜。聖經也清楚告訴我們，所有恩賜的賜給，不是藉著復活的基督，乃是藉著升天的基督。『所以經上說，「祂既升上高處，就擄掠了那些被擄的，將恩賜賜給人。」』（弗四 8。）祂藉著升天領受了恩賜，並且將恩賜賜給祂的召會，為要建造身體。

在這裡我們必須慢一點，使我們能更清楚。如果主耶穌僅僅復活了，我們固然能因祂完全心滿意足，但召會絕不能建造起來。在馬太福音和約翰福音所記載的聚會中，有呼吸、

吃喝、和完全的滿足，但召會要建造起來相當不容易。事實上，沒有基督的升天，那是不可能的。門徒中（包括彼得在內）沒有一個領受了恩賜。他們中間沒有一個人有什麼功用，能夠成全別人。他們來在一起吸入主，並且從祂得餵養，但他們所作的不過如此。為什麼他們沒有恩賜？因為基督還沒有領受恩賜。論到生命，復活就足夠了；但論到恩賜，復活還不夠。復活是為著生命，但升天是為著恩賜。所有的信徒都是藉著並同著基督的復活而接受了復活的生命，但在主升上高處並且將聖靈澆灌下來以前，（徒二 33，）還沒有一個人得著恩賜。這是很清楚的。與復活的基督一同聚會，是為著我們個人的呼吸、吃喝並滿足，但為著成全聖徒，為著建造身體，我們需要為著升天的基督而聚會。

在信心裡為著升天的基督聚會

在洛杉磯這裡，我們有許多與復活基督一同聚集的聚會，但有些時候我們也有為著升天基督的聚會。如今我們需要更多操練，使我們不僅學習與復活的基督一同聚會，更要為著升天的基督聚會。與復活的基督一同聚會很容易，在這樣的場合裡我們能感覺到主的同在。要得著一些復活基督同在的感覺並不難。然而為著升天的基督聚集，經常很不容易得著什麼感覺。我們都能作見證，許多時候我們實在覺得復活基督的同在，但我們不覺得我們和升天的基督同在天上。這需要活的信心。與復活的基督一同聚會，我們會有感覺；但為著升天的基督而聚會，我們不需要感覺，卻需要信心。我們能感覺到復活的基督，因為祂在這裡；但我們怎樣才能感覺到升天的基督？我們在地上，怎能感覺到天上的事物？這必須憑著信心。我們都必須運用我們的信心，為著升天的基督聚會。

今天在基督教裡，升天的基督這件事已被弄成一件感覺的事。有些人會告訴你，你必須禁食禱告三天三夜，然後有些超特的事會臨到你，給你某種感覺。許多親愛的基督徒挑出行傳八章撒瑪利亞人的事例，以及十九章以弗所人的事例，表明我們得救時應當有一種奇妙的經歷，並且說方言。但我們絕不可忘記第一次題起的原則。使徒行傳的記載告訴我們，在五旬節那天，第一批得救的有三千人。（二 41。）二章裡的記載，論到這些人有很多很好的點，但沒有一個字講到他們說方言。然而你不信他們有那靈的充滿麼？他們當然有。

在信心裡取用靈浸

聖靈的浸這件事，在五旬節那天一次永遠的完成了。這不是為著單個的信徒，乃是為著基督的身體—召會—完成的，並且完全是賜給召會的。如今我們既然都已浸入召會—身體裡，我們就有地位相信，五旬節那天為著召會所完成的，都是為著我們的。所以我們可以藉著活的信心來取用、接受、並加以應用。雖然我們不覺得什麼，我們卻能憑著活的信心，放膽接受已經完成的事。

讓我告訴你一些真實的故事。你無法否認這些故事—這些是歷史，是事實。例如，一九〇〇年中國拳匪之亂時，我曉得一些聖徒遭逼迫的真實事情。那時候許多中國基督徒被殺害。那些基督徒多半沒有接受多少教訓；他們只知道如何信入活的主耶穌，如何呼求祂的名。他們對於聖靈的浸知道得不多，但他們遭逼迫殉道的時候，得著聖靈奇妙的加力。我遇見一位在主裡的弟兄，他最後成了一位全時間為主耶穌傳道的人。他告訴我說，一九〇〇年他是個年輕人，在古都北平的一間商店作學徒。有一天因著拳匪迫害並處決基督徒，

商店關閉了，但他在商店裡面。他告訴我說，忽然外面的街道滿了紛亂和吵雜。他透過門縫看見拳匪拿著刀，領著一個不到二十五歲的青年女子赴刑。你知道這女子在作什麼？她滿了喜樂，唱詩讚美主。雖然她要被帶到死地，但她毫不畏懼，且滿了喜樂的前往。她在滿了仇恨、威嚇、殺人的拳匪當中，卻能唱詩讚美。這個年輕人看見了，就對自己說，『我一定要接觸基督徒，好知道他們的秘訣。』他這麼作了，後來就得救了。

請告訴我，那女子有怎樣的經歷？這就是真正的聖靈充滿，真正經歷聖靈的浸。阿利路亞！我們能告訴主的子民，聖靈的浸已經在召會，就是基督的身體上成就了。這浸是我們的；我們能憑信取用。結果如何，以後如何，那是祂的事。

現今，每當我們來在一起，如果我們必須為著建造身體—意思就是為著升天的基督—盡功用，你我就必須立刻運用我們的信心。我們是基督的身體，聖靈的浸是在身體上。我們可以藉著活的信心取用靈浸並因此而行動，使我們在聚會中盡功用，為著建造身體。

運用靈和信心

我們為什麼說我們必須脫離宗教？為什麼說我們必須放棄所有的形式？因為宗教和形式捆綁並殺死我們。我們只需要在靈裡，運用我們的信心來認識升天的基督。哦！我們需要為這位基督癲狂！我們需要完全得著釋放—不是運用我們的肉身，乃是運用我們的靈，運用我們的信心。

讓我舉例來說明。我們有一位同工姊妹，比我大六、七歲，我是因著她傳福音而得救的。一九二五年她二十五歲時，我第一次聽見她傳福音。她只是一個青年女子，然而我能作見證，在我的一生中，從未看見像她那樣有能力的傳福音。她是個天性害羞的青年女子，但許多時候在需要為主說話的情況裡，她立刻忘了自己；她不怎樣用她的身體，但她非常運用她的靈和信心。她滿有把握，她是從天上說話；人在她面前戰抖。她沒有蹦蹦跳跳，沒有運用她的身體，但她放膽運用她的靈和信心。她不受任何宗教、形式、或教訓的束縛—她完全從這一切裡面出來了。她是超過百分之百的在靈裡，運用她的信心說話。我告訴你，那樣運用靈和信心不僅使人震驚，也使鬼魔震驚。

讓我給你們另一個例證。我們所描述那位被領去赴刑的青年姊妹，拳匪斥責她，要她安靜，但他們越命令她安靜，她唱得越大聲。為著基督那樣的癲狂實在有意義。她實際上乃是說，『你們這些逼迫者叫我安靜，但我不願安靜；我要為耶穌說話！我絕不受你們的束縛；我要為基督癲狂！』再一次，這樣的運用靈和信心，以及這樣的膽量，震撼了人和鬼魔。

我們需要完全得著釋放，並且放膽講論；有時候需要為著升天的基督呼喊，但我們必須在靈裡作得有意義，並且有見識。如果我察覺到是我為基督說話的時候，我會從靈裡大膽的用活的信心這麼作。這樣說話才有能力，滿了震撼力，並且有屬天的權柄。我們不需要什麼形式，我們不需要持守什麼規條；然而我們必須在靈裡，運用我們的信心相信我們是在天上。假設下個主日早晨我們有一次福音聚會；那麼我們每一位弟兄姊妹，年長的、年輕的，不要光是喊叫，而要在靈裡，運用我們的信心，正如在前線打仗的士兵一樣。每一個人都必須警醒，每一個人都必須在靈裡，憑著活的信心相信自己與升天的元首聯合。

然後時機一到，我們立刻能站起來，用剛強的靈說一些天上的事。這是一種為著升天基督的聚會。我們憑信心運用我們的靈，來實化基督藉著祂的升天所完成的事。

主不僅復活了，也升天了。祂藉著升天領受了所有的恩賜，並把這些恩賜傳給召會的眾肢體。藉著祂的升天，祂的眾肢體都接受了一些東西。你不能說你什麼也沒有接受。如果你這麼覺得，你就需要運用信心—不是感覺，乃是信心。根據以弗所四章的原則，升天的基督所賜下的恩賜乃是為著建造身體，為著成全聖徒，並且為著帶進初信者。

弟兄姊妹們，我們要忘記已往所學的一切，單單學習這兩種聚會。讓我們同著基督聚在一起，吸入祂並且從祂得餵養。同時每當需要帶進初信者，成全聖徒，並建造身體時，我們必須曉得我們的主已經升天，並且將所有的恩賜和所有的功用都澆灌下來。我們必須簡單的運用我們的信心來取用。我們不但需要體認復活基督的同在，也需要體認升天基督的能力、權柄、元首地位和主權。這需要我們在靈裡運用活的信心。我期待在未來的聚會中，我們能抓住機會，不是在肉身而是在靈裡放膽，甚至到癲狂的地步，好為著基督釋放一些基督的東西。

第八章 在主的名裡

我們已經看見，新約首次題到信徒的聚會是在馬太十八章二十節。那裡主耶穌告訴我們，無論在那裡有兩、三個人被聚集到主的名裡，那裡就有主在他們中間。大多數的基督徒都知道這一點。今天許多基督徒都說，他們是在主耶穌的名裡聚會，但這是什麼意思？實際的含意是什麼？真正的意義是什麼？在主耶穌的名裡聚會的實際是什麼？我們基督徒熟悉許多聖經的名詞，但一查問這些名詞的真實意義時，就答不上來了。我們知道這些名詞是藉著研讀聖經，研讀許多合乎聖經且屬靈的書籍，並藉著聆聽許多的信息，但如果要我們為這些名詞下定義，我們就不會了。如果你在二十五年前問我，在主耶穌的名裡聚會是什麼意思，我必定回答說，我不知道，我無可奉告。

在主的名裡聚會的實際—在那靈裡

聖經中所有的啟示都有一個原則：首先有啟示的種子，然後是生長，最後是收成。關於基督徒聚會這個真理的啟示，種子是在馬太十八章二十節。這是種子—在主耶穌的名裡聚會。但這是什麼意思？我們在四福音裡找不到答案；我們必須到使徒行傳裡去找。

在使徒行傳裡我們看見兩件重要的事。一件是主的名。五旬節那天彼得向百姓說話，告訴他們必須在耶穌的名裡受浸。如果他們在祂的名裡受浸，他們就會領受聖靈。（二38。）所以，使徒行傳把主耶穌的名和聖靈這兩件事放在一起。如果我們往前到行傳十九章，我們就看到有少數的信徒在以弗所城裡聚集。他們還沒有在主耶穌的名裡受浸，保羅就教導他們要在祂的名裡受浸。他們受了浸，便領受了聖靈。在這卷書裡，主的名和聖靈一次又一次的放在一起。

現在我們要從使徒行傳進到書信裡。在所有的書信裡，我們找不到一節告訴我們說，我們必須在主耶穌的名裡聚會，因為在祂的名裡聚會乃是聚會的種子。使徒行傳裡有聚會的生長，書信裡則有收成。林前十四章幾乎是一切書信中惟一論到基督徒如何聚會的一章。這一章所強調的不是名，乃是那靈。論到基督徒聚會的真理，在主耶穌的名裡是種子，在主的名裡領受聖靈是長大，在那靈裡則是收成。因此我們看見主耶穌的名和聖靈是息息相關的。沒有聖靈，就沒有主耶穌這名的實際。我們說耶穌的名有能力，但耶穌這名的能力是什麼？乃是聖靈。耶穌這名的能力和實際都在聖靈裡，並且就是聖靈。

現在我們再讀一些經文，證明聖靈和耶穌的名有非常密切的關係。約翰十四章十三至十七節說，『你們在我的名裡無論求什麼，我必作成，叫父在子身上得榮耀。你們若在我的名裡求我什麼，我必作成。你們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誡命。我要求父，祂必賜給你們另一位保惠師，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就是實際的靈，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為不見祂，也不認識祂；你們卻認識祂，因祂與你們同住，且要在你們裡面。』我們把這些經文一起讀過，就瞭解這些話的上下文，也看見主名的實際是在那靈裡，並且就是那靈。主耶穌首先告訴我們要在祂的名裡求，接著告訴我們，為著這個目的，祂要求父賜給我們那靈。沒有那靈，我們絕不能在主耶穌的名裡求。因此主名的實際就是那靈。一個人名字的實際就是他的人位，主耶穌的人位乃是聖靈。聖靈就是主自己，（林後三 17，）祂自己就是賜

生命的靈。（林前十五 45。）所以，聖靈作為主的人位，乃是主名的實際。因此，在主的名裡聚會，意思就是在聖靈裡聚會。

福音書有在這名裡聚會的事，但到了書信，使徒們似乎全然忘記了這名。其實不然，他們沒有忘記。他們知道，他們只不過是在收成裡，他們是在那靈裡，在這名的實際裡。所以，在書信中使徒告訴我們，必須在那靈裡聚會。在福音書和書信之間有使徒行傳。在使徒行傳裡，我們看見這事如何從種子進展到收成；所以，主的名和那靈是並列在一起的。

現在我們來讀約翰十四章二十六節：『但保惠師，就是父在我的名裡所要差來的聖靈…。』這裡主告訴我們，聖靈在祂的名裡被差來。這是什麼意思？假設我應許要給你一些錢，但最後我只給你一張支票。當然，你會懂得這張支票就是我應許要給你錢的實際。主耶穌應許要在祂的名裡賜給我們一樣東西，而祂所賜給我們的就是那靈。那靈乃是祂名的實際。祂不是說要將祂的名一一個僅僅在口頭上的名，只是一個名詞而已一留給我們。若是這樣，那是沒有實際，沒有能力的。耶穌的英文字有五個字母，這五個字母有能力麼？沒有。那麼耶穌這名的能力是什麼？乃是那靈。如果你摸不著那靈，你絕不能摸著祂名的能力。如果你不在那靈裡，你就不在祂的名裡，你就不在主耶穌的實際裡。這就是何以我們來到書信中真理的收成，就是來到那靈。不需要說到主的名，因為這不是種子的階段，乃是收成的階段。如今我們有那靈，所以我們在那靈裡聚會。就如你到銀行兌現我名下的支票時，就立刻拿到了錢。

在林前十二章三節我們讀到：『若不是在聖靈裡，也沒有人能說，主，耶穌！』你說『主耶穌』，你就在那靈裡。你呼喊耶穌的名，你就在那靈裡。你呼喊『主耶穌』，你就得著那靈，因為聖靈是耶穌的實際。如果你呼喊『約翰』，你不會找到我，因為我不是約翰。約翰和我不是同一個人，我也不是約翰的實際。但如今聖靈乃是耶穌的實際；所以每當你呼喊『耶穌』時，阿利路亞，你就得著了那靈。你看見了麼？在主耶穌的名裡聚會的實際，就是在那靈裡聚會。這名只是地裡的種子，但如今我們有了收成，因為我們有那靈。我們都必須看見，在主耶穌的名裡聚會，真正的意思就是在那靈裡聚會。我們在那靈裡，就是在這名裡。使徒保羅在林前十四章隻字未題那名，只題那靈，因為聖靈就是耶穌這名的實際、能力和素質。我們要在基督的名裡，就必須在聖靈裡。這是非常清楚的。

操練我們的靈

現在我要問另一個問題。今天那靈在哪裡？阿利路亞！主名的實際就是聖靈，而聖靈今天就在我們的靈裡。這就是為什麼我們必須操練靈。林前十二章和十四章裡『屬靈的』一辭，究竟是指屬聖靈還是指屬我們人重生的靈，很難斷言。林前十二章一節說，『關於屬靈的恩賜，』十四章一節說，『你們要追求愛，更要切慕屬靈的恩賜。』你若注意，就會看見『恩賜』兩字旁邊有虛點，意思就是在原文是沒有的。換句話說，原文只是說，『關於屬靈的，』以及『你們要追求愛，更要切慕屬靈的』。當然，聖靈不需要屬靈，需要屬靈的是你和我。『屬靈的』這辭是指我們；我們必須學習屬靈。我確信這句話真正的含意是我們必須在靈裡。任何人都難以斷定這靈是指聖靈或是指人的靈。我們可以這樣翻譯林前十二章一節：『弟兄們，論到在靈裡，我不願意你們不明白。』照樣，十四章一節可以譯作：『你們要追求愛，更要切慕在靈裡。』我比較喜歡把這兩節裡的『靈』字解釋

為人的靈。如果你去讀十四章，你會看見『靈』字有好多次是指人的靈。最後到了三十二節，你讀到『申言者的靈』，這裡的『靈』是複數，因為申言者是複數，而靈是眾申言者的靈。無論誰都很容易看出這不是指聖靈，乃是指申言者裡面的人的靈。

現在，我相信你們得著了如何聚會的秘訣。第一，是在主的名裡聚會；第二，在主的名裡聚會的意思就是在靈裡聚會；第三，在靈裡聚會的意思就是操練我們的靈。這乃是我們參加聚會的路。基督徒聚會的方式不是要有形式、規條、節目等等，乃是要單單操練靈。聖靈與我們的靈調和；所以，我們操練我們的靈，聖靈就與我們一同行動。聖靈與我們的靈一同行動，我們就有那名的實際。我們聚會不僅是藉著操練我們的靈，也是藉著在那靈裡，因而也就在主的名裡。

我們一同聚會的關鍵、秘訣，乃是操練我們人重生的靈。怎樣才能證明這一點？林前十四章三十二節是最有力的證明。三十一節告訴我們，我們『都能一個一個的申言』。三十二節接著告訴我們，申言就是操練我們的靈。不是等到那靈來推動我們，因為申言者的靈是服從申言者的。作為申言者，如果我們不採取主動，如果我們的靈不動，那麼聖靈就沒有出路。我們必須採取主動，並且操練我們的靈。如果我們的靈行動，在我們靈裡的聖靈就會與我們一同行動，並帶來耶穌這名的實際。所以，我們基督徒聚會的正路就是操練我們的靈。這不是一件小事。

你們不知道我們花了多少時間研究聖經，尤其是研究新約，並且研讀許多其他的著作，為要找出聚會的路。因著主的憐憫，祂指示我們一同聚會的秘訣就是操練靈，因為主名的實際乃是在那靈裡，而祂的靈是與我們的靈調和的。今天我們聚會的秘訣就是操練我們的靈。

今天基督教的聚會中常題到靈。所謂靈恩派的信徒說，我們在聚會中必須有聖靈的表顯。根據他們的教導，意思就是我們必須禱告，我們必須承認我們的罪，我們必須等候，禁食禱告一段時間，然後在一次聚會中，聖靈會忽然降在我們身上，我們就得著說方言的明證。對他們來說，這相當不容易。三十多年前，我曾在靈恩運動中一段時間，我花了許多時間禱告、禁食、承認我所有的罪等等。我不是在批評，只是說出今天基督教真實的光景。

還有另一個極端。所謂基要派的基督教告訴我們說，我們必須跟隨聖靈的感動。在所有的聚會中，如果我們沒有感動，我們就必須等待不動。如果你讀過基要派所有論到那靈在聚會中之感動的著作，就會看見這些著作都是說同樣的事。你必須承認你的罪並獻上自己，你必須更多禱告，必須更多等候主；然後你會覺得聖靈感動你，而你只需要跟隨祂的感動。我請問你：你能在聖經中找到這樣的一節麼？有一節經文告訴我們必須這樣聚會麼？不，沒有。

你讀林前十二章和十四章，你會看見我們必須切慕在靈裡；我們必須切慕申言。申言不是等到我們受了感動才說。請讀上下文。申言的意思就是主動操練我們的靈。似乎是我們領頭，但我們這樣作，神的靈就跟著湧流出來，因為今天聖靈與我們的靈調和在一起了。在祂沒有問題，祂總是等待我們；問題是在於我們。如果我們與祂合作，如果我們領頭，祂就會跟著湧流出來，祂會與我們同工。不是我們等候祂，乃是祂一直在等候我們。自從

祂進到我們裡面，並將祂自己與我們調和以後，祂一直在等候我們。祂已經採取主動；如今祂在等候我們。

我確信如果你讀了我們所指出的這些章節，不僅研讀，並且一再的禱讀，你的眼睛就會被開啟。讚美主，我們不需要等待怎樣的明證或怎樣的感動。我們只需要操練我們的靈，並敞開我們的口說，『哦，主！哦，主！』你看見了這一點麼？請讀這些章節的上下文，你就會懂得正確的意義。你只要操練你的靈說，『主耶穌！』操練從你裡面深處為主耶穌說話。這就是操練靈。似乎是出於你，其實是出於神，因為今天神的靈與你的靈調和在一起了。

我年幼的時候，與別的孩子參加二人三足競賽。我們分成幾對，每一對把兩個人的其中一隻腳綁在一起，兩個人就用三隻腳賽跑。我跑這競賽時，我的夥伴總是等待我，等我起身準備好才一起跑。現在請你告訴我，帶頭的是誰？是他還是我？表面看來是我，其實他是真正帶頭的。現在我們與聖靈綁在一起，不僅綁在一起，更是與祂調和。但是我們又慢又懶；祂一直在等候我們。我們感覺到祂時，我們還是無知，因為我們說，『主耶穌！我一直在靈裡等候你。我已經禱告了三天，而我沒有得著感動。』有些親愛的聖徒來對我說，『你怎麼有這樣的感動，而我們卻不容易得著？似乎你很容易受感動，而我們卻很難？為什麼？』答案是他們已經受基要派的教訓打岔而偏離了。請你反覆的讀林前十四章。那裡不是說我們必須等候，不是說我們必須禱告，不是說我們必須禁食，乃是說我們必須採取主動；我們人的靈必須採取行動。似乎我們總是等候，其實聖靈一直在等候我們。

操練我們靈的路

那麼，我們怎樣才能在我們的靈裡採取行動並採取主動？讚美主，這兩章裡面有兩種方式。你只要藉著說，『主耶穌！』『若不是在聖靈裡，也沒有人能說，主，耶穌！』（林前十二 3。）換句話說，每當你實際的說『主耶穌』，意思就是你在那靈裡。有些譯本這樣翻譯林前十二章三節：『若不是藉著聖靈的感動，沒有人能說主耶穌。』也有別的譯本這樣翻譯：『除非在聖靈的能力裡，沒有人能說主耶穌。』雖然感動和能力這類的字眼在希臘原文裡沒有，但真正的意思就是這樣。在靈裡實際的意思就是在聖靈的能力和感動裡。你一說『主耶穌』，就是在聖靈的感動裡。你不需要等候感動；你已經在其中了。我們在聚會中，在家裡，都必須學習說『主耶穌』，日念千遍不住。我盼望姊妹們在超級市場購物時，能多次的說『主耶穌』。她們沿著貨架過道考慮要買什麼的時候，必須說，『主耶穌。』我們都必須這麼說。如果我們快要發脾氣了，我們必須說，『哦，主耶穌！』我們的脾氣就會消失。我們不需要讀許多書籍，才能成聖。我告訴你，只要說『主耶穌』，你就能成聖。每當你說『主耶穌』，你就在聖靈裡。何等奇妙！

在聚會中保守你自己在聖靈裡的第二條路，就是申言。在聖靈裡的意思就是申言。但我們必須曉得，申言的意思不僅是說預言。申言共有三種含意：第一是說預言，意思是預告，或預先說出；第二是代言，或代表別人說些話；第三是述說，或宣報、宣告。這是新約中『申言』的三種含意。在羅馬十二章和林前十四章，申言的意思是代言，過於是其他兩種意義；申言的意思是為基督說話，為主說話一這是真正的申言。也許你不會說方言，但你能申言；你能在聚會中為主說一些話。每一個人都能。林前十四章三十一節說，『你

們都能一個一個的申言。』我們都能申言，我們都能為耶穌說一些話。我告訴你實話，我的詩歌一點也唱不好，但我能為基督說許多的話。姊妹們，你們能為主說一些話。讚美主，你們能申言。我一直能為主耶穌說一些話。只要我有氣息，我就能為祂說一些話。這是真正的申言，請你反覆的讀林前十四章，就知道是不是這個意思。

所以，聚會的路是在主耶穌的名裡，而在主耶穌之名的實際裡的路乃是在那靈裡；在那靈裡的路則是操練我們的靈，因為聖靈與我們的靈是一。在聚會中操練靈的路就是呼喊『主耶穌！』以及申言，為主基督說話。

第九章 藉著愛並藉著申言

在全本新約中，哥林多前書幾乎是惟一論到基督徒聚會的一卷書。羅馬書沒有題到基督徒聚會的事，其他的書信僅僅題了一下。哥林多前書有十六章，其中有一段論到聚會的事。這件事與恩賜的運用有非常密切的關係，因為基督徒聚在一起，就是運用恩賜盡功用的時候。因此，在林前十二、十三、十四章的這段話裡，基督徒的聚會與恩賜的運用息息相關。

那靈的表顯

十二章題到許多的事，與屬靈的事有關。你可以說『屬靈的恩賜』，但不論你怎麼說，意思就是屬靈的事。在這卷書裡，首次用『屬靈的』這辭不是在十二章，而是在第二章。我們在這一章讀到屬靈的人－不是屬魂的人－看透那靈的事。（14～15。）到了第三章，保羅說他不能把哥林多人當作屬靈的人。（1～4。）他說，『你們不是屬靈的，你們乃是屬肉體的。』我們已經指出，屬靈的意思就是在靈裡。照樣，屬肉體的意思就是在肉體裡。你在肉體裡行動，就是屬肉體的；但你在靈裡生活行動，就是屬靈的。屬靈的人乃是在靈裡生活、工作、行動的人。毫無疑問，當我們在靈裡時，我們身上就會有一種表顯，就是那靈的表顯。

有些基督徒說，聖靈的表顯只有九種。但如果你仔細讀過林前十二章和新約其餘的部分，你就會發現那靈的表顯不只九種。我請你們讀十二章二十八節。這一節有幫助的和治理的；但七至十節所列舉那靈的表顯，沒有包含這兩項。神在召會中設立了這些幫助的和治理的；他們豈不是那靈進一步的表顯麼？在行傳二章有異夢的事。那裡說青年人要見異象，老年人要作異夢。（17。）這些不也是那靈的表顯麼？所以，林前十二章七至十節所列舉的九項不是那靈僅有的表顯。人們又說那靈的果子只有九種，就如在加拉太五章二十二至二十三節所列舉的。但你真相信聖靈的果子只有九種麼？加拉太五章二十二至二十三節裡沒有題到謙卑、聖潔、公義；但這些不也是那靈的果子麼？是的，除了這些以外，那靈的果子還有許多其他的方面。

更大的恩賜和極超越的路

現在我們回到林前十二、十三、十四章。使徒在十二章的結語中說，我們應當切慕『那更大的恩賜』，指明除了這一章所題起的一些恩賜，還有一些更大的恩賜。保羅說，我們應當切慕那更大的恩賜。

我相信你們許多人都讀過這三章，對其中的內容很熟悉。我請問你們：醫病是更大的恩賜麼？說方言是更大的恩賜麼？我相信平心而論，你們必定回答說，『不是。』那麼，比較的說，那一種恩賜更大？答案是建造召會的恩賜。所以保羅說，『我寧願用我的心思說五句話，可以教導人，強如用方言說萬句話，』（十四 19，）好使召會得建造。更大的恩賜不是說方言，也不是醫病，乃是申言。因為申言能建造召會。

保羅告訴我們，應當切慕那更大的恩賜，然而他說，他要把極超越的路指示我們。所以我們不只需要恩賜，也需要路。你也許有恩賜，卻沒有路。你也許恩賜很大，卻沒有很好的路。一面保羅說，『你們要切慕那更大的恩賜。』但另一面他說，『我還要把極超越的路指示你們。』（十二 31。）極超越的路是什麼？就是愛！『我若能說人和天使的方言，卻沒有愛，我就成了鳴的鑼、響的鈸。』（十三 1。）鳴的鑼和響的鈸是什麼？就是沒有生命的聲音。如果我說話，卻沒有愛，我就是響的鈸，有聲音，卻沒有生命。然後使徒繼續說，『愛是永不敗落；但申言終必歸於無用，方言終必停止，知識也終必歸於無用。』（8。）愛是最大的。到了十四章一節他下結論說，『你們要追求愛，更要切慕屬靈的恩賜，尤其要切慕申言。』

接著在五節使徒說，『我願意你們都說方言。』這證明哥林多的信徒不是都說方言，不然使徒保羅就不需要這麼說了。他說，『我願意你們都說方言，但我更願意你們申言。』申言是更大的恩賜，勝於說方言；使徒鼓勵他們申言。在三十一節他說，『因為你們都能一個一個的申言。』如果你主動的用你的靈申言，那麼與你的靈是一的聖靈，就會與你配合。『申言者的靈，是服從申言者的。』（32。）你能命令你的靈申言；你的靈是服從你的。最後在三十九節使徒說，『所以我弟兄們，你們要切慕申言，也不要禁止說方言。』使徒真是平衡，說方言不是超越的，不如申言這麼重要，然而我們不該禁止說方言。

現在我們很快的看過了十二、十三、十四章這三章。我們從其中得著的主要印象，乃是我們必須追求兩件傑出的事一愛和申言。我們需要追求愛，也需要追求申言。請原諒我在這個時候向你們說一句話。你們要忘掉已往所得的印象，讓我們來到純淨的話上，反覆的研讀這三章。特別在這些日子裡，我把這三章從頭到尾讀了許多次，目的是要更深的進入這些話裡。我藉著各種版本和翻譯，藉著經文彙編和希臘文的幫助來研讀這三章。從這些所得的乃是這樣一著者在這三章中的摘要和主要思想乃是，我們必須追求愛作極超越的路，並且追求申言作更大的恩賜。這是今天召會所需要的。召會需要愛，也需要申言。

弟兄姊妹們，你們看見了麼？愛和申言是那靈的事，並且這些是建造召會的事。如果你讀哥林多前書，你會看見這一卷書只有兩件事是建造召會的：第一是愛，（八 1，）第二是申言。（十四 4。）召會怎樣才能建造起來？乃是藉著愛和申言。愛是什麼？愛就是基督，在我靈裡作生命，為著我每日的生活行動。換句話說，我的生活是基督這生命彰顯為愛。申言是什麼？申言也是基督，在我靈裡作為一種職事，使我在聚會中盡功用。在每天的生活行動裡，我有基督作生命彰顯為愛，並且在聚會中我有基督作我的職事來盡功用。我們需要愛，為著我們的生活；我們也需要申言，為著我們在聚會中盡功用。

林前十二至十四章和整卷書的關係

我們看過前述的事，我願給你們看見一幅哥林多前書的完整圖畫。我們已經看見，十二至十四章這三章不是孤立的一段，而是哥林多前書整個信息的一部分；所以我們必須看見這三章和哥林多前書整體的關係。我們要來鳥瞰整卷書一這對我們領會這三章是非常重要的。

第一章告訴我們說，我們已經蒙召進入了基督的交通，（9，）意思就是我們已經蒙神呼召進入了對基督的享受。這一章接著告訴我們，基督是神的能力和神的智慧，成為我

們的公義、聖別和救贖。（24，30。）第二章告訴我們，這位是神的能力和智慧，而成為我們的公義、聖別和救贖的基督，乃是神深奧的事；（2，7，10；）我們若要認識神這一切深奧的事，就必須在靈裡，就必須屬靈。（14～15。）然後我們往前到六章，那裡告訴我們：『但與主聯合的，便是與主成為一靈。』（17。）我們與這位基督是一靈，祂是神的能力、神的智慧，祂也是我們的公義、聖別和救贖。我們在靈裡的確與祂是一。接著第十章告訴我們，這位基督是我們的靈食和我們的靈水；（3～4；）祂是我們的享受。最後十五章告訴我們，這位基督已經成了賜生命的靈。（45 下。）

我們將這些點都擺在一起，就得到使徒在哥林多前書裡整體的思想。在這樣一卷書當中有十二至十四章這一段，論到聚會和恩賜。這啟示我們，我們若要有恩賜，我們若要有正當的聚會，就必須經歷並享受這卷書所陳明的基督；然後我們在日常的生活行動裡，就有祂在靈裡作我們的生命。這樣，我們來在一起，只需要操練我們的靈為基督說一些話。我們聚在一起，都能述說一些日常生活中所經歷並享受的基督。這就是我們聚會的路。

讓我們這麼說。根據哥林多前書全文，我們聚在一起正當的路，首先是日常的生活行動必須有基督作我們的生命，作我們的享受，作我們的一切。這樣，我們就會有愛。愛是基督作我們生命的彰顯，包括忍耐、溫柔、忍受、恆忍、謙卑，包括基督徒生活所有的美德。愛是包羅萬有的；愛就是基督經由我們彰顯出來，成為我們的生活。愛是永不敗落，因為愛就是基督自己。有時候我們需要將林前十三章裡的『愛』字換成『基督』。『我若能說人和天使的方言，卻沒有基督，我就成了鳴的鑼…。』『基督是永不敗落；…最大的是基督。』祂就是極超越的路。讚美祂！

我們在日常生活行動裡，若沒有以基督作我們的生命，我們絕對無法在聚會中站起來有合式的申言。如果我們不是逐日享受基督作我們的生命，就不可能在聚會中申言。倘若我們能，我告訴你們，那不過是在裝假。有時候我稍微得罪了妻子，在我來聚會前，我必須道歉並求她赦免；不然我就很難站起來在聚會中盡功用。不對付那件事，我的良心就有了漏洞。一面我鼓勵每一個人都申言，在聚會中盡功用，但有時候你就是作不到，因為你的良心不只有一個洞，而是有好幾個洞。如果燈泡有漏洞，怎麼能發光？如果我們的良心沒有被血遮蓋，我們就沒有膽量站起來申言。有時候有人問我怎麼能這麼剛強壯膽的在聚會中說話。那是因為我有一個無虧的良心。這意思不是說我是完全的，乃是說我藉著潔淨的血得著洗滌並煉淨了。你可以去作個試驗。假設今天你說了謊，不是大謊，只是小謊。你試著在聚會中站起來盡功用。如果你能，你就是在裝假。在聚會中申言有賴於我們在日常的生活行動裡憑基督而活。我們都能申言，但在聚會中申言有賴於我們憑基督而活。在日常的生活行動裡，我們若沒有以基督作我們的生命，我們就很難在聚會中申言。

運用靈的習慣

在日常的生活行動裡憑基督而活，接受基督作我們的生命，完全是在靈裡的事。這是我們運用靈真正的實行。假設你和你的室友、你親愛的妻子或丈夫爭吵、辯論。你要知道，當你在辯論中堅持時，你就在靈以外了；你是在運用你的心思和情感，不是在運用你的靈。你或許覺得你確實是對的，而對方是錯的，但你不是在靈裡。如果你不在靈裡生活並在日常的生活行動裡運用你的靈，你來到聚會中怎麼可能運用你的靈申言？如果你在一切日常

生活中一直運用你的心思，而不運用你的靈，你進到聚會中，就會作同樣的事。你會看看這位弟兄，看看那位弟兄，你會批評這位弟兄，分析那位弟兄。你會繼續運用你的心思，而不運用你的靈一這是你的習慣。你在日常的生活行動中已經建立起這種習慣了。如果我們不是終日、每天運用我們的靈，我們怎能在聚會中運用我們的靈申言呢？在我們家裡，在我們的家庭生活裡，在我們的工作裡，我們必須不斷的運用我們的靈。我們必須建立起運用靈的習慣。我可能有許多事情要和妻子爭吵，但如果我稍微轉到靈裡，靈就會指明不要爭吵，不要辯論。靈會告訴我：『不要說你對，而要說「主阿！」』忘掉許多的事吧，只要運用靈說，『哦主，阿們，阿利路亞！』如果你在日常生活中不運用你的靈說，『哦主，阿們，阿利路亞！』你來到聚會中就很難說『哦，主』了。如果你能在聚會中說『哦，主』，而在日常生活中沒有這樣說，那你必定是個演員，並且你使聚會的地方成了表演的戲院了。

我們聚會的方式在於我們生活的方式。我們應當如何聚會？我們必須正當的生活。我們必須以基督作我們的生命而活，這種生命總是彰顯為愛。愛能容忍，愛能忍受，愛能赦免。我們怎樣才能彰顯這愛？乃是藉著運用我們的靈來接觸主並享受祂。如果你終日運用你的靈說『哦，主耶穌』，你想你會恨人麼？我們與黑暗和仇恨抗爭，抵擋它們，就能把它們趕跑麼？我們越這麼作，就越在黑暗裡，而且滿了仇恨。如果我們簡單的轉向我們的靈，說，『哦主，阿們，阿利路亞，』主就會與我們同在，並且藉著愛得著彰顯。

林前十三章五節說到愛是『不計算人的惡』。這就是愛。愛能遮掩，愛從不計算，愛能忍受，愛能容忍，愛是凡事相信，凡事盼望。這愛是什麼？這愛一點不差就是在我實際、日常生活中的基督。我們若要享受這樣一位基督作我們的愛，就必須運用我們的靈，而不是運用我們的心思。如果我們不運用我們的靈，遲早我們會計算弟兄的錯處和失敗。要不斷運用你的靈，你就會享受基督並經歷祂；這樣，你來到聚會中，由於你運用靈的習慣，你就有膽量站起來為基督申言。你能說，『我不在乎什麼，只在乎靈。哦主，阿們，阿利路亞！』這是你的習慣，這是我的習慣。真是奇妙！有這樣的習慣就很容易申言，很容易在聚會中說到主的事，並且為主說話。這是聚會的路；這是哥林多前書啟示給我們的路。

基督是我們的分，基督是我們的一切，基督是賜生命的靈，而我們與祂聯合成為一靈。這樣我們就能在祂裡面生活，在祂裡面行動，在祂裡面為人。然後，當我們像林前十二、十三、十四章所說的來在一起時，我們就以這樣的背景聚集，以這樣的立場，以這樣的日常生活，以這樣的運用靈來在一起，這樣我們就只需要在靈裡主動的申言，說主耶穌的事，並為主耶穌說話。

這是我的教訓麼？不！這是神在聖經裡的啟示。這已被埋沒、遮蓋了好多世紀，但因著祂的憐憫，這已經得恢復了。哥林多前書今天向我們是開啟的，從頭一章到末一章都是透亮的。基督對我們是這麼豐富，我們能夠天天實際的憑祂活著。這樣，當我們聚在一起時，由於對基督有這樣的經歷，我們就很容易運用我們的靈，來分享祂自己。我們不再啞口無言，反而放膽為主耶穌說話。這就是我們聚會的路。

第十章 在靈裡過正當的生活

我們來看聚會的事，很難離開哥林多前書。單單在這一卷書裡，至少有八次題到聚在一起的事。五章四節說到聚集；十一章五次說到聚在一起或聚在一處；（17，18，20，33，34；）十四章也兩次題到這事。（23，26。）哥林多前書不只是一卷對付恩賜的書，也是一卷對付聚會的書。事實上，如果你讀這卷書的全文，你會看見使徒保羅所以對付恩賜的事，乃是因為他對付聚會的事。恩賜不是主要的點，聚會才是。恩賜乃是為著聚會。

靈的明證

現在我要請你們來看這卷書的一些經節，使你們對著者整體的思想和用意能領會得正確。我們從二章二節開始：使徒保羅說，他來到哥林多人那裡，『曾定了主意…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這位釘十字架的。』接著在四節也說，『我說的話，講的道，不是用智慧動聽的言語，乃是用那靈和能力的明證。』那靈的明證來自人的靈。使徒保羅去哥林多，是要證明、展示他的靈。這是保羅最引人注意的陳明。他的意思是說，『我在你們中間說話，不是用心思動聽的言辭，而是用我的靈；我的說話就是我的靈的明證。』假定一位有博士頭銜的哲學家在我們中間說話，你立刻能感覺到這人的心思出來了。但假定使徒保羅在這裡與我們在一起，我確信你會覺得他的靈真是剛強。他越說話，他的靈就越出來，他所說的乃是靈和能力的明證。

在靈裡剛強

現在我們來看四章二十一節：『你們願意怎麼樣？是要我帶著刑杖，還是要我在愛和溫柔的靈裡，到你們那裡去？』使徒保羅不是問說，『你們是要我在愛與清明的心思裡，到你們那裡去麼？』不，他乃是說，『在愛和溫柔的靈裡。』我們必須看見，使徒毫無疑問是個一直在靈裡的人—我的意思不是說在聖靈裡，乃是在他這人重生的靈裡。

現在我們接著來看第五章。你對這一章的三節和四節有印象麼？這些經節啟示我們，使徒保羅是多麼在靈裡。『我身體雖不在你們那裡，靈卻與你們同在，我已經審判了行這樣事的人，好像與你們同在一樣，就是當你們和我的靈聚集的時候，在我們主耶穌的名裡，帶同我們主耶穌的能力。』這相當有意思，保羅雖然不在，仍然參加哥林多的聚會！怎麼參加？他的靈在那裡。保羅說，『當你們和我的靈聚集的時候，…帶同我們主耶穌的能力，把這樣的人交給撒但。』你看，保羅離開，不在他們那裡的時候，作了兩件事：（一）他參加了他們的聚會；（二）他把召會所不願交出來的罪人交給了撒但。保羅在他的靈裡作了這兩件事。他不是說，『弟兄們，你們必須曉得我很關心你們，我在神的寶座前一直記念你們。』不，他說當他們一同聚集的時候，他在他的靈裡與他們同在。他說，你們聚集的時候，我的靈來與你們同在，那時我作了你們不願作的事。他在他的靈裡必定是很剛強的。

在靈裡與主是一

現在我們接著來看第七章。我真喜樂，聖經裡有這麼一章。我們先讀第十節：『至於那已婚的，我吩咐他們，其實不是我吩咐，乃是主吩咐。』這是什麼意思？是使徒保羅吩咐，還是主吩咐？這意思是說，當我吩咐時，主與我一同吩咐；主在我的吩咐裡吩咐。如果保羅運用他的心思或情感來吩咐，你想他能說，『其實不是我吩咐，乃是主吩咐』麼？他必定是在靈裡吩咐的。『與主聯合的，便是與主成為一靈。』（六 17。）他在他的靈裡與主是一，所以他在他的靈裡吩咐時，就能說，『其實不是我吩咐，乃是主吩咐。』我在我的靈裡吩咐，主就與我一同吩咐，因為我與主是一靈。

現在我們讀七章十二節：『我對其餘的人說，不是主說。』如果我在那裡，我會說，『保羅弟兄，如果不是主說，你就不該說。』但保羅清楚明確的說，『我…說，不是主說。』你敢這麼說麼？你敢說『我要對你說一些話，不是主說』麼？保羅指明他所要說的話不是主說的，而是他自己說的。但我要請問你們，你將保羅接著所說的話當作保羅的話，還是主的話？我相信你會將這話當作主的話，我也會。

但我們往前到二十五節：『關於童身的人，我沒有主的命令，但我…題出我的意見。』保羅沒有主的命令，但他既蒙主憐憫成為忠信的，就題出他的意見。他的意思是說，『我沒有主的命令，但我是蒙主憐憫成為忠信的，而有我的意見。所以在我的意見裡，必定有一些主的意見。我沒有從主來的命令，但我是與主合一的；所以我的意見也必定是主的意見。』如果聖經裡沒有這一章，而我們在這裡說一些自己的東西，全基督教都會起來控告我們是異端，他們會說，『如果你們沒有主的命令，你們就必須等候，直到你們有了感動。』這是今天基督教的作法。但這裡有一個人清楚告訴我們，他沒有主的命令，但他卻說話，這是怎樣的教訓？

真正的屬靈

現在我們繼續來看四十節：『然而，按我的意見，她若守節更是有福；但我想我也有神的靈了。』這意思是說，保羅不只有意見，他也有神的靈。但請注意他說，『我想我也有神的靈了。』他不是說，他確定他有神的靈。如果使徒保羅在這裡，我會向他查證：『保羅，告訴我，你到底有沒有神的靈？』使徒保羅在這一章申言了，在四十節長的申言末了他說，『按我的意見，…但我想我也有神的靈了。』有時候我喜歡聽見一位弟兄在聚會中申言十五分鐘，並且在結束時說，『弟兄們，這是我的意見，但我想我也有神的靈了。』這不像今天基督教中的基要派，也不像靈恩派。基要派的人會說，『現在史密斯牧師要對我們說主的話。』靈恩派的人會說，『我的子民哪，耶和華如此說…。』保羅不是這樣說話。我們太有把握，意思就是我們不在靈裡。你越能像保羅說，『按我的意見，…但我想我也有神的靈了，』你就越屬靈。假設我站起來說話，說過之後，一位弟兄問我是不是在靈裡。如果我回答說，『是的，弟兄，我是在靈裡，』我就必定不是在靈裡。但如果我回答說，『弟兄，我不敢說我在靈裡—我只覺得我必須說些話；那也許只是我的意見，但我想我至少有一點神的靈。』我告訴你，如果我能這麼回答，我就是一個真正且屬靈的申言者。這裡的含意乃是話成肉體的原則。耶穌在地上的時候，祂的行動就像一個人；祂滿有人性，然而神與祂同在，神在祂裡面，神與祂是一。話成肉體的原則同樣應用到我們身上。基督已經化身在我們眾人裡面；祂住在我們的靈裡，而我們與祂是一靈。我很難告訴你們，到底只是我在說話，還是我說話的時候，祂也在我裡面說話。我沒有把握自己是

不是在靈裡說話；但我既蒙主憐憫成為忠信的，我就確信祂與我是一，因此我說話的時候，可能祂也說話。這是真正的屬靈。

顧到別人的靈

現在我們要更多來看這卷書裡有關人的靈的經節。在七章三十四節我們讀到：『未結婚的婦女和守童身的女子，是為著主的事掛慮，要在身體和靈上都聖別。』我們必須有一個聖別的、人的靈。接著在八章十二節我們讀到：『你們這樣得罪弟兄們，傷了他們軟弱的良心，就是得罪基督。』我們知道良心是靈的主要部分。由這一節我們看見使徒保羅對待別人的良心是如何謹慎。他這麼作，為的是要維持他們的靈。現在請注意十章二十八至二十九節：『但若有人對你們說，這是獻過祭的物，就要為那指出的人，並為良心的緣故，不吃；我說的良心，不是你自己的，乃是別人的。我這自由為什麼被別人的良心審判？』這兩節再次證明，為了顧到別人的靈，我們必須顧到他們的良心。我們不僅必須維持自己裡面剛強的靈，更要注意使別人也有剛強的靈。我們的良心一軟弱，我們的靈也就軟弱。如果我們的良心有了漏洞，我們的靈也破損了。

撒播屬靈之物

現在回到九章十一節：『我們若把屬靈之物撒給你們…。』『屬靈之物』與十二章一節和十四章一節所用『屬靈的恩賜』是同一個辭。使徒保羅說，他撒了一些屬靈的東西，那是什麼？是屬靈的恩賜麼？是屬靈的知識麼？我們必須看見，使徒保羅所撒的屬靈之物乃是基督。為什麼？因為根據二章二節，使徒說他曾定了主意，在他們中間不知道別的，只知道基督。這證明使徒所撒的不是別的，乃是基督。

題到聚會的經節

現在我們來看十一章與聚會的事有關的經節。十七節說，『你們聚在一起，不是受益，乃是招損。』十八節：『你們在召會中聚在一起的時候…。』二十節：『你們聚在一處的時候…。』三十三至三十四節：『所以我弟兄們，你們聚在一起…，免得你們聚在一起受到審判。』這一章五次題到聚在一起或聚在一處的事。

最後我們來讀十六章十四節：『凡事你們都要在愛裡作。』接著十八節：『他們使我和你們的靈都暢快。』

逐章的溫習

我們挑出這些經節，便得到著者在這卷書中完整的思想。我們不能只從十二章或十四章挑出一些經節，而把它們與整卷書孤立起來。我已經指出，哥林多前書清楚告訴我們，神的心意是要將我們擺在基督裡，並使基督成為我們的一切。我們在第一章看見基督對於我們乃是神的能力和智慧；（24；）我們得在基督耶穌裡是出於神，這基督成了我們的智慧：公義、聖別和救贖。（30。）然後保羅繼續告訴我們，這位基督就是末後的亞當，已經成了賜生命的靈。（十五 45。）如今我們不可用我們這人的其他器官，而必須用靈來實化、經歷祂之於我們的一切。所以第二章告訴我們，怎樣的人才能領略基督；不是屬魂

的人，乃是屬靈的人，就是在人的靈裡生活行動的人。（14～15。）在二章之後，使徒保羅告訴哥林多人：『你們不是屬靈的，雖然你們有許多的恩賜，但我不能說你們是屬靈的。你們仍然在肉體裡，甚至比在魂裡更糟。』（參三 1～4。）他在第四章問他們，是要他帶著刑杖，還是要他在愛和溫柔的靈裡，到他們那裡去。（21。）借此他告訴哥林多人，雖然他們不屬靈，但他是屬靈的。他們不在靈裡行動，但他必須在靈裡行動。他在第五章告訴他們：『不要以為我離開了你們；我仍與你們同在。我的身體不在算不得什麼，我在我的靈裡與你們同在。』（參 3～4。）

如果我們要成為對的人，並且以正確的方式聚集，我們就必須是像使徒保羅這一種的人。如果我們和哥林多人一樣，就無論我們怎樣聚集都是錯的。如果我們是屬肉體的，不管我們怎麼聚集，我們都全然是錯的。我們要以正確的方式聚集，就必須是對的人，而對的人乃是在靈裡生活、行動、為人的人。

第六章告訴我們，神的聖靈住在我們裡面，（19，）並且與主聯合的，便是與主成為一靈。（17。）接著有第七章，我們已經看過，這一章真是奇妙。不要以為一個在靈裡舉止、生活、行動、為人的人，就非常確定自己是屬靈的。在第八章，我們看見這些經節：第一節告訴我們，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惟有愛建造人。十二節告訴我們，我們必須顧到別人的良心，我們不該破壞、損傷、或削弱別人的靈。第九章告訴我們，保羅所撒的屬靈之物乃是基督。（11。）第十章告訴我們，基督是靈磐石，不僅隨著我們，也在我們裡面。祂又是靈食和靈水。（3～4。）讚美主！在十一章我們看見，我們不在靈裡聚集時，我們的聚集就不是受益，乃是招損。（17。）接著從十二、十三、十四章我們看見，我們所需要的兩件主要的事乃是愛和申言。愛是生命，申言是功用。最後，十五章告訴我們，這位既是我們的愛和我們的生命，又是我們的申言和我們的功用的基督，成了賜生命的靈。（45。）在十六章保羅說，弟兄們叫他和別人的靈都暢快。（18。）他說，『凡事你們都要在愛裡作，』（14，）又說，『我在基督耶穌裡的愛，與你們眾人同在。』（24。）

不是恩賜，乃是生命

我們已經逐章看過了哥林多前書全部十六章。這是我們一同聚會的根基、根據。這不僅是恩賜的問題。所謂的普裡茅斯弟兄們（PlymouthBrethren）採用十四章二十六節，而靈恩派的弟兄們只採取十二至十四章論到恩賜的一些經節，但我們必須接受整卷書。藉著查考各章的前後文，並得著全貌，我們就曉得聚會中的功用在於我們日常的生活行動。正當聚會的路就是正當的生活。這意思是說，我們應當在靈裡接受基督作我們的生命和我們的一切。所以，我們必須學習如何不斷的運用我們的靈。我們已經看見，使徒保羅就是這樣作的人。他在他的靈裡真是剛強；他一直運用他的靈。這是正當生活的路，而這樣的生活是正確的聚會所必須具備的第一件事。

讓我舉例說明，假設我們這裡有幾位弟兄喜歡打籃球，他們總是用週末和空閒時間來打籃球。假設另有一班弟兄喜歡開宴會、去海邊、去看電影等等。另有一些弟兄姊妹總是買新衣服、新車子、新房子、新玩意等等。到了主日他們都來在一起，並且請我對他們講如何聚會，你想這樣的人能以正當的方式聚會麼？如果我鼓勵他們去籌募建築基金，去聘

請口才絕佳的講員，去建造一座禮拜堂或大教堂，那很容易。但要叫他們運用靈，叫他們全體都一個一個的申言，那是不可能的。他們會把我趕走。

我相信現在我們都清楚了：根據整卷哥林多前書，我們基督徒正當聚會的路就在於過正當的生活。林前十四章不是這卷書的第一章，也不是末了一章。在十四章前面有許多章說到基督怎樣是我們的一切，而我們必須怎樣運用我們的靈，多方享受祂並經歷祂。在十四章之後還有兩章，說到基督怎樣是賜生命的靈，我們的靈怎樣需要不斷的因基督得暢快，以及我們怎樣需要在愛中生活、行動、並作每一件事。如果我們是這樣的人，天天以這樣的方式生活，我們就夠資格聚在一起；我們的聚會就有正確的根基、正確的根據。不要從這卷書的這裡或那裡挑出一節來講到恩賜、說方言、和醫治等等。那不是哥林多前書的信息。何處有聖徒對主認真，在日常生活行動中真實經歷以基督作他們的生命，何處的聚會就是正當的、活潑的。在那裡有一種生活托住聚會。

正當聚會的路是什麼？（一）我們必須有正當的生活，我們必須一直運用我們人的靈來接受基督。我們必須非常習慣於運用我們的靈，不僅在聚會中這麼作，也在日常生活行動裡與我們的孩子、我們的丈夫、我們的妻子這麼作。我們必須忘掉運用我們的心思，轉而運用我們的靈。這樣，我們的靈就會剛強、活潑、積極。藉著天天接受基督作我們的生命，並經歷祂作一切，我們就有一個屬靈的賬戶。我們會不斷的將一些基督的東西存進這個戶頭裡，並且使我們對祂的經歷有豐富的盈餘。我們會帶著剛強的靈和豐富的盈餘來到聚會中。（二）我們只需要運用我們的靈，在聚會中站起來盡功用、申言。我們很自然的這麼作；這是我們終日經歷基督所得的滿溢。我們不必費力；這只是我們每天正常經歷基督的延續。凡我們在聚會中所作的，因著靈中有基督，就都是活潑豐富的。當然，在聚會中也需要放下我們所有老舊的背景。我們以為自己不能在聚會中說什麼，以為自己不夠資格，以為主沒有托付我們什麼；我們必須蒙拯救脫離這種思想的影響。沒有人能代表我們在聚會中盡功用。我們必須帶著新的觀念來到聚會中，知道我們是在新樣裡，脫離了老舊的基督教。我們需要以又新又活的方式來到聚會中，習慣於運用我們的靈，有基督作我們的生命，並有基督豐富的盈餘。這就是聚會的路。

第十一章 藉著我們靈的明證

哥林多前書告訴我們，基督成了賜生命的靈。這真是奇妙！如果祂不是這樣一位賜生命的靈，祂一切的所是對我們就只是客觀的。但如今祂是那靈居住在我們的靈裡，因此我們能在靈裡與祂成為一。藉著在靈裡接受基督作我們的一切，我們就能有正當的生活，我們就能終日享受祂。這種生活是為著聚會，而聚會是為著建造召會。

在今天的基督教裡，基督徒對於聚會的觀念乃是要敬拜神。我不是說這不對；我承認基督徒的聚會有一面的意義是要敬拜神。但我們必須看見，我們能獻給神的上好敬拜乃是建造召會。神渴慕要得著的真正敬拜，就是召會的建造。這是聚會的主要目的。

聚會既是為著建造召會，那我們在聚會中必須作什麼？我們若把哥林多前書從頭到尾讀了又讀，並且記得這實際上是新約中惟一論到聚會的一卷書，我們就會獲得一個結論：要建造召會，我們就必須申言。我們基督徒申言乃是很容易的，但不要用今天基督教的字典，來解釋『申言』一辭。我們看哥林多前書全文，就曉得申言是什麼意思。不錯，這辭也有神奇的預告一些事的意思，但這不是『申言』這辭在哥林多前書中主要基本的意思。在哥林多前書，申言的意思是為基督說一些話。如果申言的意思只是預告一些將來要發生的事，這怎能建造召會？但在這卷書第十四章，我們一再看見申言是建造召會的事。所以，申言必定不是一種預言，乃是一種基督的供應。我們必須接受整卷書的全文。保羅在二章說，『從前我到你們那裡去，…我曾定了主意，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1～2。）換句話說，保羅為了建造哥林多召會，曾定了主意，在他們中間不知道別的，只知道基督。而保羅為了使哥林多召會能建造起來，就勸告他們要申言。（十四 1，5，24，31。）我們將這兩點放在一起，便看見申言在這卷書中的正確意義，乃是將基督服事給人，使召會得以建造起來。

如果在聚會中我預告一九七〇年會發生某些事，一九七一年會發生另一些事，然後一九七二年等等，這樣的說預言能建造召會麼？那只會產生閒話，並且召會中會沒有生命。那樣的說預言不能建造召會。你無法從哥林多前書單獨的挑出『申言』一辭，說它的意思是預言。你必須讀整卷書，看看使徒保羅的整個職事。他說了多少的預告？他申言麼？是的，他多多申言。他的申言主要是供應基督。他對哥林多人的話意思是說，『我到你們那裡去，曾定了主意不知道別的，只知道基督；如今你們必須跟從我，你們必須跟從我這樣申言，不是以神奇的方式，乃是將基督服事給人，使召會得以建造起來。』

我們都需要一本合式的字典；我已經給你們看見使徒保羅所編的字典。我們都能，（十四 31，）而且我們都必須在聚會中申言，為基督說一些話。不要說你『膽小』，我們都必須『放膽』為基督申言。我很不容易說閒話，卻很容易為我的主基督說一些話。『哦，主耶穌！哦，主耶穌！你真美善，阿利路亞！阿們！』

需要靈的明證

現在我們必須看見，無論我們為基督說什麼，無論我們在聚會中作什麼，都必須是靈的明證。這是非常重要的。我們沒有靈的明證，就絕不能把基督服事給人。我很遺憾的說，

有些親愛的聖徒在聚會中起來說話，卻沒有供應基督，因為沒有靈的明證。那樣的說話殺死了聚會。我看見親愛的聖徒那樣站起來時，我真是害怕。

使徒保羅在二章一至四節說，他到哥林多人那裡去，他所說的話，講的道，『不是用智慧動聽的言語，乃是用那靈和能力的明證。』這意思是說，他到哥林多人那裡去，藉著所說的話，講的道，將基督服事給他們時，不是運用他的心思，使用優美動聽的言語，乃是運用他的靈。他的說話是他的靈真正的明證、展示。你也許會說，這樣的展示必定很神奇。但請讀十四章六節：『弟兄們，我到你們那裡去，若只說方言，與你們有什麼益處？除非我用啟示，或知識，或預言，或教訓，對你們講說。』這意思是說，他沒有到他們那裡去說方言，乃是用清楚能懂的言語，以平常的方式來說話。他講說的雖然只是知識，只是教訓，只是預言，然而隨著這種平常的說話有靈的明證。我們必須把二章四節和十四章六節放在一起。將這兩節聯在一起，事實上就是把整卷書聯在一起，我們就會看見使徒保羅所說靈的明證或展示是什麼意思。二章四節和十四章六節證實，靈的展示不是神奇和超凡的事。保羅沒有那樣傳講；他是以平常的方式，用平常的話來傳講，然而他的說話都是靈的明證、展示。

我們都必須學習在聚會中用靈的明證為基督說一些話。我們必須這麼運用，我們必須這麼作；我們沒有借口。我們不能說自己天生膽小，沒有大嗓門，或沒有口才。提後一章七節說，神賜給我們的不是『膽怯的靈』，神賜給我們的乃是『能力的靈』。不要說你沒有大嗓門，每一個人都有大嗓門。我不信當你家失火時，你會安靜的向鄰居宣告說，你的房子正在燃燒。你會大叫：『失火了！失火了！』那時我們會看見你有怎樣的嗓門。不要說到口才，我們不需要口才；我們沒有口才也能為基督說許多話。

正當聚集的路乃是這樣：我們必須接受基督作我們的一切，認識祂今天在我們靈裡是賜生命的靈；所以我們必須在靈裡一直運用我們的靈。然後我們會奇妙的經歷基督，有分於基督，並享受基督。我們既是這樣的人，當我們聚在一起時，就不是為著今天基督教宗教的敬拜，乃是為著用靈的明證，彼此供應基督來建造召會。這樣就沒有聖品階級或平信徒的制度。你是聖品人員，還是平信徒？你應該兩者都不是。讚美主，我們只是基督身體上的肢體，也是祭司體系的一部分。這意思是說，我們都必須申言。當全召會聚在一起的時候，眾人都能一個一個的申言，（林前十四 23～24，31，）因為每一個人都有一些基督，可以與別人共享。

最近我非常留意，要找出一條路，使主所有的兒女都能在聚會中一個一個的盡功用。今天在地方召會裡，我們中間的弟兄姊妹並沒有都盡功用。許多人還是佔別人的便宜，還是旁觀者，而不是參與者。這使我非常困擾。如果我們不來聚會，那是另一回事。但如果我們來了，我們就必須一個一個的盡功用。如果我們不盡功用，我們就不合聖經。『你們都能一個一個的申言。』（31。）這裡沒有逃避，沒有例外；所有人都必須有分。並且無論何時有人站起來申言，都該有靈的明證、展示。這才是正當聚會的路。

方法不管用

這不是學習方法的問題，方法不管用。我在美國一個地方聽見以下的話：『我們起初開始聚集時，聚會中所有的人都朝一個方向坐；後來我們得知洛杉磯召會的人朝四個方向

坐，所以我們跟著改變座位的安排。但是我們朝一個方向坐時，聚會中只有一面的死亡；等到我們改為朝四個方向坐時，聚會中就有了四面的死亡。所以不要跟隨洛杉磯。』他們是對的，不要跟隨方法，方法不管用。如果我們要為基督說一些話，我們必須憑基督而活。聚會生活有賴於此。

在我早期基督徒的生活裡，我參加一個團體的聚會，那些親愛的聖徒不知道別的，只知道逐字研究聖經。我無法告訴你，他們單單按著字句來研究聖經就花了多少時間。他們無論何時來在一起，就是討論字句。假設我們是這樣的人；你想我們來在一起，能為基督說一些話麼？不可能。如果我們沒有一點基督，我們怎麼可能為基督說話？我們只能說聖經的字句。我知道另有一個團體的基督徒，他們的成員非常精於用經文來彼此打仗，他們用聖經彼此打擊、控告。這樣的人怎能述說基督並為基督說話呢？

不是表演

基督徒的聚會不是一種表演，而是一種展示。像演員一樣的表演不過是裝假。基督徒的聚會必須是展覽我們在基督裡的所是，而不是表演我們所不是的。當然，如果我天天只是說方言，那麼除了方言以外，我就不能展覽什麼。如果我只是按著字句研究聖經，那麼除了字句以外，我就不能展覽什麼。如果我在魂裡生活行動並且照肉體活著，我來到聚會中盡功用，能有什麼展示？除了我的魂生命，我肉體的日常生活行動以外，什麼也沒有。我們不能在召會中表演；我們只能展示我們的所是。聚會乃是展示我們對基督的經歷；所以我們在日常生活裡，必須有正當的行事為人作為聚會的基礎。

需要操練

我們都必須在日常生活中操練一件事：運用我們的靈來接觸主。在我早期的職事裡，我勸人一年讀經一遍，忠心的守晨更，每天至少禱告十分鐘等等。那是我的教訓。當然，那沒有錯。但是現在我的職事大大的改變了。你我在日常生活中，最重要的事就是不斷的運用我們的靈來接觸主。怎樣運用？只要簡單的呼求祂的名：『哦，主耶穌！哦，主耶穌！哦，主耶穌！』你可以大聲的說。不要說沒有人在聽你－有許多人在聽；至少天使和魔鬼在聽。你越這樣實行，你就越得滋養；你越說話，你就越得著感動。天使會聽你，邪靈也會聽你，這對你的靈是很好的操練。

姊妹們，有時候你們必須在廚房裡說話。不要說沒有人在那裡。你必須說，『耶穌是主！基督是我的生命！』只要說出來，你會看見你是何等得勝。弟兄們，你們整理庭院時，必須為基督說些話。你可以對鳥說，『小鳥，我要告訴你，基督是我的生命。我的生命比你的好。我因祂感到驕傲。』要對受造之物講說基督的事。我不是開玩笑。你將學會怎樣盡功用。然後，你來到聚會中，就很容易說一些話。

弟兄姊妹們，我們都必須為基督說話。我們不該是啞吧；我們不是敬拜啞吧偶像，乃是敬拜一位活的、說話的神。我們都能說話－阿利路亞，讚美主！

我們現今是活在啟示錄的時代裡。在這卷書中，我們多次讀到大響聲，像眾水的聲音，又像大雷的聲音。（七 10，十四 2，十九 1，6。）為著基督，我們必須有大響聲。我們

不應該這麼沉默；我們必須學習一直為主說一些話，不論有沒有看得見的聽眾。不論我們在那裡，我們都能告訴天使和魔鬼說，『耶穌是主；基督是我的生命。我在這裡不是為著我自己，不是為著我的工作、我的學業；我是為著基督。』我們不是只向空氣說話，我們是向諸天界裡執政的、掌權的說話。這是運用並加強我們靈的路。我們需要實行為主說話，而且我們每天有許多的機會。藉著這樣持續的操練，在聚會中為基督說話就不難了。

我們學習每一件事情都需要操練。起初我們會犯許多錯誤，但最後我們就成為專家了。在靈的明證這事上也是這樣。我再說，我們每天有許多的機會來操練。我們也許沒有人作聽眾，但我們能一直向空中的靈界說話。我們對人說話時，也許不是這麼需要運用靈；但我們向空中的靈界說話時，心思就不管用了。運用心思對天使說話沒有用；我們必須運用我們的靈對他們說話。

我們都必須學習在日常生活裡不斷的為基督說話。為什麼你這麼失敗？那是因為你太沉默了。仇敵的詭計就是使你不能開口。你要在辦公室裡為基督向人說一些話。你越說話，你就越得勝。要學習不論在那裡都唱詩歌。你也許會說，你唱得不好，但是你不需要唱得好，每一個人都能唱。這兩件事—說話和歌唱—會幫助你在聚會中盡功用時活潑、主動、積極。

要守時

你來聚會時，不可遲到。凡是遲到的，都是殺死聚會的人。如果你為著聚會向主認真，你必須守時。如果你不能早來，至少應當準時來。如果聚會七點半開始，而那時我們只有幾個人聚集，其餘的人隨後三三兩兩的慢慢進來，這會大大削弱聚會。我們必須盡量避免聚會遲到。假設我們是一支籃球隊，有五個隊員，到打球的時候，只有兩個人到場。五分鐘之後另外兩個人來了。半小時之後，第五個隊員才到達。這場球打得多麼可憐阿！如果我們要打一場好球，我們都必須提早到場，並且預備自己。打球的時間一到，我們都很警醒，而且互相激勵。當我們都準時來在一起聚會，我們的靈會得著多大的鼓勵！相反的，當聚會有許多人遲到，這是多麼的令人沮喪和羞恥。不僅如此，所有遲到的人，都很不容易在聚會中盡功用。因著遲到，你就不在盡功用的靈裡。然而，守時不是嚴格的律法；如果有時候我們實在不能準時，主是知道的。無論如何，我們必須盡量避免聚會遲到，這會有很大的幫助。

坐到前面來

有關聚會另一件實際的事是，總要坐到前面來。通常人都是在後面幾排找座位。我們不喜歡看見這樣的事。你要盡量到前面來，這會幫助你，也會幫助聚會。這不是一件小事。我們應該先把前排的位子坐滿。無論誰先來，就坐在最前面。坐在前面是蒙福的。

反天然的個性

最後，每當你進到聚會中，要學習絕不沉默。你必須反對你自己；你必須反你天然的個性。絕不為自己找借口說，你不是愛說話那一型的人。你至少能說，『哦，主耶穌，耶穌是我的主！』你能這麼說。我們有些人又在另一個極端；他們的個性就是大聲說話。他

們必須反他們天然的個性，而不要過分活動，好讓別人有機會參與。我們在靈裡，就必定與我們天然的個性不一樣。如果我天性不是在公開場合說話的人，我就必須不斷在聚會中主動為基督說話；我必須建立另一種個性。另一面，如果我是個容易說話的人，我必須反對我自己。我能安靜一段時間是好的，直到另一種個性在我裡面建立起來；然後我就會合式的盡功用。

如果我們都學習這些功課，聚會就會拔高，就會豐富並加強。這樣的聚會就建造召會，造就人，並且吸引許多新來的人。讓我們忘掉我們的背景，重新起頭吧！讓我們都來到神純正的話語跟前，並在靈裡學習新路。也許下個月，主會指示我們比這更新的事；那時我們要隨著更新的事往前。我們要丟棄老方法、老觀念，在我們的聚會中有嶄新的開始，為著供應基督以建造召會。

第十二章 藉著唱詩讚美

聚會中基本的功用

林前十四章二十六節說，我們聚在一起的時候，各人都有一些東西；第一項就是詩歌，所以詩歌是聚會中基本的功用。這裡的詩歌是指唱詩讚美。借此我們必須認識，我們在聚會中第一件必須作的事乃是唱詩讚美。

我們在聚會中的唱詩非常短缺。我們需要花許多時間來唱詩。我在聚會中說話，或別人在說話，到了一個時候，你就可以開始唱詩。到了一個時候，你的靈被摸著，你在一種狂喜的境界裡，你只要唱起詩來，全會眾就會響應。在啟示錄五章，我們讀到基督升到天上時，四活物和二十四位長老唱新歌，說，『你配…。』（9。）他們沒有講道，沒有聽信息，只是讚美，讚美，讚美！『但願頌讚、尊貴、榮耀、權能，都歸與坐寶座的和羔羊，直到永永遠遠。四活物就說，阿們。』（13～14。）如果我們能有一個只為著讚美的聚會，那是何等的美好。這樣的讚美會將你帶入狂喜的境界；你會在三層天上，萬有都在你的腳下。

在林前十四章，主要的事是申言，但第一件事是讚美。召會聚會的中心是申言，為基督說一些話，使召會得著建造；但召會聚會中的第一件事是讚美。我們來在一起，每一個人都有口要讚美，有詩歌來讚美。你看見神的方式和我們現在光景的對比麼？我們都必須放下我們的背景，不要再在目前墮落的光景中徘徊。我們必須回到原有的路上。這不是我們發明的，我們不過是把將近二千年前已有的事發掘出來。

關於讚美的經節

我們來看聖經中一些關於讚美的經節。我們花了許多時間去發掘這些經節，將它們放在一起。這些乃是出自礦藏裡的寶石。

代下二十章二十二節

『眾人一開始歡呼歌唱讚美，耶和華就派伏兵擊殺那來攻擊猶大人的亞捫人、摩押人、和西珥山人，他們就被打敗了。』你不需要打仗，只要讚美主，仇敵就被打敗了。你怎樣克服你的脾氣？你要忘掉脾氣，而要讚美主。只要讚美祂，所有的仇敵都會在你的腳下。只要讚美祂，你會升到天上。只要讚美祂，所有纏累你的罪都會被征服。阿利路亞，基督得勝！只要讚美主，神會伏擊仇敵，仇敵會被擊殺。就是這麼簡單。

詩篇五篇十一節

『凡投奔於你的，願他們喜樂，永遠歡呼；願你覆庇他們；又願那愛你名的人，都因你歡欣。』『永遠歡呼』不是一天一次，或偶爾為之，而是永遠。你會說，這有點太過，但這是詩篇。你會說這很野，但大衛說這富有詩意。你呼喊過麼？今天有呼喊麼？呼喊是什麼意思？呼喊不是溫柔的喊叫，而是多少有點野蠻。如果不是經常的，至少有時候你必

須對你親愛的妻子呼喊：『阿利路亞！』有時候在聚會中有些弟兄必須呼喊：『阿利路亞！』或『阿們！』有時候你說，『哦，主阿，哦，主阿，』似乎還不能摸著主。如果你從裡面深處揚聲呼喊：『哦，主阿！哦，主阿！』你會立刻突破，並且摸著主。甚至鬼魔和撒但也懼怕我們的呼喊。不要這麼膽怯。有時候你溫柔的說，『哦，主阿，』的確很管用；但有時候不發生功效，你就必須呼喊：『哦主，阿們，阿利路亞！』舊約聖徒經歷了這一點；如果他們呼喊，我們就更當呼喊了！

詩篇八篇

我們多半都很熟悉這一篇詩篇，但為了幫助我們領略其中的信息，我必須說到前面幾篇。在第三至七篇，我們看見作詩之人的景況真是令人悲傷。但到了第八篇，那靈忽然進來說，『耶和華我們的主阿，你的名在全地何其尊大！』這是何等的改變！如果我們花許多時間看報紙，我們會說，『要到幾時呢！要到幾時呢！』但如果我們轉到靈裡，我們會說，『你的名在全地何其尊大！』我們不在乎人，不在乎戰爭，不在乎所有的暴亂和紛擾，我們只會說，『阿利路亞，你的名在全地何其尊大！』

現在請注意作詩的人接著怎麼說，『你將你的榮美彰顯於天！你因敵人的緣故，從嬰孩和吃奶的口中，建立了能力，使仇敵和報仇的，閉口無言。』作詩的人在前幾篇求主對付所有的敵人、所有的仇敵。在詩篇裡，敵人或對頭是指在主子民中間的反對者：例如在大衛的時代，大衛親生的兒子押沙龍就是一個敵人（對頭）。仇敵是外來的反對者，如外邦人。對頭是內在的，而仇敵是外在的，當他們來攻擊你時，你不需要擊殺他們；只要說，『主阿！你的名何其尊大！』你的讚美會使他們閉口不言！你的讚美會把他們嚇跑；你的讚美就是秘訣。

八篇二節有這兩個意義：神能從嬰孩、幼小者、未斷奶者的口中（一）建立能力；（二）建立讚美。什麼是能力？讚美就是能力。讚美使仇敵閉口無言。你也許說，你和大衛在詩篇六篇二節所說的同樣軟弱。但即使你是嬰孩，即使你是吃奶的，是弱者中的弱者，神也能從你建立能力，擊殺仇敵。但你必須開口讚美。如果你讚美祂，神會從你口中建立能力，強過一支軍隊。阿利路亞，讚美主！無論你多軟弱，無論我多軟弱，無論我們眾人多軟弱，如果我們開口說，『主阿，你的名在全地何其尊大！』神就會建立能力，使所有的仇敵閉口無言。用什麼方式？只要藉著讚美祂，能力就會發出來。這不是一件小事。

我和你們許多人一樣。在我年輕時，我不斷參加基督徒的聚會。我喜歡聽信息，特別是名傳道人和屬靈大漢口中所出來的信息。但是我告訴你，僅僅這麼作，並不怎麼管用。我們來到聚會中，難道不能沒有一篇信息，沒有一篇道，而只有讚美和歌唱麼？你看過從嬰孩和吃奶者口中的讚美，釋放出能力來麼？你能信靠讚美，就像信靠信息一樣麼？

我們要回到主的話，回到起初。法利賽人和主耶穌說到婚姻和休妻的事時，主耶穌告訴他們：『起初並不是這樣。』（太十九 8。）我們都必須回到起初。早期召會開始的時候，不像今天一篇又一篇的教訓，一篇又一篇的信息，一篇又一篇的道。起初並不是這樣，行傳二章末了一節說到召會，就是地方召會『讚美神』。（47。）那是一個讚美的召會，不是一個聽道的召會。

詩篇四十八篇

這篇詩說，『耶和華為大，…該大受讚美。』（1。）我們無法述說祂有多大，但是我們必須大大讚美祂，我們的讚美必須配合祂的偉大；我們的讚美必須大。我再說，我們必須忘記我們的背景。根據林前十四章二十六節，我們必須作的基本的事，就是唱詩。歌唱和讚美必須是我們聚會中的第一件事。

歡呼

那麼歡呼的聲音又如何呢？有些人也許不贊同發出鬧聲，認為這是一種紊亂。但在詩篇裡說了七次：要向神『歡呼』。（六六 1，八一 1，九五 1，2，九八 4，6，一〇〇1。）還有一次說，『要發出大聲，歡呼歌頌。』（九八 4。）聖經叫我們向神歡呼。我們必須放下我們的背景，在靈裡來到聚會中，並且歡呼讚美主。

我們都知道保羅和西拉半夜在監牢中如何唱詩讚美神的故事。他們的讚美引起地震，釋放了所有的囚犯，最後帶領禁卒和他全家歸向主。（徒十六 25～34。）你看見了讚美的能力和力量麼？

以弗所書和歌羅西書

以弗所書不僅告訴我們要唱詩、歌唱，還要用詩章、頌辭、靈歌，彼此對說。（五 19。）詩章是最長的讚美，靈歌是最短的，而頌辭是中等長度的。有三種程度的詩。這意思是我們必須使用各種的讚美一詩章、頌辭、靈歌。有人說我們所寫的詩歌太長了。的確，我們有一首詩歌長達二十六節，還有幾首有十五、十六節。但聖經裡至少有一篇詩篇長達一百七十六節。（詩一一九。）我真盼望有一天我們有一首詩歌有一百七十六節。有時候為了表達我們的讚美，我們需要一首長詩。許多時候我們需要短歌。在我們的聚會中，有一些短歌自然的唱出來，真是又活潑，又釋放。我們必須學習用各樣的詩歌來讚美主。

歌羅西三章十六節把兩件事擺在一起：主的話和唱詩。我們有基督的話豐豐富富的住在我們裡面，我們就會充滿了基督，我們會在歌唱和讚美中將內裡的豐滿傾倒出來。如果我們都能學會如何在聚會中讚美歌唱，那要比聽信息好多了。

詩篇一百五十篇和啟示錄

詩篇共有一百五十篇。第一篇說，『不從惡人的計謀…便為有福。』（1～2。）但末了第一百五十篇說，『阿利路亞！』意思是讚美主。在這篇詩裡，每一句都有『讚美』這個辭。這一篇說，要以這種方式讚美主，然後以第二種方式讚美主，接著以第三種方式讚美主等等。有十種讚美主的方式。最後說，『凡有氣息的，都要讚美耶和華。阿利路亞！』詩篇是全本聖經的一個濃縮，一幅小影，這樣的一卷書結束於讚美，結束於阿利路亞。為什麼詩篇必須結束於讚美？因為在詩篇末了有城和殿，有神在宇宙中，在這地上的居所。

現在我們來到聖經的末了。全本聖經也結束於阿利路亞。『我聽見好像大批群眾的聲音，又像眾水的聲音，也像大雷的聲音，說，阿利路亞！…』（啟十九 6。）為什麼在聖

經的末了有這麼一個宇宙的阿利路亞？是因著新婦，新耶路撒冷，神性與人性的調和。在全宇宙中有件奇妙的事，我們很難給這件奇妙的事一個名稱；我們無話可說，只能說阿利路亞。

我渴望看見，有一天，在地方召會中沒有別的，只有終日『阿利路亞，阿們，讚美主！』你盼望有更多的教訓麼？那麼你還是在詩篇第一篇。你也許會說，你非常欣賞詩篇第一篇。但那證明你還沒有長大，你還在詩篇的初階。你必須從詩篇第一篇往前。第一篇沒有讚美，只有給遵守律法之人的祝福。神對此不滿意；神進來說，以嘴親子的人有福了，凡投奔於祂的，都是有福的。（二 12。）這不是遵守律法的問題，乃是以嘴親基督的問題。彼得在變化山上愚昧的說，『我們在這裡…搭三座帳棚，一座為你，一座為摩西〔律法〕，一座為以利亞〔申言者〕。』忽然有聲音從天上來說，『這是我的愛子，…你們要聽祂。』立刻摩西和以利亞不見了，他們不見一人，只見基督。（太十七 4～8。）在五旬節那天彼得又說話了；但這次他不是告訴人說耶穌真好，摩西也真好。那一天他宣告詩篇第二篇：『以色列全家當確實的知道，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神已經立祂為主為基督了。』（徒二 36。）問題不是你愛律法有多少，乃是你以嘴親基督有多少。我們已經看過詩篇第八篇；這一篇沒有說到遵守律法的事，但甚至到了第八篇，我們還沒有成熟，我們必須往前直到第一百五十篇。阿利路亞！阿利路亞！阿利路亞！這一篇開始於阿利路亞，也結束於阿利路亞，從頭到尾有十一次說到『讚美祂』，或『讚美耶和華』。要以這種方式讚美祂，以那種方式讚美祂一這就達到了成熟。不再有勸勉，不再有教訓，只有讚美主。『凡有氣息的，都要讚美耶和華。』（6。）這是最高的，也是最好的。

約翰在聖經末了的啟示錄裡不是說，『我要你們大家都知道，你們必須愛主，獻上自己，並且彼此建造。』不。在聖經的末了，我們所有的乃是讚美，讚美再讚美。阿利路亞，阿們，阿利路亞！我們讚美越少，我們越幼嫩。我們向主唱詩越少，我們越幼稚。我們都必須學習在召會的聚會中唱詩讚美。所以我們有這一節：『每逢你們聚在一起的時候，各人或有詩歌…。』（林前十四 26。）你有詩歌麼？阿們，阿利路亞！

第十三章 藉著基督在我們的讚美裡歌唱

禱告的頂點和高峰乃是讚美，讚美遠勝於禱告，所以我們必須從禱告往前到讚美。當你禱告再禱告，一直達到高峰時，禱告已經過去，讚美就開始了。你到了禱告的頂點，禱告的頂點就是讚美。你想我們到了新耶路撒冷還要禱告麼？我告訴你，那日我們要一直歌唱。我們要唱：『已成了，已成了；禱告已過，讚美始！』我們必須現今就預嘗新耶路撒冷。

現在我們必須學習關於讚美更深的事，這件事我們不可只籠統的來看，而必須有深入的看見。我從來沒有像現在我們來看這件事時，這樣關心我的發表。現在我們要說到非常深奧而細嫩的事。說膚淺的事很容易，但要表達這麼深奧且寶貴的事，實在很難。我仰望主，叫你們運用你們的靈和悟性來跟上我。

宣告父的名

你們聽過一篇信息說到主耶穌唱詩讚美神麼？希伯來二章十二節引自詩篇二十二篇二十二節，說，『我要向我的弟兄宣告你的名，在召會中我要歌頌你。』這是主耶穌說的，祂說，『我要…宣告你的名，』意思就是宣告父的名。接著祂說，『在召會中我要歌頌你。』什麼時候主向祂的弟兄宣告父的名？什麼時候主歌頌父？你想過這件事麼？我們來看詩篇二十二篇，那裡首次記載了這些話。

這篇詩的第一部分論到基督釘十字架：『我的神，我的神，你為什麼棄絕我？』（詩二二 1。）主耶穌在十字架上喊出這些話，（太二七 46，）而祂的呼喊震驚了所有聽見的人。祂引用且應驗了詩篇二十二篇一節。在這篇詩的十六節我們讀到：『他們紮了我的手，我的腳。』十八節說，『他們分了我的外衣，又為我的衣服拈鬮。』四福音應驗並記載了這些論到主受死的經節。（路二三 34，太二七 35。）接著，詩篇二十二篇二十二節忽然轉為這篇詩的第二部分，那裡主說，『我要向我的弟兄宣告你的名。』這是什麼？這在主的復活裡應驗了。詩篇二十二篇第一部分說了釘十字架之後，在第二部分就說到復活。祂在十字架上喊著說，『我的神，我的神，你為什麼棄絕我？』但後來祂在復活裡向祂的弟兄宣告父的名。約翰二十章十七節記載，在復活那天的早晨，耶穌對馬利亞說，『你往我弟兄那裡去，告訴他們說，我要升到我的父，也是你們的父那裡，到我的神，也是你們的神那裡。』耶穌不是告訴馬利亞說，『你往我門徒那裡去，』或『你往我朋友那裡去，』而是說，『你往我弟兄那裡去。』在復活那一天之前，沒有一個人是神兒子基督的弟兄。乃是藉著祂的復活，所有的門徒，所有信祂的人，都成了祂的弟兄。所以祂對馬利亞說，『你往我弟兄那裡去。』藉著主的復活，神生了我們；（彼前一 3；）神重生了我們，使我們成為祂的眾子，所以我們成了主的弟兄。就在那時，祂向祂的弟兄宣告父的名。

在召會中頌讚

主什麼時候在召會中頌讚父？是在復活那天麼？召會不是在復活那天形成的。直到五旬節那天，召會才真正出現了。但是這裡有個難處，因為耶穌在五旬節那天是在天上，祂怎麼能在召會中頌讚父？在五旬節那天，彼得對眾人說，『這位耶穌，神已經叫祂復活

了，…主對我主說，你坐在我的右邊…。』（徒二 32，34。）如果耶穌在神的右邊，祂怎麼能在召會中頌讚父？

五旬節那天，主耶穌在天上神的右邊時，召會產生了。那天有一百二十個門徒，加上三千初信的人，總共有三千一百二十人，構成了召會。為了簡單起見，我們來看只有五十個信徒在一個地方上聚會，成為召會。耶穌怎麼能在這個召會中頌讚父？你曾經在聚會中看見耶穌在召會中唱詩麼？

在我們的歌唱裡歌唱

答案是這樣：當我們向父歌唱，耶穌就在我們裡面歌唱。現在就是希伯來二章十二節應驗的時候。我們向父唱詩，眾弟兄中的長兄耶穌，就在我們的歌唱裡歌唱。這是祂在召會中頌讚父的方式。祂在我們的歌唱中歌唱。

但是這裡有一個問題：你有把握每當你在召會中歌唱，基督就在你的歌唱中歌唱麼？你說阿們，基督就在你裡面說阿們麼？你確信你說阿利路亞，基督也在你的阿利路亞中說阿利路亞麼？如果你不能說是，那麼我必須請你不要說什麼。請你不要再說阿利路亞，除非你確信你說阿利路亞，主耶穌就在你裡面說阿利路亞。

你讀了這話以後，是不是覺得我在捆綁你的讚美？不錯，我確實捆綁那已經被捆綁的：我確實釋放那已經被釋放的。我不贊同基督教的老路—那是死沉、墮落的東西。我也不贊同濫用自由的事。我們很容易趨向某個極端或另一個極端。一面我們需要向心，就是傾向中心；另一面我們也需要離心，就是離開中心。這兩個律會使我們保持適當的平衡。一面來說，接受死沉的老路不對；但是接受鬆散的新方式，濫用並誤用自由也不對。我不是要捆綁你；我的用意是要釋放你。但你必須曉得，一切的釋放，一切的自由，都必須是在靈裡。當我說阿利路亞時，我必須有把握主耶穌在我裡面說阿利路亞。如果主耶穌在裡面說，『不，我不贊同你的阿利路亞，』那麼我的阿利路亞就全然錯了。今天主耶穌與祂所有的肢體乃是一。

神如何建立讚美

希伯來二章說到詩篇中的兩篇，就是詩篇第八篇和二十二篇。我們已經看見詩篇第八篇說到基督：『人算什麼，你竟顧念他？世人算什麼，你竟眷顧他？你使他比天使微小一點，並賜他榮耀尊貴為冠冕。…使萬物…都服在他的腳下。』（4～8。）我們知道作詩之人所說的這人，就是耶穌。詩篇第八篇告訴我們，耶穌與人聯合為一。祂是所有天使的創造者，但祂成為比天使微小一點。祂成為肉體來作人，藉著成為肉體，與人聯合為一。『人算什麼』這個問題裡的『人』字，希伯來文是指脆弱的人、軟弱的人。人非常軟弱、脆弱；然而耶穌使自己與這樣的受造者聯合為一。實在說來，祂在地上的時候，身體並不強壯。就一面的意義說，祂很軟弱、脆弱；祂使自己與這樣的族類聯合。

詩篇第八篇告訴我們，神能從這族類中最幼嫩、最微小、最軟弱的人身上作一件事—祂能建立讚美。神怎樣才能從這麼軟弱人的口中建立讚美？就是藉著這四、五個步驟：（一）基督的成為肉體。全宇宙從來沒有見過這樣的事。神首先藉著基督成為肉體，藉著

祂與人聯合為一，而從嬰孩和吃奶者的口中建立讚美。（二）祂的釘十字架。當然，詩篇第八篇沒有說到釘十字架，只有成為肉體和得榮。人成為比天使微小一點—這是成為肉體。祂得著榮耀尊貴為冠冕—這是得榮。但在詩篇第八篇之後，二十二篇論到祂釘十字架。

（三）祂的復活。二十二篇在釘十字架之後說到復活。主向祂的弟兄宣告父的名，就是復活的表記。（四）祂的得榮。祂復活後得了榮耀尊貴為冠冕。（五）祂的登寶座。萬物都服在祂的腳下。祂已登寶座成為萬主之主，萬王之王。

藉著這五種方式—成為肉體、釘十字架、復活、得榮和登寶座—神能從這軟弱族類中最軟弱者的口中建立讚美。藉著基督的這五個步驟，神應驗了詩篇八篇二節。你也許問說，『這與我何干？』答案是太有關係了。如果宇宙中沒有基督這五個主要的步驟，我們沒有一個人能說出讚美的話。所有的人都要閉口不言。沒有基督的成為肉體、釘十字架、復活、升天和登寶座，我們怎麼能讚美神？你也許說，『神阿，你是我的創造主！』但神會說，『你是個罪人。』那麼你要說什麼？你也許說，『神阿，我感謝你的憐憫。』但神會說，『我怎麼能憐憫你？』沒有基督的工作，就沒有路。

哦，我們何等需要看見，神如何能從我們這些最軟弱、最微小、且比最小的還小者的口中建立讚美！基督藉著成為肉體，與我們成為一。我們比天使微小，祂也是；祂與我們一樣。藉著祂的釘十字架，我們所有的難處都解決了。神絕不能對你說，『你是個罪人。』如果神這麼對你說，你必須告訴祂：『神阿，你不公正，你不公義，你這麼說不公平，因為那代替我的基督已經為我死了。』你看，你絕沒有理由不讚美。基督藉著成為肉體，已經與我成為一。藉著祂的釘十字架，我不再是個罪人。藉著祂的復活，我成了神的兒子。請告訴我，是誰比較大？是美國總統，還是你？假設總統不是神的兒子，那麼是他大，還是你大？當然你比他大！你必須呼喊：『阿利路亞！我更大，我更大！』是什麼使你這麼大？是祂的復活。藉著祂的復活，你成了基督的弟兄。那麼你有什麼理由不讚美？你看見了麼？神就是以這種方式從最軟弱者的口中建立了讚美。你也許兒女眾多，就物質上說比較窮困，但你豈不比最大的百萬富翁還要榮耀麼？讚美主！在祂的得榮裡，我們都已得了榮耀。我們是更榮耀的！你看，神何等容易從這許多軟弱者的口中建立讚美。如果你看見了基督的成為肉體、釘十字架、復活、得榮和登寶座，你會癲狂的說，『阿利路亞！阿利路亞！阿利路亞！』

不僅如此，最奇妙的事乃是這位成為肉體、釘十字架、復活、得榮、登寶座的一位，今天完全成了賜生命的靈。（林前十五 45。）祂這包羅萬有、賜生命的靈就住在我的靈裡，我與祂乃是一靈。（六 17。）這是何等的事！哦，這是何等的事！

希伯來二章說到詩篇第八篇，這一篇告訴我們基督的成為肉體、得榮和登寶座。希伯來二章也說到詩篇二十二篇，這一篇題到祂的釘十字架和復活。我們將這兩篇詩放在一起，就有基督這五個奇妙、榮耀的步驟：祂的成為肉體、祂的釘十字架、祂的復活、祂的得榮、和祂的登寶座。藉著這五個步驟，基督與我們成為一，我們也與祂成為一。如今基督不僅在召會中，基督也就是召會。（林前十二 12。）並且祂說，『在召會中我要歌頌你。』（來二 12。）祂如何在召會中歌頌？藉著與召會是一，藉著與眾肢體是一，並藉著眾肢體與祂是一。他們歌唱時，祂就在他們的歌唱中歌唱。祂藉著他們的歌唱而歌唱；祂在他

們的歌唱裡歌唱。他們的歌唱就是祂的歌唱。他們與祂是一，祂也與他們是一。他們在祂裡面，祂也在他們裡面。阿利路亞！

實際的實化在靈裡

我們如何真正並實際的實化這樣的一？惟有藉著我們完全在那靈和我們的靈裡。基督已經成為肉體、釘十字架、復活、得榮、並登寶座；在這一切之後，這樣一位基督成了包羅萬有、賜生命的靈。這位奇妙的基督，這位包羅萬有的靈，已經來住在我們的靈裡；（提後四 22；）如今祂與我們的靈成了一靈。每當我們說，『父阿，』祂就說，『父阿。』每當我們說，『阿利路亞，』這也是祂的發表，也是祂的阿利路亞。我們必須確定我們是在靈裡，是在靈裡說話，是在靈裡歌唱。如果我們不在靈裡說話並歌唱，祂也不會說話並歌唱。一面我們必須棄絕所有的形式、儀文和死沉；但另一面我們必須謹慎，不濫用我們的自由，不以輕浮的方式讚美。我們必須確定，每當我們說阿利路亞，我們乃是在靈裡。

讚美的聲音

啟示錄十四章二至三節告訴我們，使徒約翰聽見天上有唱新歌的聲音。他說，這聲音像眾水的聲音。眾水的聲音表示極大的響聲。他又說，這聲音像大雷的聲音。這是什麼？像雷聲的意思不僅是有大響聲，並且是莊嚴的聲音。我們的讚美，我們的阿利路亞，必須是大響聲，但也必須莊嚴、有份量。我們的讚美不該給人一種輕浮或放肆的感覺。但不僅如此，還有第三方面。他說這聲音好像彈琴的所彈的琴聲。這意思是說，讚美的聲音是悠揚的、和諧的、非常悅耳的。一面我們的讚美是大聲的、莊嚴的；一面是悠揚的、和諧的。你能想像這樣的事麼？我信我們若跟隨那住在我們靈裡賜生命的靈，祂就會帶出這樣的讚美。在我們的聚會中，就一面意義說，我們是大聲的，但就另一面意義說，我們是非常莊嚴，滿了神聖、屬天的莊嚴；就第三面意義說，我們的讚美極其悅耳，就像彈琴的所彈的琴聲。

我們不渴望成為傳統形式派、基要派或靈恩派，但我們確實要真正的屬靈。我們不在乎傳統派或基要派的作法，也不在乎靈恩派所謂那靈的表顯。如今主在恢復一些真實的東西，就是真正屬靈的東西。在早期的召會裡，原初不像今天的基督教。那時所有的信徒來在一起敞開心，釋放靈，並在靈中唱詩讚美，與主是一。我們何等需要在靈中唱詩讚美，我們何等需要在靈裡得著培養。我們許多人可能在靈裡得了釋放，但我們仍需要學另一方面的功課。我們不該受捆綁，但我們也不該誤用自由。我們必須得釋放，但我們多少也必須受一些約束；我們有自由，但我們不該濫用自由。發出響聲容易，但要發出莊嚴、悠揚的響聲就不容易了。如果我們都學習在那靈裡，既不是靈恩派，也不是基要派，只是單單屬靈，我們的讚美就會莊嚴、悠揚。這一種操練不只是為著聚會，也是為著我們日常的生活。我們每天都能操練運用我們的靈，我們能操練向主唱詩讚美，不是在情感裡，而是在靈裡，不是釋放我們的情感，而是釋放我們的靈。藉著這樣的操練，我們會曉得什麼是屬情感的，什麼是屬靈的；我們會曉得什麼是得著釋放，什麼是濫用自由；我們會曉得什麼只是響聲，什麼是莊嚴、悠揚的響聲。如果我們天天學習這個功課，當我們來在一起時，我們的讚美將是美妙的。

我們許多人在地方召會中剛剛開始學習聚會，我們不過是初學者。我們已從老舊的捆綁中得了釋放，但我們在靈中聚會的新路上，還不夠有經歷和受培養。這需要多而又多的操練。不要因為害怕不在靈中，而壓抑你向主的讚美。要喊出你的阿利路亞。如果你繼續學習爬，至終你就學會走路。但不要這麼自信，以為你走得百分之百正確了。一面你需要操練，另一面你必須敞開，學習正確的功課。盡你所能的爬，但不要自以為你走得很正確了，你還必須受驗證。

我確信主會帶我們往前，直等我們達到成熟的階段。我再說，我們不喜歡成為傳統派、基要派或靈恩派；我們只願在靈裡簡單。這需要多多的操練、許多的恩典、諸多的謙卑和忍耐。為此我們也需要愛主，並且彼此相愛。然後我們都會往前；日子將到，每逢我們聚在一起，我們的讚美會滿了響聲，卻帶著神聖的莊嚴和屬天的音樂。這就是我們聚會正當的路。

第十四章 藉著出自對基督各種經歷的讚美

詩篇六十八篇

願神興起；願祂的仇敵四散；願恨祂的人從祂面前逃跑。你要驅逐他們，使他們如煙被風吹散；惡人要見神的面而滅沒，如蠟見火而融化。惟有義人必然喜樂；他們必在神面前歡欣，並歡喜快樂。

你們當向神唱詩，歌頌祂的名；要因那坐車行過荒野的人誇勝，祂的名是耶和華；要在祂面前歡樂。神在祂的聖所作孤兒的父，作寡婦的伸冤者。神叫孤獨的有家可居住，使被囚的出來得亨通；惟有悖逆的住在乾燥之地。

神阿，你曾在你百姓前頭出來，在荒野行走，細拉那時地見神的面就震動，天也落雨；西乃山見了以色列神的面也震動。神阿，你降下沛雨；你產業凋萎的時候，你使它復甦。你的羊群住在其中；神阿，你憑你的恩惠為困苦人有所預備。

主發命令；傳好信息的婦女成了大群。統兵的君王逃跑了，逃跑了！留守在家的婦女，分得了掠物。你們雖然躺臥在羊圈之間，卻像鴿子的翅膀鍍了白銀，翎毛鍍了綠黃色的金。全能者在境內趕散列王的時候，勢如飄雪在撒們。

巴珊山是大能的山，巴珊山是多峰多嶺的山：你們多峰多嶺的山哪，為何嫉視神所願居住的山？耶和華必住這山，直到永遠。

神的車輦累萬盈千；主在其中，好像在西乃，在聖所一樣。你已經升上高處，擄掠了那些被擄的；你在人間，甚至在悖逆的人中間，受了恩賜，叫耶和華神可以住在他們中間。

天天加給我們美福的主，就是拯救我們的神，是當受頌讚的。細拉神是為我們施行拯救的神；人能脫離死亡，是在於主耶和華。

神要打破祂仇敵的頭，就是那在自己罪過中往來之人的發頂。主說，我要使他們從巴珊歸來，使他們從深海返回；使你的腳洗在血中，使你狗的舌頭，從仇敵得分。

神阿，你是我的神，我的王；人已經看見你行走，在聖所中行走：歌唱的行在前，作樂的隨在後，都在擊鼓的童女中間。你們從以色列源頭而來的，當在各會中頌讚耶和華神。在那裡，有統管他們的小便雅憫，有猶大的首領在他們的群眾中，有西布倫的首領，有拿弗他利的首領。

你的能力是你神所命定的；神阿，求你堅固你為我們所成全的事。因你在耶路撒冷的殿，列王必帶貢物獻給你。求你叱喝蘆葦中的野獸，眾民牛犢中成群的公牛，把貪愛銀子的踹在腳下；求你把喜好爭戰的眾民趕散。公侯要從埃及出來朝見神；古實人要急忙向神舉手禱告。地上的列國阿，你們要向神歌唱，要向主歌頌，細拉祂是那駕行在自古就有，天上之天以上的主。看哪，祂發出聲音，是極大的聲音。你們要將能力歸給神；祂的威榮在以色列之上，

祂的能力是在穹蒼。神阿，你從聖所顯為可畏；以色列的神，是那將力量權能賜給百姓的。神是當受頌讚的！

在這些日子裡，聖經的許多卷書、許多章節都已經向我們解開了，其中也包括詩篇六十八篇。多年來我一直尋求明白這一篇詩，但直到最近這整篇詩才向我開啟了。這一篇詩非常豐富，說到出自經歷基督而有的讚美，這也是我們聚會的路。

首先，我們已經看見，每當我們來在一起參加召會的聚會時，我們必須讚美。林前十四章二十六節題到的第一項就是詩歌。第二，我們看見，主藉著成為肉體、釘十字架、復活、得榮並登寶座，而從嬰孩和吃奶者的口中建立了讚美。我們越認識、越享受基督的這五個步驟，我們就有更多的讚美獻給祂。我們需要這一切的步驟，主的讚美才能從我們口中完滿且豐富的建立起來。為什麼我們聚會中的讚美這麼貧窮？我們實在有心讚美，靈裡也有負擔要讚美，然而我們的讚美沒有內容；我們沒有充分認識為何而讚美；我們沒有發表。為什麼？因為我們對基督這五個步驟的經歷太少了。

讚美的第三點是基督在召會中歌頌。下一章我們要回來說到這一點。本章我們要來看，關於基督在召會中向父讚美的一段插進來的話。如果沒有這段插進來的話，我們很不容易更多看見主在召會中的歌頌。

學習新歌

首先我們來看啟示錄裡的幾節經文：『我又觀看，看哪，羔羊站在錫安山上，同祂還有十四萬四千人，額上都寫著祂的名，和祂父的名。我聽見從天上有聲音，像眾水的聲音，又像大雷的聲音，並且我所聽見的，好像彈琴的所彈的琴聲。他們在寶座前，並在四活物和眾長老前唱新歌；除了從地上買來的那十四萬四千人以外，沒有人能學這歌。這些人未曾與婦女在一起受到玷污，他們原是童身。羔羊無論往那裡去，他們都跟隨祂。他們是從人間買來的，作初熟的果子歸與神和羔羊。』（十四 1～4。）請注意這裡說，他們在唱新歌，沒有人能學這歌。為什麼？主已從嬰孩和吃奶者的口中建立了讚美，甚至小嬰孩也能讚美；那麼為什麼這裡說沒有人能學這歌？答案是，如果沒有經歷，就沒有人學得來。有些讚美需要經歷。你看月亮星星，何等壯麗可愛！你看樹木花鳥，多麼悅人眼目！這樣的讚美不需要經歷。但是這十四萬四千人要以特別的方式讚美基督，就需要對基督有適當且特別的經歷。如果我們缺少這些經歷，我們絕不能讚美主到這樣的地步。我們都能一般的、宗教的、天然的讚美祂；但我們若要以特殊且更深的方式讚美祂，就需要一些對祂的經歷。我們對基督的經歷限制了我們的讚美。我們經歷基督有多少，有多深，有多高，那就是我們讚美的度量。我們的讚美絕不能超過我們對基督的經歷。如果我們對祂的經歷沒有達到某一種階段，別人歌唱讚美得又高又深，我們就跟不上，也學不來。直到我們對基督的經歷達到了那個程度，我們才能也唱那新歌。這是本章信息的根基。

詩篇十九篇和六十八篇的比較

在我們轉到詩篇六十八篇之前，我們先簡單的來看另一篇，就是十九篇。這篇詩的頭一部分說到造物—諸天和太陽的奇妙。第二部分從第七節開始，乃是說到律法。這實在好。我想這篇詩不需要我說什麼，人人都能懂得。但你懂得詩篇六十八篇麼？現在比較一下這

兩篇，你看見不同麼？詩篇十九篇的確好，但那裡的讚美只是根據大自然，根據律法。我不願說這是天然和宗教的讚美，但總不如詩篇六十八篇那麼深，那麼豐富。我們基督徒一直非常欣賞詩篇十九篇。我無意貶低它的價值。我只是請你們將十九篇和六十八篇作個比較。詩篇中的讚美是有真實進展的，我們必須從詩篇十九篇根據大自然和律法而有的讚美，往前到詩篇六十八篇根據對基督的經歷而有的讚美。

基督的得勝

讓我簡單的指出這篇詩主要的點。首先，我們在爭戰中勝過仇敵：『願神興起；願祂的仇敵四散。』（1。）這不只是爭戰，更是爭戰中的得勝。爭戰過去了，如今我們已得勝。這是一篇凱旋的詩篇，滿了得勝和勝利。

神的居所

這篇詩第二個主要的點是神在地上的居所—『叫耶和華神可以住在他們中間。』（18。）我們好幾次看見『耶和華…住』、『聖所』這些字眼。『神在祂的聖所作孤兒的父，作寡婦的伸冤者。』（5。）爭戰中的得勝，基督所贏得的勝利，乃是為著今天在地上建造神的居所。在撒但所霸佔的地上，在背叛的人中，神能完成建造居所這一件奇妙的事。你想主能在洛杉磯這麼一個罪惡的城市得著一個居所，得著一個地方召會麼？然而在這裡—在這樣一個敗壞的『坑』裡，竟有神所建造的聖別居所。神能對撒但說，『不管你如何敗壞人，我仍能建造我聖別的居所，甚至在洛杉磯，在好萊塢城裡！』真榮耀！洛杉磯是以新的時尚聞名，地上所有奇怪的事物，所有前衛的事物，所有邪惡的事物，都在這裡築巢。但在這樣一個地方，神已經建造了地方召會作為祂的居所。這不是真的得勝麼？如果主從來沒有贏得勝利，祂怎麼能完成這事？按我的領悟，邪惡冠於全球的洛杉磯市，是為主作見證最好的地方。在這個最敗壞、最邪惡、最罪惡的地方，神能得著一個聖所。基督的得勝乃是為著神在末了的時代，在地上一班背叛且敗壞的人中間得著居所。

我們的家

不僅神需要一個居所，我們也需要一個家。所以這篇詩常題到『家』。『神叫孤獨的有家。』（6。）因此，第二個主要的點有兩方面：神的居所和我們的家。我們必須看見，神的居所就是我們的家，而我們的家必須是祂的居所。這個居所是相互的住處：神住在我們裡面，我們也住在神裡面。這是我們的家；這是地方召會。基督的得勝乃是為著建造神的居所並使我們有家。

阿利路亞！如今神不必獨居在諸天之上；我們也不必遠遠的呼求祂。現今我們能和祂說話，就像孩子和父親在家裡說話一樣；我們能在地方召會中和祂面對面說話。祂在家裡；祂已在這裡建立了祂的居所。神先前的確也在地上，但祂在地上是飄泊的。你記得雅各逃離他哥哥的時候，怎樣無家可歸，飄流在外。有一天晚上，他夢見神的家。這夢不僅表徵他無家可歸，也表徵神無家可歸。只要我們在地上沒有家，神也無家可歸。但讚美主，今天我們有家，神也有家，而我們與我們的父同在家裡。所以許多人進入地方召會，就宣告說，『我回家了，我回家了！』我們在地方召會中，就覺得我們是在家裡。

我們的享受

這篇詩沒有『享受』一辭，卻有這事實。在神藉著祂的愛子耶穌基督的得勝所建造的居所裡，神是我們的一切。在祂的居所裡，神是孤兒的父，是寡婦的伸冤者。在祂的居所裡，祂天天加給我們美福。神格一切的豐滿，都在召會裡給我們享受。

我們不僅享受神之於我們的一切，我們也享受基督得勝的擄物—『留守在家的婦女，分得了掠物。』（12。）掠物是什麼？就是『鴿子的翅膀鍍了白銀，翎毛鍍了綠黃色的金』。（13。）鴿子乃是那靈，而翅膀在聖經裡表徵飛翔的能力。『但那等候耶和華的必重新得力；他們必如鷹展翅上騰…。』（賽四十 31。）哦，鴿子的翅膀！這是屬靈的力量，屬靈的能力，是在聖靈裡的能力，也是在我們靈裡的能力。翅膀鍍白銀，意思就是因著子的救贖，因著基督包羅萬有的死而得了加強。此外也鍍了綠黃色的金，意思就是因著神的性情、神的生命、神格的豐滿得了加強。我們越享受主得勝的掠物，我們就越展翅上騰，因著十字架和神一切的所是得著加力。

哦，地方召會裡有何等的享受！我們從前是孤獨的，如今卻不然；神已叫孤獨的有家可居住。我們從前是無父的，是孤兒，如今卻不然；我們從前是寡婦，如今卻不然。如今我們在家裡，神是我們的父，神是我們的伸冤者。我們從前在乾燥之地，我們從前被囚在牢裡，如今卻不然。如今我們在享福，如今我們在多雨之地。如今我們與家人同在家裡享受父一切的恩惠。祂天天加給我們美福。哦，在這篇詩裡所表達的，並在地方召會中所經歷的，是何等的享受！

第一點是基督的得勝，第二點是神的居所在地上的建造，第三點是在地方召會中享受基督得勝的一切掠物。詩篇六十八篇是這麼深奧，其中滿了基督；又豐富的論到神的居所，以及神作我們的一切，給我們享受。

讚美

現在我們來到這篇詩的最後一個要點，就是讚美。哦，何等的讚美！在這篇詩裡沒有天然或宗教的讚美。有時候，你和家人一同外出，到海邊或山上，觀看諸天、海洋、群山、花鳥，就說，『主阿，為這一切奇妙、美麗的事物，我們實在讚美你！』這是天然的讚美。有時候，一天將盡，你把孩子召聚在一起，說，『我們要為著主所有的祝福，讚美感謝祂。祂是這麼慈仁，祂賜給我們健康，並保守我們免於意外。父阿，你何等恩待我們！』這是宗教的讚美。我們在詩篇六十八篇的讚美中，找不出任何天然或宗教的事物。這篇詩中一切的讚美，在對基督的經歷上是極其深的。我在這裡的負擔是：我們的讚美必須有個徹底、根本、一百八十度的大改變。我們必須學習照著詩篇六十八篇來讚美。我們的讚美必須符合詩篇六十八篇的元素和標準。

向那乘駕在暴風密雲之上的

首先我們必須為著基督的得勝讚美神。第四節說，『你們當向神唱詩，歌頌祂的名；要因那坐車行過荒野的人誇勝。』坐車行過荒野，也可譯為，乘駕在暴風密雲之上。不論

是暴風，不論是密雲，神都乘駕在其上。暴風成了祂的寶座，密雲成了祂的座位；神坐在這些以上。所以我們必須因祂誇勝；我們必須得勝的歌唱，並讚美祂的得勝。

向那升上高處的

十八節有一個極大的讚美：『你已經升上高處，擄掠了那些被擄的；你在人間，甚至在悖逆的人中間，受了恩賜，叫耶和華神可以住在他們中間。』基督已經升天了！阿利路亞！祂是怎樣升天的？祂乃是藉著擄掠一長串被征服的仇敵。所有的仇敵都被征服了，所有的仇敵都被俘擄了。祂升到天上，是用許多仇敵作為慶祝的行列，來慶祝祂的勝利。祂擊敗了撒但！祂擊敗了所有的鬼魔和邪靈！祂擊敗了所有背叛的人，包括你在內！你有沒有對撒但說過：『你是被擊敗的仇敵，你已經在十字架上被擊敗了！』哦，如果我們看見了基督在十字架上的得勝，我們會說，『撒但不過是個被擊敗的仇敵！』

向那將恩賜賜給身體的

基督得勝的升到諸天之上，在那裡作為人並為著人，祂從父領受了恩賜，又將恩賜傳送給祂的身體。目的是為著什麼？乃是為著建造神的居所。祂以人的身份且為著人領受了恩賜，叫神可以住在他們中間。保羅在以弗所四章引述這一節說，祂所賜的有使徒、申言者、傳福音的、牧人和教師。祂也賜下了所有的肢體，每一個肢體都是身體的恩賜。兩肩可能是使徒約翰和使徒彼得，這些是身體的大恩賜。別的恩賜也相當有用，相當美麗，就如我們的兩眼。此外還有較小的恩賜，就如我們的小指頭，有時候非常令人舒適而且有用。你曉得你是多寶貝、多有用麼？基督需要你，身體也需要你。甚至微小的肢體也是基督在人中間，為著召會，從父所領受的恩賜，這恩賜又賜給召會，為著建造神在地上的居所。

父怎樣將恩賜賜給子，子又怎樣將恩賜賜給召會？這不僅僅是賜下恩賜和我們接受恩賜，乃是比這多得多了。神將神聖的生命帶著神聖的性情賜給祂的兒子基督；神將聖靈賜給祂的兒子基督；神將所有在創立世界以前蒙揀選的人，所有蒙揀選的悖逆的人，包括你在內，賜給祂的兒子基督。基督領受了這一切。然後基督將神聖的生命放在這些悖逆的人裡面，以聖靈充滿他們。這樣，悖逆的人就變化成為恩賜。大數的掃羅就是這樣一個人，一個悖逆的人；但是父神將大數的掃羅賜給祂的兒子基督。這件事我們沒有看到，但基督看到了；祂看到了，就說，『父阿，為著這樣一個悖逆的人，我感謝你。』那個悖逆者在踢耶穌，而在天上的基督說，『夠了，掃羅，夠了！』然後，神聖的生命、神聖的性情、和聖靈就放在他裡面，他重生了，他轉變了，並且變化了；一段時間之後，掃羅成了保羅，背叛的人成了使徒。這樣一個恩賜就賜給了召會。我們都曾是悖逆的人，但我們都蒙了揀選。有一天父將這些可憐的悖逆者賜給了祂的兒子，子就一個一個的將神聖的性情放在他們裡面，重生他們，變化他們，用聖靈充滿他們，並將他們當作恩賜賜給身體，使召會得建造，成為神在地上的居所。阿利路亞！

我們何等需要從詩篇六十八篇十八節這樣的經節，讚美，讚美，再讚美！

如傳好信息的婦女

請注意十一節：『主發命令；傳好信息的婦女成了大群。』主發命令；婦女傳好信息。男人是剛強的；女人是較軟弱的器皿。（彼前三7。）表面上你也許是個男人，名義上你也許是個男人，但實際上我們都是女人；我們都是較軟弱的。所有傳信息的都不是剛強的，而是軟弱的。要完成一項工作，你需要剛強的人；但傳信息不需要剛強的人。我們都必須傳好信息。我們不能作什麼，但我們能傳好信息，我們能告訴人說，基督是得勝者，基督已經升天並且擄掠了一長串被征服的仇敵！阿利路亞！我們無法把基督送到諸天之上，但我們能傳好信息。我是全然軟弱；實際上我不過是個女人，但我能作一些事，我能傳好信息。詩篇六十八篇十二節說，『統兵的君王逃跑了，逃跑了！』這些是好信息。仇敵被擊敗了！

如分得掠物的婦女

現在請注意是誰在分掠物：『留守在家的婦女…。』（12。）不是男人，而是女人；不是藉著勞苦、努力或爭戰，而是藉著留守在家。我們不需要勞苦爭戰；爭戰已過，已經贏得勝利了！我們只需要來分掠物。今天在地方召會，在神的家裡，我們只要天天分取掠物。一面我們傳好信息，另一面我們分掠物。雖然我們躺臥在羊圈之間，（13，）但我們在分得基督得勝的掠物。你也許會說，那些躺臥在羊圈之間的人有點懶惰。不錯，但是當他們得了擄物，得了鴿子的翅膀，就不再躺臥在羊圈之間了；他們會飛翔，他們是超越的。

什麼時候你看見基督的得勝，你就享受祂得勝的掠物。那麼結果怎樣呢？你就因著鍍了金銀的鴿子翅膀得著加強。什麼時候你分享基督得勝的掠物，有些掠物傾倒在你身上，你就會有那靈的屬靈力量，帶著基督之死所有的價值，和神聖生命的豐滿澆灌在你身上。哦，你所有的是何等的翅膀！在那些翅膀裡有何等的能力！你不是行走，乃是飛翔。你越享受主的得勝，就越擄掠所有的仇敵。你會說，『阿哈，撒但，阿哈，肉體、世界和情慾—你們都在我的腳下！』

哦，弟兄姊妹們，我們的讚美有何等的基礎和內容！當我們經歷這一切時，讚美就會洋溢出來；不是天然或宗教的讚美，乃是對基督滿了經歷的讚美。我們能將這一切事帶到我們的經歷中麼？你也許說，你有一點這樣的經歷，但你不知道如何發表，我同意你的說法—我們不習慣這樣的讚美，我們習慣天然和宗教的讚美。我們只慣於讚美並感謝主愛我們，為我們死在十字架上，一直都是這樣讚美。這樣的讚美的確沒有什麼不對，但是太宗教了。我們需要一些新的、更深的東西。首先我們必須經歷這一切事：我們必須經歷基督勝過了祂所有的仇敵；我們必須分享並有分於基督得勝的掠物；我們必須經歷鴿子鍍了金銀的翅膀。這樣，當我們學習如何發表這一切的經歷時，就不會以宗教的方式讚美基督，乃是出自豐富的經歷，以新的方式讚美基督。

在神的行走中

現在我們繼續來到二十四節：『神阿，你是我的神，我的王；人已經看見你行走，在聖所中行走。』因著十八節完成了，因著升天的這一位領受了恩賜，又將恩賜賜給身體，神的居所就得以建造起來。所以在二十四節，仇敵，被擊敗的敵人，看見神在聖所中行走。神在祂的居所裡行動；你能在這居所裡看見神行走。

在讚美的行列中

接著二十五節有讚美的行列：『歌唱的行在前，作樂的隨在後，都在擊鼓的童女中間。』這個行列主要是由童女（較軟弱的人）組成的。詩篇第八篇說到從嬰孩和吃奶者的口中發出讚美；詩篇六十八篇也說到讚美，但這次是藉著寡婦，藉著婦女，藉著童女。馬太十四章告訴我們，主給五千人吃飽，不包括婦女和孩子。婦女和孩子不算在內。他們不配被數算，但他們配來讚美。神要得著讚美，不需要強者，不需要被數算的人；祂需要不被數算的人，就是婦女和孩子。如果我們弟兄們不是婦女，我們就沒有資格。為著在召會中向神讚美，我們沒有弟兄—我們都是婦女和小孩。為著讚美主，我們用不著是剛強的。軟弱的人—嬰孩、吃奶的、婦女和童女—就能讚美。我們什麼都不配，但我們配來讚美。我們不知道如何表演，但我們知道如何讚美。所有的婦女都必須學習如何宣揚，如何享受，如何讚美。

歌唱的行在前，作樂的隨在後，都在擊鼓的童女中間。這是一個童女的行列，不是男人的隊伍。如果我們在打仗，我們都必須是男人，但如今我們學習讚美，不是在戰場上，而是在家中，在地方召會裡。這裡沒有爭戰，卻有藉著享受而發出的讚美。我們享受祂，然後讚美祂。

出自經歷基督作便雅憫

現在我們來到二十七節的讚美，這一節滿了意義：『在那裡，有統管他們的小便雅憫，有猶大的首領在他們的群眾中，有西布倫的首領，有拿弗他利的首領。』我們必須學習不僅為著主的得勝讚美祂，也為著祂一切的所是讚美祂。讚美是一首詩篇，而詩篇是一種詩體。寫詩的時候，會用寓意的說法；所以這一節有幾個表號：便雅憫、猶大、西布倫、拿弗他利。這些不是明言，而是表號。以色列有十二支派，但這裡只題起其中的四個。為什麼作詩的人只選出這四個？這相當有意思。今天，有了新約的亮光，我們就能在這四個表號中看見基督完整的歷史。

說到便雅憫，我們必須讀創世記三十五章十八節：『她將近於死，魂要離開的時候，就給她兒子起名叫便俄尼〔我的憂患之子〕；他父親卻給他起名叫便雅憫〔右手之子〕。』便雅憫有兩個稱呼，兩個名字，就是憂患之子，和右手之子。基督整個為人的歷史，就是這兩個名字的故事。祂成為肉體，成為憂患的人。以賽亞五十三章告訴我們，基督在地上的時候『常經憂患』。（3。）憂患之子表徵基督的成為肉體，和祂在地上的人性生活。祂藉著成為肉體，和祂一切的為人生活，遭受了各種試煉和艱難；祂實在是憂患之子。但是祂死過又復活了，而藉著死與復活，祂成了神的右手之子。由便雅憫這個小小的名字，我們能看見成為肉體的基督，活在地上，死於十字架，復活且升到諸天之上，成為神的右手之子。

但便雅憫還不只這些，在創世記四十九章二十七節，雅各論到便雅憫的預言裡，我們讀到：『便雅憫…早晨吃他所掠奪的，晚上分他所擄獲的。』雅各預言便雅憫要成為這樣一個戰士。主在地上作憂患之子時，就一面意義說，是非常勇於爭戰的。祂對可憐的人群滿有恩慈，但對仇敵卻格外勇敢。祂在地上是一個戰士！祂爭戰並且吞吃擄物；祂在十字

架上贏得了勝利，並得了所有的掠物。這就是何以祂在升天裡成了神的右手之子。便雅憫表徵基督在祂人性和得勝裡所有的生活。

出自經歷基督作猶大

便雅憫之後有猶大。在聖經裡，便雅憫與猶大總是並列的。以色列人分裂時，只有便雅憫和猶大站在一起，成為南方的國。在有些事例中，便雅憫與猶大一同爭戰，他們總是在一起。

在創世記四十九章八至十節，雅各預言說，『猶大阿，你弟兄們必讚美你；你手必掐住仇敵的頸項；你父親的兒子們必向你下拜。猶大是個小獅子；我兒阿，你抓了食便上山去。他蹲伏如公獅，…權杖必不離猶大，王杖必不離他兩腳之間，直到細羅來到，萬民都必歸順。』啟示錄五章五節說到主是猶大支派中的獅子。因此，猶大最大的標記就是征服的獅子。按啟示錄五章來看，這只征服的獅子在諸天之上得著敬拜；不僅得著敬拜，也登上寶座，得了權柄為冠冕。權杖表徵王權。祂是萬王之王！基督升天後，被敬拜為征服的獅子，並帶著王權登上寶座，為萬王之王。這是祂今天的地位。將來如何？將來祂是細羅，就是製造平安者。這是指祂的再來：祂作細羅來到，將平安帶給全地。

單單從這兩個名字，我們就看見基督從成為肉體到祂再來的歷史。便雅憫表徵祂從成為肉體到升天，包括祂所贏得的勝利。猶大表徵祂從升天、登寶座、得榮、到祂的再來。這都是給我們讚美的；我們必須學習在聚會中讚美這一切事。我們在聚會裡的讚美，需要許多小便雅憫，需要許多猶大。他們在哪裡？我們在所有的聚會中，必須學習以高水準來讚美，以小便雅憫，以猶大和他們的群眾來讚美神。

出自經歷基督作西布倫和拿弗他利

那麼西布倫和拿弗他利呢？這的確很有意思。聖經總是將便雅憫和猶大放在一起，聖經也將西布倫和拿弗他利放在一起。我們再來看看雅各論到以色列各支派的預言。他論到西布倫說，『西布倫必住在海邊，必成為停船的海口。』（創四九 13。）換句話說，西布倫將成為海港，成為停船的海口。這是什麼意思？這表徵運輸、交通，就是傳揚、開展。地方召會就是停船的海口。

論到拿弗他利，雅各這樣預言：『拿弗他利是被釋放的母鹿，他出嘉美的言語。』（21。）詩篇十八篇三十三節指明，母鹿跑得非常快。拿弗他利是被釋放的母鹿，這是指傳揚的速度。拿弗他利也有嘉美的言語。馬太四章告訴我們，主耶穌來，是從加利利開始傳福音。在主耶穌的時代，加利利就是由西布倫和拿弗他利這兩個支派組成的。馬太四章十五節說，『西布倫地和拿弗他利地，沿海的路，約但河外，外邦人的加利利。』就一面的意義說，甚至主自己也是加利利人。不僅如此，按照行傳一章十一節來看，第一批傳福音的門徒，都稱為『加利利人』。這是什麼意思？我們將這些點擺在一起，就看見這是表徵這位成為肉體、在地上生活、受死、復活、升天、登寶座、作了征服者和萬王之王、且要作細羅再來的基督，正在繁殖到地極。如今人們以嘉美的言語，快速的將這位基督傳揚並擴展到全地。祂是繁殖的基督，要擴展到地極。哦，我們有何等一位基督！這是用詩意所描寫的基督。這篇詩很簡單；但我們深入其中，就看見這寥寥數語所蘊涵的深奧意義。

如今聖靈向我們指明什麼？在召會的讚美裡該有便雅憫的元素、猶大的元素、西布倫和拿弗他利的元素。我們必須用這些元素來讚美神。在我們讚美的行列中，需要便雅憫、猶大、西布倫和拿弗他利。在獻給神更深的讚美裡，需要真正經歷基督作便雅憫，真正經歷基督作猶大，真正經歷基督作西布倫和拿弗他利。這必須是我們在召會中讚美的方式。忘掉你自己，忘掉你的疾病，你的醫治，和你所得一切物質的祝福。要注視那有便雅憫、猶大、西布倫、和拿弗他利一切元素的基督。這個讚美在標準上比詩篇十九篇高多了。

從祂的殿叱喝仇敵

在六十八篇的末了，神從祂的殿叱喝仇敵。（29～30。）在二十一至二十三節，神說祂要打破仇敵的頭，使他們從深海返回，使我們的腳洗在他們的血中。不僅我們分享這個得勝，連我們的狗也從其中得分。哦，這是何等的勝利！今天在召會中祂已贏得了勝利。我們必須享受這個得勝。如果我們不信祂已經擊敗埃及的軍隊，將他們埋在深海裡，祂會使他們從深海返回，讓我們打碎他們，來表明祂的得勝。這是詩意的發表，為著我們的經歷和讚美。

哦，願主革新我們的讚美！願祂將這樣一篇詩賜給我們，作我們讚美的內容，使我們為著這樣榮耀的得勝而讚美，為著這樣一位榮耀的基督在祂身位和成就上的一切而讚美。這樣我們就會有恰當的聚會。

一 神興起，使仇敵四散，
叫恨祂的人逃跑；
惡人見神面就消滅，
如同蠟被火熔掉。
惟有義人必歡喜，
大聲誇勝永不已，
唱詩歌頌，唱詩歌頌，
唱詩歌頌祂名。

二 祂坐車行過曠野地，
將缺乏之民帶回，
祂是一切孤兒的父，
也是寡婦的護衛—
乃是在祂聖所裡，
哦，這救恩何希奇！
阿利路亞，阿利路亞，
阿利路亞，阿們！

三 孤獨者在此可安家，
寂寞者尋得住處；
被囚者從捆綁得釋，
並且享受無窮福。
為祂羊群神預備，

這個住處一何恩惠！
阿利路亞，阿利路亞，
阿利路亞，阿們！

四 現今主以大能誇勝，
發出勝利的捷報，
我們『婦女們』報喜信：
『統兵君王逃跑了！』
不用流汗不勞苦，
我們在家分掠物！
阿利路亞，阿利路亞，
阿利路亞，阿們！

五 看，基督已升上高天，
領著長串的俘虜！
祂將這些作成恩賜，
為著神與人同住。
弟兄姊妹，
我們是那變化了的俘虜！
阿利路亞，阿利路亞，
阿利路亞，阿們！

六 願頌讚歸神到永遠，
祂天天滿載美物；
祂是拯救我們的神，
頌讚之聲當遠布。
曾在陰間裡漫遊，
祂打破仇敵的頭！
阿利路亞，阿利路亞，
阿利路亞，阿們！

七 神阿，我們看見了你，
在你聖所中行走，
你凱旋的隊伍遊行，
作樂的跟隨在後。
看，歌唱的行在前，
讚美一遍又一遍，
阿利路亞，阿利路亞，
阿利路亞，阿們！

八 領先的是小便雅憫，
接著是猶大支隊，

憂患之子在神右邊，
獅子掌權執王圭。
西布倫、拿弗他利，
傳揚大喜的信息：
阿利路亞，阿利路亞，
阿利路亞，阿們！

九 聖民哪，你們的能力，
出自榮耀的聖殿；
神阿，求你剛強我們，
直到我們被成全。
我們要讚美不停，
直到地極都響應：
阿利路亞，阿利路亞，
阿利路亞，阿們！

（補充本詩歌第九首）

第十五章 藉著我們經歷基督而有的讚美

希伯來書主要告訴我們，主耶穌今天在諸天之上是尊大的大祭司，不斷為我們代求。但在同一卷書中，還有祂另一面的職事。祂在諸天之上為我們代求時，也在召會中向父歌頌。祂在那裡，祂也在這裡；祂在那裡為我們代求，祂也在這裡與我們一同讚美父。我們應當能和使徒保羅一同說，『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加二 20。）我們也應當能說，『現在歌唱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歌唱。』祂和我們是一。祂是賜生命的靈，（林前十五 45，）住在我們靈裡，（提後四 22，）而我們與祂成為一靈；（林前六 17；）所以我們從靈裡歌唱，祂就在我們的靈裡歌唱。

希伯來書中論到聚會的三處經節

一 主的歌唱—二章十二節

在新約所有的書信中，只有兩卷論到基督徒聚會的事；第一是我們已經看過的哥林多前書；第二是希伯來書。我們必須來看希伯來書論到聚會的三處經節。我們將這些經節收集並放在一起，就曉得著者對基督徒聚會的看法。第一處我們已經指出，二章十二節說，主耶穌在召會中讚美歌頌。我們必須看見，這裡的召會意思是指召會的聚會—這是顯而易見的。如果沒有召會的聚會，主耶穌怎能在召會中讚美歌頌？『中』這個字指明召會來在一起；所以這是召會的聚會。這是我們聚在一起更深的路—藉著主耶穌在我們裡面歌唱。

我們許多人是在基督教裡出生、長大的。我們在那裡的時候，唱詩是唱詩班的事。你認為主耶穌能在那裡讚美歌頌麼？但那仍然是一種基督徒的聚會。問題是他們以膚淺、傳統形式、錯誤的方式聚會；他們打岔主耶穌並攔阻祂在召會的聚會中歌唱。我年輕的時候，知道有一種基督徒的聚會是有人在地上打滾的—他們稱之為聖潔的打滾者；另有一種是有人站在角落大笑—他們稱之為聖潔的大笑者；還有一種是有人不斷的跳—他們稱之為聖潔的跳躍者。就我的領會，主耶穌很不容易在那裡讚美歌頌。我們所需要的聚會，正當的聚會，乃是主耶穌能在其中讚美歌頌的聚會。這一件事會大大調整我們。我們有沒有把握說，每當我們來在一起，總不妨礙祂在我們裡面歌唱？我們必須確定我們歌唱的時候，祂就在我們的歌唱中歌唱。這非常有意義。你也許堅持怎樣的方式是基督徒聚會正當的路。表面說來，你或許對，但讓我查證看看：當你歌唱時，主耶穌是在你的歌唱裡歌唱麼？如果你沒有這個把握，毫無疑問，你聚會的方式是不正確的；至少那是不夠的。這處聖經是我們聚會方式最厲害的試驗。如果我們聚會的方式實在合式並正確，我們裡面深處應當有把握，在我們歌唱、讚美時，主耶穌就在我們裡面歌唱、讚美。這件事必須調整並規正我們。

二 聖徒的聚會—十章二十五節

希伯來書論到聚會的第二處經節是十章二十五節：『不可放棄我們自己的聚集，好像有些人習慣了一樣…。』我們需要有聚會的習慣；我們需要建立聚會的習慣。但是我要問，如果我們有聚會的習慣，我們在聚會中習慣作什麼事呢？我們是用講道、申言、勸勉、教訓等來填滿整段時間麼？這樣主耶穌怎能在召會中讚美歌頌？你看見我的點麼？十章二十五節指明，我們來在一起時，應當彼此勸勉或鼓勵，既看見主來的日子臨近，就更當如此。

但我們必須將這卷書的幾處經節放在一起。如果我們將希伯來十章二十五節孤立了，我們也許會說，我們來在一起，只該是為了彼此勸勉。但如果我們將二章十二節和這一節放在一起，我們會看見，我們來在一起主要是為了讚美。

三 藉著祂而讚美—十三章十五節

現在我們往前到這卷書論到基督徒聚會的最後一處經節—十三章十五節。這是這卷書中最後的教導：『藉著耶穌，常常向神獻上讚美的祭，這就是承認主名之嘴唇的果子。』在滿了教導的十三章聖經之後，這裡有最後的教導：『藉著耶穌。』不要漏掉『藉著耶穌』這幾個字。藉著誰？你會說藉著耶穌基督。不錯，但耶穌基督是誰？你必須先把希伯來書讀過好幾遍，才能答覆這個問題。答案不是這麼簡單。這卷書的十三章聖經告訴我們耶穌是誰。我們在這卷書的光中簡單的來看耶穌是誰。

希伯來書中的耶穌

第一章告訴我們，耶穌具有神性：祂稱為神的兒子，祂甚至就是神自己。第二章告訴我們，耶穌是真人，但如今祂得了榮耀尊貴為冠冕。這樣的一個人受過許多苦難的試驗，今天是我們尊大的大祭司。第三章有更多項說到這位耶穌的所是。祂是神差遣到我們這裡來的使徒，又是為我們進到神前的大祭司。祂來是作使徒，祂去是作大祭司。我們往前到四、五、六、七、八等章，就能看見更多項。每一章都有一些東西。哦，這位耶穌，這位奇妙的耶穌！所以十三章裡的『藉著耶穌』這個辭非常有意義。這話表示你經歷了祂，你從祂經過，經過了這卷高超的希伯來書十三章聖經裡的耶穌。沒有『藉著耶穌』，你向神的讚美絕不能蒙悅納，並且毫無意義。我們必須藉著祂獻上我們的讚美。換句話說，你的讚美必須藉著祂來編成，必須用祂來編成，也必須由對祂的經歷所構成。你享受祂作第一章所題到的那一位，你享受祂作第二章所題到的那一位，你經歷祂並經過祂作第三章所啟示的那一位等等，然後你就有許多基督的字母和單字。你所有的字彙，不只是在你的頭腦裡，更是在你的經歷裡；從這些經歷，你就能編成對父的讚美。這是『藉著耶穌』的正確意義。你藉著祂，將你的讚美獻給父。承認祂的名，是你嘴唇的果子。我們承認祂的名，不是藉著宣揚或教訓，乃是藉著讚美。

我們把這三處放在一起：（一）基督在召會中歌頌父；（二）我們不可忽視聚會，我們必須有聚會的習慣；（三）我們必須藉著祂，將讚美獻給神。我們將這三段放在一起，就得著基督徒聚會的正確觀念。

聚會主要是為著讚美

我盼望並仰望主，有一天我們的聚會有四分之三的時間用來讚美，而留下四分之一的時間申言。你也許會說，讚美的時間太多了，但我盼望有這麼多。每當我們聚在一起，我們必須滿了讚美，而且多半的時間用來讚美。你也許會問，那麼彼此鼓勵，彼此勸勉呢？我們只該讚美而沒有勸勉或鼓勵麼？我告訴你，正當的讚美就是最好的勸勉，最好的鼓勵。如果有人站起來勸勉我，我還不會深受感動。但如果他們從靈裡歌唱讚美，如果主耶穌在他們的歌唱裡歌唱，那對我才是真正的勸勉，真正的鼓勵。你不同意麼？真正的造就，召會真正的建造，乃是在讚美裡。如果我們願意，如果我們能充分且正確的讚美，使主耶穌

能不斷的在我們的歌唱中歌唱，召會就會奇妙的得著鼓勵並建造起來。這就是為什麼使徒保羅在林前十四章二十六節把詩歌列為第一項。歌唱和讚美必須居首位。我們必須將讚美視為召會聚會所需的第一項。

希伯來書的開頭說，主耶穌在召會中歌頌父。到末了就告訴我們，必須藉著耶穌，常常向神獻上讚美的祭。在這兩處聖經之間，十章有一節告訴我們，必須建立聚會的習慣。由這三處經節我們非常清楚，每當我們來聚會時，主耶穌必須能歌頌父，並且每當我們聚在一起時，我們必須讚美，不是有許多談論、見證或申言，乃是讚美一藉著祂而讚美。

看見耶穌

整卷希伯來書教導我們，基督比許多事物更美：基督比猶太教和任何一種宗教更美；基督比這更美，比那更美；基督是一切最美的事物一這是希伯來書。但這卷書告訴我們基督如何比許多事物更美時，也告訴並鼓勵我們，要享受這樣一位基督；不單認識祂，更要經歷祂。

有時候聖經中簡短的話非常有意義。我實在喜歡『看見耶穌』這幾個字。（來二 9。）你知道看見耶穌是什麼意思？這不僅是知識，不僅是領會，乃是看見一我們看見耶穌。我們看見了！我們看見的是怎樣的耶穌？我們看見耶穌是神成為肉體，成為微小的人，比天使微小一點。祂不是偉人，乃是微小的人，受藐視的人。我們看見祂！我們看見祂在地上的人性生活，祂的受苦，祂的死。我們看見耶穌！但我們也看見祂得了榮耀尊貴為冠冕！這不該僅僅是一種道理，乃該是一種看見。你看見耶穌成為肉體，耶穌受苦，耶穌釘十字架，耶穌從死人中復活，耶穌升天、得榮、加冠並登寶座麼？如果你今天真看見了這些事，你來到聚會中怎能緘默無聲？

那些去看足球賽的人非常興奮。為什麼？因為他們看見了一些東西。妻子告訴丈夫，丈夫告訴妻子；兒子告訴父親，父親告訴兒子。你看見了，就無法緘默。為什麼你來到聚會中這麼安靜？為什麼領頭的弟兄們必須花這麼多的時間和精力，鼓勵你開口？因為你沒有看見。你沒有看見耶穌。如果你今天看見了耶穌，你在聚會中絕不可能保持安靜。這是我們聚會的路一我們必須看見耶穌。我們不能只引述希伯來十章二十五節這樣的經文，說我們不可放棄聚會。即使我們來聚會了，我們應當作什麼？如果我們是空的，如果我們沒有看見耶穌，我們來到聚會中，只會成為彼此的重擔。如果人鼓勵我們在聚會中盡功用，我們沒有什麼可說的；我們沒有什麼可激起別人的靈，聚會就索然無味了。假設你從來沒有看過足球賽；而大家來在一起，你試著談論，別人也鼓勵你談談足球，那真是可憐的表演！然而，假設我們剛剛看過一場令人興奮的球賽，我們聚在一起時，每個人都有許多可說的。好些人會搶著說話，你很不容易打斷我們。哦，弟兄們，這應當是我們聚會的方式。但主題是耶穌；我們已經看見耶穌！哦，何等一位耶穌！

多年前，我相當愚昧，我強迫人盡功用。我從普遍的祭司職任這個教訓得著幫助，曉得每一個信徒都必須在聚會中盡功用。我告訴弟兄們都必須盡功用，我甚至到一個地步，要他們交條子，答應在聚會中禱告或作見證幾次。那把人嚇壞了，有些人嚇得不來聚會了。現在我不要求人交條子，但我的確說，如果我們要有正當的聚會，我們必須看見耶穌，我

們必須真實經歷這卷書所啟示的耶穌。如果我們看見這位耶穌，我們會忘了自己。如果我們忽略看見耶穌，即使我們來到聚會中，也不會盡功用。

在靈裡享受基督

第二章告訴我們，這位耶穌是那聖別人的，而我們是那些被聖別的。祂和我們是出於同一位父，有同一個生命；所以祂稱我們為弟兄，並不以為恥。基督是我們的長兄，我們是祂的眾弟兄。只看見這一項就了不起了。第三章告訴我們，我們有分於屬天的呼召，有分於基督。祂是使徒，從神差遣到我們這裡來。祂是大祭司，從我們到神那裡去。要思想祂，有分於祂，有分於這位使徒，有分於這位大祭司，有分於基督。哦，『有分於基督』，這個辭真好！如果我們真是這樣享受基督，我們會有何等樣的聚會！

第四章告訴我們，有一個安息為我們存留，我們必須竭力進入那安息。我們知道那是美地，是基督完滿的預表。基督是美地，作我們的安息。許多基督徒像在曠野飄流的以色列人一樣，他們沒有安息，因為他們沒有實際經歷基督作他們的一切。他們沒有進入美地，所以他們沒有安息。但這安息是為我們存留的。我們怎麼進入？路就在十二節：我們的魂必須和靈分開。我們在魂裡，就是在曠野裡。等到我們將自己轉向靈，等到我們進入靈裡，我們就立刻在美地上，在至聖所裡。我們都必須學習分辨我們的靈與魂，使我們進入基督，並享受祂之於我們的一切。這是我們聚會的基礎、根基。如果我們在每天的生活行動裡，不知道如何將靈與魂分開，如何分辨我們的靈，如何在靈裡，我們就絕不能享受基督作我們的安息，作我們的美地。我們來聚會時，就沒有基督，也不可能有正當的聚會。我盼望這些話對你們不僅僅是一個教訓。進入對基督真實享受的路，乃是將我們的靈與魂分開。然後我們聚在一起，就會帶著基督的富餘而來。自自然然我們會歌唱讚美，而我們歌唱時，祂就在我們的歌唱裡歌唱。這是我們聚會正當的路。

我們在靈中享受基督作美地時，很難告訴別人我們是在地上還是在天上；我們有很深的狂喜，這時我們大概是在天上，摸著施恩的寶座，受憐憫，得恩典，作應時的幫助。（來四 16。）我們在這樣的享受裡，幾乎等不及進到會所才呼喊並歌唱；我們會一路上又歌唱又讚美。不要想在外面這麼作—那是一種表演，並不真實。我們必須看見耶穌。你看見耶穌了麼？哦，我們的大祭司能體恤我們一切的軟弱！有了這一位，我絕不受自己的軟弱所困擾。阿利路亞，我在諸天之上！我一進到靈裡，我就是在諸天之上，摸著施恩的寶座。

許多講論希伯來書的著作，多半是在道理上，說耶穌勝過天使，勝過摩西，勝過約書亞，勝過這個，勝過那個—僅僅是一些辭彙。慕安得烈所著的『至聖所』一書卻例外，書中相當說到我們的經歷。希伯來書的著者常常告訴我們，我們必須經歷他所說的。我們都必須經歷這卷書裡所啟示的基督。

第十章告訴我們，我們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是藉著耶穌的血，藉著祂為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從幔子經過。（19～20。）『阿利路亞！阿利路亞！裂開幔子我已過，這裡榮耀不敗落！』（詩歌四一六首。）這不僅是一首詩歌，也是從深處湧出並滿溢的東西。詩篇四十五篇一節說，『我心裡湧出美辭…，』這意思是說，在我裡面有些東西湧出來。這不是表演，而是湧流，所以我的舌頭是快手的筆。在詩篇四十五篇湧出美辭的人看

見王的奇妙，他情不自禁。我們都需要詩篇四十五篇和六十八篇的經歷。如果我們沒有這種經歷，不論我們喊得多麼響亮，我們仍未喜樂至極，我們也沒有靈裡的響應。我們需要來到施恩的寶座前，藉著血，藉著又新又活的路，從幔子經過，坦然進入至聖所。阿利路亞！

就了祂去

希伯來十二章二節說，『望斷以及於耶穌。』哦，讓我們從許多其他的事物望斷以及於耶穌。望斷以及於耶穌－不僅是看見祂，更是望斷以及於祂。在十三章十三節我們讀到：『我們…就了祂去，』僅僅看見祂不夠；僅僅望斷以及於祂不夠；僅僅思想祂也不夠。至終，我們都必須出去就耶穌。『這樣，我們也當出到營外就了祂去，忍受祂所受的凌辱。』今天耶穌不在營裡，祂在營外。營是什麼？營就是宗教組織，營在預表上的意思是猶太教，猶太的宗教。當摩西在西乃山上，以色列人拜金牛犢時，他們在神眼中立刻成了宗教的營。當時摩西遷到營外與主同在，每一個尋求主的人，也到營外去就主。（出三三7。）這就是這裡所說的歷史事實。希伯來書是寫給那些仍熱中於猶太教的希伯來信徒。他們不曉得猶太教在神眼中已成了一個棄絕神和拜偶像的營。耶穌不在那裡，耶穌不在任何宗教組織裡。耶穌今天是在營外；我們必須出到營外就了祂去。我們沒有別的路能與祂是一。祂在那裡，我們也必須在那裡。

我們藉著祂，藉著這一位，將我們的讚美獻給神。你看見這一點麼？假設希伯來書一開頭就有這話：『我們藉著祂，向神獻上讚美的祭…，』我們都會問：『藉著誰？』但這話不是在開頭，也不是在中間，乃是在末了，在這位基督所有的豐富啟示出來之後。你要藉著所經歷、所盡情享受的這一位，不斷的向神獻上讚美的祭。在聚會中真正的讚美，必須是由我們對基督的經歷構成的。

藉著讚美基督而讚美父

父不喜歡我們直接讚美祂。我們所能獻給父最甜美的讚美，就是獻給基督以及有關基督的讚美－沒有什麼比這個更使父的心喜悅了。基督教對於敬拜神有一個完全錯誤的觀念，以為俯伏叩拜天上的父才是真正的敬拜。不，那不是真正的敬拜。向父真正的敬拜乃是摸著祂的兒子。在傳福音時，我們告訴罪人，基督是神的兒子，基督是救贖我們的那一位，祂能拯救我們，並把我們帶到父面前。如果我們將這些論到基督的事傳給不信的人，這就是對父真正的敬拜。敬拜父、敬拜神，就是陳明神的兒子。我們向父獻上基督，或在父的同在裡向別人陳明基督－兩者都是我們所能獻給神最好的敬拜。真正向父的讚美，不是僅僅來到祂面前說，『父阿，你真偉大。你實在公義，實在聖別，實在高超，實在慈仁，實在美善！』如果我們僅僅這樣讚美父，我們就相當宗教。真正的讚美父，出自我們在日常生活中經歷基督是小便雅憫，是猶大，是西布倫和拿弗他利。（詩六八27。）如果我們來到聚會中說，『阿利路亞，耶穌是我的主，祂是小便雅憫。』這似乎不是對父的讚美。但我告訴你，這是真正使父喜悅的讚美，使祂的心歡喜快樂。父從不渴望我們僅僅榮耀祂，祂乃是願意我們以子來榮耀祂。如果我們榮耀子，我們就是榮耀父。如果我們榮耀子，父會說，『我因你榮耀子而得了榮耀。』要學習這樣讚美，不要用宗教和天然的事物來編成

讚美。凡出自我們經歷基督、享受基督的讚美，獻給主有關基督的屬靈讚美，乃是對父最好的讚美。

許多年來，我們盡力要從今天基督教的聚會方式裡得著自由，但我們沒有成功。然而，在這些日子裡，主將路指示我們—就是我們都必須經歷基督，我們都必須看見耶穌；然後我們聚在一起，就會有令人興奮的、關於祂的東西來分享。這是正當的聚會，這種聚會多半是用來讚美。

第十六章 用滿了基督的讚美

在整本新約中，只有三卷書論到聚會的事。我們看見，這三卷書的頭一卷—馬太福音—告訴我們，我們必須在主耶穌的名裡聚會。（十八 20。）這意思是說，我們必須在那靈裡聚會，因為主名的實際乃是那靈。然後在哥林多前書，正如我們已看過的，所列出在聚會中的各種功用，其中頭一項是詩歌。（十四 26。）換句話說，讚美是我們在聚會中所需要的第一件事。為著聚會，我們不僅必須學習如何唱詩，更要學習如何讚美。第三卷書，就是希伯來書，告訴我們不可放棄聚會。基督徒的生活或召會生活乃是聚會的生活；如果我們沒有聚會，就不可能有召會生活。在這卷書中我們也看見，我們聚會的方式是藉著讚美，而我們讚美的方式是藉著主耶穌在我們的聚會中歌頌父。因著我們真正在靈裡歌頌父，基督就在我們裡面歌唱。今天主耶穌作為賜生命的靈，住在我們的靈裡，並與我們的靈是一。若非我們在靈裡歌唱，主就無法歌唱。

因此聚會最好的方式，乃是在我們的歌頌中與基督一同唱詩歌頌。在這樣長的希伯來書末了，主指示我們，我們所領受的最後勸勉乃是我們都必須讚美。但這話不是這樣簡單，乃是說，『所以我們應當藉著耶穌，常常向神獻上讚美的祭…。』（十三 15。）『所以…藉著耶穌，』這裡的『所以』不是一個小的辭。前面已經題到許多事物，已經揭示關乎基督豐富的許多事物；『所以…。』我們既已成為有分於基督的人，我們既已成為有分於聖靈的人，我們既已如此享受基督；『所以』我們應當向神獻上讚美的祭。這裡不是說，『向神獻上讚美，』乃是說，『向神獻上讚美的祭。』在我們的讚美中有某種東西作為祭獻給神。這是很強的；這是向神一再的獻上滿了基督的讚美，承認祂的名。

用新語言讚美

我們很多人作基督徒多年，在所謂的基督徒的教堂中聽過許多禱告和讚美。當我回想這些讚美，我只能說，『何等貧窮！』在那些讚美中，基督何等少，對基督的經歷更少。當我年輕時，我聽到一個牧師這樣開始他的禱告：『聖哉，聖哉，聖哉，神阿，聖潔的神…。』我當時深深被摸著，認為那是一個極好的禱告。但是我現在回想起來，只能說，『何等貧窮！沒有小便雅憫，沒有猶大，沒有西布倫和拿弗他利。』在那裡幾乎毫無基督，也沒有對基督的經歷。

『所以我們應當藉著耶穌，常常向神獻上讚美的祭，』這話是什麼意思？意思是說，我們必須經過基督，我們必須經歷祂，我們必須有分於祂並享受祂，為要對祂有適當的讚美。然後我們對父的讚美，就不是照著我們的天然或任何宗教的觀念，而是由對基督主觀經歷所組成的。在今天基督徒的讚美中，實在難得聽見對於基督的經歷和享受。詩篇六十八篇中的讚美，許多是以象徵性的說法論到基督。若是今天我們用詩篇六十八篇的話，用『小便雅憫，猶大，西布倫和拿弗他利』（參 27）來讚美基督，別人聽起來就好像我們在說外國話一樣。如果今天我們進到一個基督教的禮拜中，開始說，『哦，讚美主，這裡有便雅憫，憂患之子，右手之子！哦，得勝的獅子，權杖，阿利路亞！』（參創四九 9～10。）人們會說，『他是從那裡來的？他在說什麼？』這樣的讚美對你是希奇的麼？這些日子我們禱告說，『哦，使洛杉磯的召會成為停船的海口。使我們都成為被釋放的母鹿。

哦，拿弗他利，嘉美的言語！哦，加利利人！使我們都成為加利利人。』（13，21。）現在這樣的讚美和禱告，我們都能跟得上了。

不是教訓，乃是讚美

我巴望有一天主帶祂的召會，花更多的時間讚美，較少的時間教訓。我不十分信靠教訓。今天的基督教滿了教訓，卻如此貧窮。我們的教訓越多，就會引起越多的問題和分裂。一切的分裂都根源於道理上的問題。你認為我們能因著讚美而分裂麼？我告訴你，我們越說阿利路亞，我們就越聯結。在心思中極容易分裂，但在靈中很容易在基督裡是一。

在美國有許許多多的基督教書店，其中的確有成千上萬的基督教書籍－有許多是好的、健全的、基要的、屬靈的書。我走遍這個國家，注意到幾乎每個基督徒家裡都有許多關於聖經、基督、以及基督徒生活的書。有些人讀過關於十字架主觀工作的書。但是那個十字架只在他們的頭腦裡；那個十字架並沒有對付他們的頭腦。對他們而言，十字架只是知識，不是生命。今天基督教滿了知識和教訓。關於羅馬書和其他書信有何等多的解說！但是生命、能力、和衝擊力在哪裡？如果我們在讚美的事上和在教訓上花一樣多的時間，我們將何等有能力！如果我們更多學習讚美，我們就有衝擊力與合一。我們越在知識和道理的基礎上討論，就越分裂；但我們越在一起讚美，就越合一。

主必須恢復讚美的事。有些時候，只要唱一首詩讚美主，就比一篇信息更造就人。信息主要是摸著心思，但是歌唱、讚美是摸著靈。最好的造就、最好的安慰、以及最好的鼓勵，都在讚美和歌唱中。我們爭戰最好的武器就是讚美。我們一開口歌唱並讚美，神就賜下幫助。但是要有這樣的聚會，就是有基督在我們的歌唱中歌唱的聚會，我們需要對基督有充分的經歷。

希伯來書中基督的豐富

我希望再次簡單的向你們指出，在希伯來這卷書中所揭示基督的豐富。這是一卷說到基督是許多更美事物的書，我們必須以經歷和享受的方式來認識這些事物。

第一章告訴我們，這位基督是神的兒子；甚至就是神自己，遠超過天使。祂是這樣一位基督。第二章告訴我們，這一位乃是神，成為人的兒子，就是一個真人，為著受死的苦，暫時比天使微小一點。祂有分於我們的性情，使自己與我們完全相同。現今祂得了榮耀尊貴為冠冕；但祂仍然在地上，在召會中行走並唱詩；祂仍然在此與神的兒女同在；祂仍然在此倚靠父。祂就是神，而祂也是真人。作為神子，祂今天在寶座上神的右邊。作為真人，祂今天在召會中，在神的兒女中間。

然後第三章告訴我們，如此合格作為神和人的這一位，乃是神差到我們這裡來的使徒。祂比摩西更尊榮；祂是我們更美的摩西。祂具有神性和人性雙重的資格，是從神那裡奉差遣的一位，不但在我們中間帶領我們，更把我們建造在一起成為神的家。我們都是有分於這一位的人。本章十五節的『同夥』，在希臘文的意思是有分者，同伴。一面基督是我們的享受，因此我們是有分於祂的人；但另一面祂是我們的同伴，幫助我們進入享受。一面祂是美地，另一面祂是約書亞，就是迦勒的同伴，幫助迦勒進入那地。因此，我們不但是

有分於祂的人，並且是祂的同夥，祂的同伴。祂不僅是我們的享受，也是我們的同伴，幫助我們進入享受。我們需要經歷這一切事。

第四章告訴我們，祂是我們的真約書亞。『約書亞』是一個希伯來的名稱，翻成希臘文就是耶穌。耶穌這名就等於約書亞。基督是我們的真約書亞，是帶我們進入安息，進入美地的那一位，而美地就是祂自己。祂是美地，這美地就在我們的靈裡；所以我們必須分辨我們的靈與魂。我們不該再活在魂裡；只要我們在魂裡，我們就是在曠野。當我們轉到靈裡，我們就是在美地，在至聖所裡。在此有我們所享受的基督。祂是約櫃，祂是美地，祂也是帶我們進美地的約書亞。

從第四章末了到第七章末了，有三章多告訴我們，基督是大祭司，比亞倫更美。祂是照著麥基洗德等次的大祭司。祂能同情我們；祂能，祂也的確顧到我們的一切需要。因此，我們只管坦然無懼的，來到施恩的寶座前，為要受憐憫，得恩典，作應時的幫助。祂是大祭司，不斷的將神的豐富供應我們，就像麥基洗德將餅和酒供應亞伯拉罕一樣。祂不斷為我們代求，並且祂能拯救我們到底。祂將自己供應我們，並不是照著律法的字句，乃是照著無窮之生命的大能。祂是這樣的一位祭司！

八章到十章十八節告訴我們，基督所立的新約比舊約更美。基督是這約的中保，這約的實施者，也是這約的立遺命者，是將這約當作遺命賜給我們的那一位。祂是這個遺命、遺囑的執行人，祂也是使其成為可能的祭物。這約如此高，如此豐富，遠比舊約更美。祂是如此帶著這約的一位，現今我們都成為有分於祂的人。祂在哪裡？今天聖靈就是這位奇妙者的實際。我們成為有分於祂的人，意思就是我們成為有分於那作基督實際之聖靈的人。現今我們天天有分於這靈，就是恩典之靈。（十 29。）

藉著嘗而讚美

雖然我們還沒有進到來世，但我們都必須嘗過屬天的恩賜，我們都必須嘗過神美善的話，我們也都必須嘗過來世的能力。（六 4，5。）有些譯本作『嘗過』，也有些譯本作『正在嘗』。在某種意義上我們嘗過了，但我們仍然在嘗。有的人說屬天的恩賜是這個，有的人說是那個，但希伯來書沒有說是什麼；只說是屬天的恩賜。屬天的恩賜就是屬天的東西，是與屬地的東西相對的。這是一卷寫給猶太信徒的書，寫給關心屬地事物之人的書。著者說他們嘗過屬天的東西，就是有諸天性質的東西。他們不只接受了這恩賜，還嘗過這恩賜。你沒有嘗過屬天的東西麼？也許是永遠的生命、屬天的平安和安息、或一種安慰和裡面的加力。我們都嘗過屬天的東西。阿利路亞，我們嘗過了！我們藉著禱讀嘗過屬天的恩賜。因著禱讀，主的話對我們是如此有味道。你若僅僅用頭腦讀這話，它也許是甘甜的，但絕不會像禱讀這樣甘甜。你越禱讀，就越嘗到並享受屬天恩賜的滋味。這裡『美善的話』不是既定道理的話，乃是活的話，今時的話。惟有活的話才能應付今時的需要；這話是給我們嘗的，不是僅僅給我們知道或學習的。嬰孩懂得很少，但是他們嘗得很多。他們嘗許多他們不知道的東西。我盼望我們大家所嘗的多過所知道的。若是這樣，我們將滿了經歷，足夠且適於編成向神有關基督的讚美。基督是我們讚美中的祭物，這不是客觀的，乃是主觀的。當我們如此被充滿，不是在頭腦裡滿了知識，而是在靈裡滿了經歷時，誰能攔阻我

們像詩人在詩篇四十五篇一節中那樣讚美洋溢？我們不但在聚會中，並且在我們的日常生活中，都會滿了讚美。

讚美—我們經歷中的精粹

詩章和頌辭就像牛奶的乳酪。如果你沒有牛奶，你絕不會有乳酪。乳酪是從牛奶來的，牛奶是從牛來的。牛吃草為生，草長在牧場上。所以我們需要牧場以長草，用草餵牛，牛生產牛奶，然後我們從牛奶得到乳酪—詩章、頌辭和詩歌。不要以為寫一首詩這麼容易。一首好的詩歌絕不能用頭腦的知識寫成；它乃是對基督經歷的精粹。召會就是牧場，長著許多草，並且有許多牛終日在吃。牛生產牛奶，從牛奶中我們得著乳酪，就是讚美。如果我們要有夠多的讚美，我們就必須對基督有充分的經歷。我們需要牧場，我們需要草，我們也需要許多活牛吃草，以生產牛奶。然後我們才會有豐盈的讚美。假如在你的經歷中缺少基督，你來到聚會中就不可能獻上讚美；你只是消沉又空洞。假如你天天經歷祂，假如你滿了對基督甜美享受的主觀經歷，你就會有牛奶，並且從牛奶中很容易得到乳酪。當你來到聚會中，甚至你正來的時候，你就唱著：『阿利路亞，阿利路亞，讚美主！哦，小便雅憫！哦，比天使微小而又得著尊貴榮耀為冠冕的那人！哦，猶大，得勝的獅子！』你將一路唱著。你必定要歡呼。

我們聚會的正確方式是要有精粹的讚美，這讚美是來自對基督充分的經歷和享受。這不是在於學問、知識、好的教訓、或合乎聖經的道理。

藉著讚美享受靈

主耶穌在約翰五章對猶太人的首領說，『你們查考聖經，…然而你們不肯到我這裡來得生命。』（39～40。）毫無疑問的，沒有比聖經更好的教訓。但是連聖經也可能只是殺死人的成文字句。誰把主耶穌釘死？乃是十分通曉舊約的猶太首領。他們懂得一切道理；他們不但查考，並且研究聖經；然而他們不肯到活的基督這裡來得生命。字句殺死人，但那靈賜人生命。今天我們所需要的是那靈，就是賜生命的靈。

我沒有說我們不需要正確的教訓。但我的確說，我們需要被平衡：我們需要清明的心思和剛強的靈。心思需要受教，但是靈更需要加強。我們需要在裡面的人，就是我們的靈裡得著加強。這是今天迫切的需要。今天我們所在的不是道理的時代，乃是靈的時代。今天召會所需要的乃是活的靈，賜生命的靈。享受這靈最好的路就是讚美。要學習讚美，學習歌頌；然後你將被聖靈充滿，我們就會有正當的聚會，對基督有豐富的享受。

第十七章 更美的基督配得更美的讚美

我們必須來看在希伯來這卷書中，更多有關基督的豐富。我們要進入任何著者的觀念並不容易，要進入寫聖經之人的靈裡更困難。你也許逐字懂得每一段，你也許瞭解每一句或每一章，但是要進入寫這樣一卷書的靈就不是那麼容易。然而我確信在這些日子，主把我們帶到希伯來書著者的靈裡。著者寫這卷書，是藉著、為著、並憑著什麼靈和觀念？我確信希伯來書的著者開始寫這書信以前，在他裡面有這個觀念：許多的希伯來信徒陷入猶太教這外面宗教的網羅裡。

猶太教的元素

毫無疑問，猶太教的確很好—其中有真神、神的律法、神的話、神的著作。地上也許有成千的書，卻沒有一本是神寫的。然而，在猶太教裡有神的聖經，神的聖言。這是何等美妙！在猶太教中我們也找著敬拜神的方式，神所設立的祭物、供物、和所有的條例。這與異教世界相去甚遠；這是神親自命定、啟示、並設立的事物。在這一切之外，猶太教中還有神聖的指示，告訴我們如何在神面前、在人中間行事為人。簡言之，猶太教至少有這四件事：神、神聖的著作、人敬拜神的神聖方式、以及關於人類行為的最好指示。除了這些以外，天使是他們誇口的另一件事。甚至在那時候，這些事也十分吸引人。

在早期的召會，猶太的信徒相信主耶穌，但是他們脫不開這些吸引人的元素。什麼人或事能與這五項相比？無論在西方或東方都沒有。異教徒有一切的鬼魔，但猶太人有一切的天使。除非你能給他們更好的東西，否則你怎能使他們信服？如果他們握著銀子，而你所有的僅是泥土，你能說服他們以銀子換泥土麼？說服持有銀子的人最好的方法，就是給他們看金子，看大量的金子。這就是希伯來書作者裡面的觀念—猶太信徒所有的只是銀子，而他所有的是金子。

更美的基督

什麼是金子？基督就是金子。猶太人有神，但他們沒有一位帶著人性的神。如今我們有一位神，不僅帶著神性，也帶著人性；我們所有的是更好的。我不是說猶太人所有的不好，但我們所有的更好，甚至最好。他們的神是隱藏的神，但我們的神是顯出的神。我們有更多的東西。猶太人有聖經，但他們的聖經只含有舊約；我們所有的是新約。我們不說他們的是錯誤或不好，但他們所有的太老舊了，趕不上時代了。我們有新約，就是更美之約。那確立他們之約的血只是牲畜的血，但確立我們之約的血乃是神永遠之子的血。這血能用牲畜的血來比較麼？這就是著者的思想和觀念。猶太人所承襲敬拜神的方式太外面了，我們有裡面敬拜神的方式。他們的方式是舊的，我們的方式是新的；他們的方式是死的，我們的方式是活的；我們有一條又新又活的路。（來十 20。）猶太人所有的天使是正確的、好的，但猶太人總是認為自己比天使低。然而，我們這些有新約的人，比天使更高：天使只是僕役，我們是後嗣，是兒子。我們不服事天使，我們叫他們服事我們。這不是更好麼？這就是著者的觀念。

主要的點乃是：著者持守一個觀念，認為耶穌基督，神的兒子，那永遠的一位，比一切事物更美。祂是神，祂也是真人；祂是神人。祂不再僅僅是神，乃是神而人者，兼有神和人的性情。祂就是這位神，現今帶著兩種性情，神性和人性。祂遠超過天使。祂暫時比天使微小一點，然後得了榮耀尊貴為冠冕。天使怎能與祂相比？猶太人常常以摩西誇口，他們一直說，『我們有摩西！』但耶穌比摩西更榮耀。摩西僅僅是那個建築；耶穌是把我們建造在一起成為神家的建造者。你怎能將建築物與建造者相比？耶穌是真約書亞。約書亞只是預表；耶穌才是實際。祂是真約書亞，帶我們進入美地；祂也是那真正的地，帶著一切的豐富給我們享受。讚美主！正如約書亞是迦勒的同伴，主也照樣是我們的同伴。祂是真約書亞，而我們眾人是許多的迦勒。祂是我們的同伴，而我們是祂的同夥；我們與祂一同進入美地。至於亞倫，基督遠超過他。亞倫只是照著律法的大祭司，但基督是永遠的麥基洗德，是照著無窮生命之大能的大祭司。

祂的成就－更美之約

著者有進一步的觀念。耶穌不僅在祂的身位中有這許多項目－神人，高過天使的一位，比摩西更榮耀的一位，真約書亞，那地，我們的同伴，比亞倫更尊大、更超越的祭司；祂所成就、所賜給的也更超越、美好。祂藉著祂的血，成功了永遠的救贖；祂藉著祂的血，立了永遠的約，就是更美的約，成了賜給我們永遠的遺囑和遺命。祂死之前，那是一個約，但祂死之後，這約就成了遺命。在祂死之前，祂是設立這約者，立遺命者，但祂死後，在復活裡，祂成了這遺命的執行者。在這約，就是現在的遺命中，有三個項目。

一 罪得赦免

只要你接受這遺命，你一切的罪都得赦免。這不是說你的罪將要得赦免，而是說你的罪已經得赦免。我們要作什麼？除了跳起來讚美主，我們還能作什麼！但我告訴你們，一百個基督徒中，雖然都接受了這遺命，卻沒有一個會這樣反應。幾乎所有接受這遺命的人都說，『神阿，憐憫我；赦免我，哦，赦免我一切的罪！』我們都是這麼作，還認為這是一個好的禱告。但是你知道神說什麼？『可憐的人，可憐的人，你已經有一百萬元－為什麼還求我給你一塊錢？』你曾否聽見有人大膽的讚美父，說，『父阿，我何等感謝你，我一切的罪，甚至在我出生以前，都蒙赦免了！』阿利路亞！讚美主，我們有這遺命在我們手中。耶穌是中保，這遺命是由祂的血保證的。神不再記念我們的罪愆。（來八 12。）這遺命的頭一項乃是罪得赦免。

二 生命的分賜

『主又說，因為這是那些日子以後，我要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我要將我的律法賜在他們心思裡，並且將這些律法寫在他們心上；…他們各人絕不用教導自己同國之民，各人也絕不用教導自己的弟兄，說，你該認識主；因為他們從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認識我。』（10～11。）你不需要任何同國之民教導你，因為你有律法寫在你裡面。這是什麼意思？這乃是生命分賜到你裡面；你有個活的東西作生命的律，而不是字句的律法。罪沒有了，生命在這裡。你必須再跳起來說，阿利路亞！這生命是無窮的生命，滿了生命的能力，我們有這生命！這是遺命的第二項。

三 神自己

『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10。）神自己是主要的產業。我們不僅承受罪得赦免和生命的分賜為業，並且承受神所是的一切，祂所能作的一切，以及祂所計劃的一切。在這遺命裡我們有神！阿利路亞！阿利路亞！這是更美之約，也就是新約；這約比舊約好多了。舊約實在是老舊；它必須過去，它也已經過去了。如今我們有超越的新約。耶穌超越一切，不僅在於祂所是的許多方面，更在於祂所成就的。祂所成就的中心就是這美妙、全新的更美之約，就是新約。祂用自己的血立了這約。祂是設立者、立遺命者、中保、贈與者；現今在祂的復活裡，作為那存活的一位，祂是擔保者，擔保這新約；祂又是執行者，一天過一天在我們裡面執行包含在這約中的一切。這約太奇妙、太美好了！

祂的資格

哦，何等一位耶穌！哦，何等的資格！神在祂裡面—在耶穌裡，你看見神。人在祂裡面—在耶穌裡，你看見真人。祂是神而人者，也是人而神者。這比一個博士學位好得多。像這樣的資格，有神性和人性兩種性情，比一百個博士學位都更好。祂是神性裡的真博士，祂也是人性裡的真博士。祂是神，又是人；祂是真神，又是真人。如今祂奉差遣到我們這裡作使徒，比摩西更榮耀；祂也是真約書亞，真同伴，帶我們進入那真正的地，就是祂自己。我們都已蒙召有分於這一位；我們都成了祂的有分者和同夥。什麼能比這個更好？我們已往是可憐的罪人；我們所有的惟一學位就是罪的學位。但讚美主，我們已經聯於祂；我們成了祂的有分者、同伴和同夥。凡祂的所是、祂的所有，我們全得分享！阿利路亞！

祂不但在這裡對我們是使徒，還在那裡對神是大祭司。祂在這裡是使徒，代表神；在那裡是大祭司，代表我們。祂在這裡是使徒，照顧我們一切的需要；在那裡是大祭司，在天上的法庭處理我們一切的事。這是何等一位基督！祂如此神聖，帶著神性；祂又如此屬人，帶著人性。在地上這裡，在祂裡面有神性；在天上那裡，在祂裡面有人性。在地上這裡作為使徒，祂是神聖的；在天上那裡作為大祭司，祂是有人性的。作為大祭司，祂有人性同情我們；作為使徒帶著神性，祂能像麥基洗德供應亞伯拉罕那樣，供應我們屬天的餅和酒，應付我們的需要。祂憑著祂的人性同情我們，又憑著祂的神性將神一切的豐富供應我們。祂是如此夠資格；祂全然夠資格同情並供應我們。

『出到營外』和『進入幔內』

希伯來書著者的負擔和觀念是這樣：你們猶太信徒必須回到這位奇妙者這裡，祂這一位是遠超過你們在猶太教中所有的一切。猶太教所有的是好的，但我們所有的在質和量上都更好。為什麼你仍然抓住銀子？為什麼你不扔掉它而拿金子？但是如果你要這麼作，首先你必須看見，那個最好的宗教，甚至是真正的宗教—猶太教，乃是一個棄絕耶穌的營。耶穌被釘在耶路撒冷城外，意即祂被猶太教棄絕。祂是真正的贖罪祭，照著預表必須被燒在營外。耶穌的確被人如此對待—祂被棄絕在耶路撒冷城外。祂被棄絕於猶太教之外，祂背負十字架出到營外。那是祂所受的凌辱。（十三 11～13。）如果你要享受這位耶穌，你怎能仍然留在營內？這就是著者的思想。只要你堅持保存猶太教的成分，你就使自己留在營內，並與耶穌隔絕了。今天耶穌不在營內，不在猶太教或任何其他宗教組織之內。作為先鋒，祂已為我們進入幔內。（六 20，八 1～2。）祂在那裡，在至聖所裡，不在營內。

我們必須瞭解今天至聖所有兩端：一端在天上，另一端在我們的靈裡。無論何時我們在靈裡，我們就在天上；無論何時我們在天上，我們可以保證我們是在靈裡。若是今天至聖所只在天上，我們如何能像希伯來十章十九節所勸勉的，坦然無懼的進入？如果至聖所只在天上，我們就必須等候。但是讚美主，至聖所的一端是在這地上，在我們的靈裡。天和我們的靈連在一起。當我們在靈裡，我們就在天上；當我們在靈裡，我們就在至聖所裡。以一面的意義說，基督在天上；以另一面的意義說，祂在天上，同時也在我們的靈裡。因此讓我們離開這營，讓我們離開猶太教，讓我們離開基督教，讓我們離開每一種宗教組織，進入耶穌所進入的地方，就是進入幔內。我們必須棄絕這些營，並轉向靈。

如果你仍然留在任何基督教的組織內，而運用你的心思，來考慮基督與召會的問題，你絕不會清楚一耶穌的異象不在那裡。耶穌的異象乃是在拔摩島上，在猶太教之外，在宗教組織之外。我們必須出到營外，就了祂去，忍受祂所受的凌辱。（十三 13。）只要你離開營跟隨祂，你就在天上，因而就在你的靈裡，在至聖所裡。在此你能注視祂，你能與祂同在，你能有分於祂，並且你能享受祂。在此你有施恩的寶座，在此你能蒙恩典，應付你應時的需要，在此你能享受恩典的靈，在此你能嘗到一切屬天的事物、神美善的話、以及來世的能力。

你若是這樣的人，你想你能在聚會中保持沉默麼？你若是這樣的人，什麼人或事能攔阻你讚美祂？你的心會湧出美辭；你的舌頭將是快手的筆。你會有許多讚美，基督就是你讚美的祭。你的讚美將不是空洞的，而是滿了基督的內容。

不僅猶太人，我們每一個人都需要一個裡面的異象，看見基督是一切，比一切更美，比一切都更好。其次我們必須思想祂，我們必須有分於祂，享受祂，仰望祂，並且就了祂去。但如果我們仍在營中，我們就不能這樣作。我們必須出到營外，進入幔內。我喜歡這兩句話：『出到營外』和『進入幔內』。你真在營外麼？你若是在營內，並在幔外，你將失去基督的同在和享受。如果你要享受祂和祂的同在，你就必須出到營外並進入幔內。要學習認識祂並享受祂，然後你會充滿了許多關於祂的美事而讚美祂。你的讚美將使所有的仇敵閉口不言，並粉碎一切小狐狸。

聚會不要帶著發癢的耳朵來，乃要帶著讚美的靈來

我們基督徒必須是這樣的人。我們既是這樣的人，就不該放棄我們自己的聚集。我們所有的基督越少，我們就越不渴慕參加聚會。我們越被基督充滿，就越渴望並需要聚會，好彰顯祂的一些東西。我們需要聚會來說阿利路亞；我們需要聚會來喊阿們；我們需要聚會來釋放我們的靈。我們需要來在一起，不是帶著發癢的耳朵，來聽某某博士演講。我們發癢的耳朵必須割除。發癢的耳朵使今日的基督教堆積好些教師。我們只需要操練我們的靈，大大張口說阿利路亞，阿們，耶穌是主！這是我們聚會最好的方式。如果我們以此種方式聚會，我們的聚會會滿了讚美。

我們越在聚會中讚美，我們就越享受主的同在，因為當我們讚美時，祂就在我們的讚美中讚美。我不相信今天在基督教的獨唱中，耶穌能唱詩。那種歌唱對主是悲哀，是真正的獨唱。每當我們唱詩時，耶穌應當在我們的歌唱中歌唱一那怎能是獨唱？我們越讚美，

就越覺得被耶穌充滿，被祂的膏油浸透。我們越如此唱詩，就越說阿利路亞！我們永遠讚美不盡，因為我們越讚美，就越有可讚美的。這是我們聚在一起正確的路。

盼望不久，主會把我們聚會的大部分時間帶到讚美裡。也許只有一篇簡短的信息，為著裡面的耳朵，不是為著發癢的耳朵。聚會大部分的時間應當為著讚美。

給祂好的合作

在這件事上我們要給祂最好的合作。以二人三足競走為例，如果我的夥伴能幹又靈巧，但我緩慢又遲鈍，我就無法好好合作，他就會受我的束縛。你承認你總是束縛基督麼？祂是你的同伴，而你是祂的同夥，但你是什麼樣的同夥？當你來到聚會中，祂要在你裡面唱詩，你給祂充分的配合麼？還是你閉上口，銷滅靈？若是這樣，祂就被你囚禁了。那祂怎能在召會中歌頌？然而，我們可以開口在靈裡歌唱；無疑的，耶穌也要在我們裡面歌唱。但我們的歌唱也許很貧窮，缺乏適當的內容，因為我們還不習慣更高的讚美。我們學會說，『阿利路亞，主阿，耶穌是主！』這是好的，但我們必須看見，這些僅僅是初階，是一年級而已。我們能用一篇像詩篇六十八篇的詩讚美麼？『願神興起；願祂的仇敵四散；』（1；）『你已經升上高處，擄掠了那些被擄的；』（18；）『統兵的君王逃跑了，逃跑了！留守在家的婦女，分得了掠物。』（12。）我們能如此讚美麼？盼望有一天，我們能唱整卷希伯來書。

弟兄姊妹們，讓我們想想我們的讚美。就一面的意義說，我們缺少讚美；就另一面的意義說，我們讚美的發表何等貧窮。我們不僅必須認識基督是一切，比一切更美，我們不僅必須竭力進入美地，並進入對基督的一切享受，我們不僅必須來在一起充滿對祂的讚美，我們也必須操練用我們對基督之經歷的新辭彙讚美。我們需要操練這事。操練用你對基督的經歷來讚美祂，然後你會習慣，當你來到聚會中，你就會用更豐富、更高的話語、口才、和表達來讚美。我們何等需要這個！這是加強我們的聚會，拔高我們的聚會，並使我們的聚會有力、活潑最好的路。你願意操練麼？

我們已經花了不少時間來看希伯來書。我們需要根據這樣一卷書來讚美主；從第一章到末了，有許多內容可以給我們讚美。因此藉著祂，藉著這卷書的基督，讓我們向神獻上讚美的祭。在聚會中開口釋放靈相當容易，但是由這卷書對基督的經歷，用更豐富的發表來讚美，就比較困難。我們需要操練。如果我們操練，我們的聚會會完全改觀；我們將從傳統的聚會方式蒙拯救，就像那十四萬四千人唱沒有人能學的新歌一樣。（啟十四 1～3。）

一 恩主，你是神的兒子，
是神完滿的表現；
借你，神向我們說話，
將祂說得詳而全。

二 你是神的本體真像，
是神榮耀的光輝；

你也就是神的自己，
是神自己的發揮。

三 宇宙萬有借你而造，
也是由你來托住，
將來且都歸你承受，
你是神立的基督。

四 你已洗淨我們的罪，
今坐高天神右邊；
等候仇敵作你腳凳，
神的旨意得成全。

五 更尊之名你已承受，
遠超所有的天使；
神已叫你從死復活，
顯明你是祂兒子。

六 你的國權公義、正直，
你的寶座到永遠。
喜樂的油神曾膏你，
勝過膏你的同伴。

七 你也真是一個人子，
具有我們的人性；
借恩為我嘗了死味，
使我能有你生命。

八 你已得了尊貴、榮耀，
萬有向你全降服，
你這神的救恩元帥，
得以完全，因受苦。

九 你已借死毀壞魔鬼，
使我從死得釋放；
今借生命使我成聖，
還要帶我進榮光。

十 今向我們—你的弟兄，
在此傳揚父的名；
你在會中頌揚父神，
我們和聲同響應。

十一 好像造者之於房屋，
你比摩西更尊榮；
你是使徒，神所差來，
配得更多的敬重。

十二 你是我們真約書亞，
帶領我們進安息；
你是我們完滿救恩，
我們信心全在你。

十三 你是我們屬天安息，
現今住在我靈裡；
給我進入，享你豐富，
猶如進入那美地。

十四 蒙神選召作大祭司，
你比亞倫更尊榮；
聖潔、無疵，高過諸天，
體恤、代禱聖所中。

十五 你是那真麥基洗德，
藉著生命的大能，
正在我們需要時候，
以『餅和酒』來供應。

十六 你是我們更美祭物，
藉著永遠的聖靈，
曾經為我向神獻上，
使我今享其功能。

十七 更美之約你為我立，
藉著你的更美血；
借你我今得有分於
這個可靠的新約。

十八 你是這約合法立者，
如此資格惟你有；
你也是其勝任賜者，
使我一切能承受。

十九 你今更是其執行者，
藉著復活的生命；

你也是其有力中保，
為我成全神命定。

二十 哦主，你今已在幔內，
作我惟一的先鋒，
使我靠你出到營外，
忠誠跟隨你腳蹤。

二一 你是我信的創始者，
也是我信成終主；
借信與愛，隨你前行，
向你我要永降服。

二二 你的價值無可比擬，
我們珍愛你所是；
你是如此完美、全備，
遠超人所能賞識。

（詩歌一六四首）

第十八章 讚美的香

在這裡，我們需要插進來另一段話，來看在我們的讚美中，如何需要基督作我們的香。基督必須是我們讚美的香。

盛滿香的金爐

在啟示錄這卷書中有兩章說到在我們禱告裡的香。五章八節告訴我們，天上的活物和長老各拿著琴。琴當然是為著讚美的。他們也拿著盛滿了香的金爐，這香爐就是眾聖徒的禱告。在此我們必須清楚，眾聖徒的禱告是爐而非香。我們的禱告是容器，就是金爐，盛滿了香。然後，在八章三節我們讀到：『另一位天使拿著金香爐，來站在祭壇旁邊，有許多香賜給祂，好同眾聖徒的禱告…。』在我們的禱告中，需要加上許多香。這裡的意思是指，這香加在我們的禱告中。我們的禱告是爐，香是內容。許多時候我們只有爐，沒有內容；我們只有禱告，卻沒有香。

膏與香

香是什麼？新約是一本敘述和解釋的書；要看圖畫我們就必須回到舊約。那的確很有意思，在出埃及三十章我們首先有一幅膏的圖畫；緊接著是另一幅圖畫給我們看見香。在這裡聖靈的觀念乃是那預表基督的香；基督乃是一種我們必須向神焚燒的香。你曾否注意這兩幅圖畫，一幅膏的圖畫和一幅香的圖畫？這裡非常有意義。這是雙向的交通，來與去：膏是到我們這裡來，香是往神那裡去。基督作為靈來到我們這裡是膏，基督從我們這裡升到神那裡去是香。膏是對我們，香是對神。膏是為給我們享受，而香是為著神的享受。我們不該享受香；如果我們享受香，將被剪除。香是絕對、完全為著神的。但有一種享受是為著我們的，那就是膏。祭司和帳幕內的各部分，都要用膏塗抹。這是我們的分。香是神的分。膏是基督為著我們，香是基督為著神。我們不該只有單向的交通：我們不該只有基督到我們這裡來，而沒有基督回到神那裡去。我們必須藉著燒香，完成這個循環。我們需要抹膏，我們也需要燒香。神用膏抹我們，我們則向神燒香。

香的成分

其數字

現在讓我們來看這香的成分或組成。在出埃及三十章所給我們關乎這些成分的啟示非常奇特。香裡面有三種香料—拿他弗、施喜列、和喜利比拿—加上純乳香。（34。）換句話說，根據這些成分的數字和項目，有三在一里—三種香料加上一種純乳香。依據文法結構，我們必須看見，頭三項構成第一組，而第四項，純乳香構成另一組。這意思是三加一等於四。在某種意義上，三總是三一神的數字，而四是受造之物，人的數字。因此這裡的意思是三一神成為人；神性被帶到人性裡。這是什麼？這是誰？當然，這就是耶穌基督：祂就是這位神成為人，神性被帶到人性裡。所有這四種成分，乃是復合併調和在一種香裡面。這是神人調和，神人復合一起，神性與人性調和並復合一起而產生香。

其素質

現在我們來看這些香料和純乳香的素質。要解釋這些，實在很困難，但藉著許多字典和一些古代著作的幫助，我們也許可得到其中的意思；那的確很有趣。第一和第三項，拿他弗和喜利比拿，是屬於植物的生命；這二者是某些樹的膠質。然而，第二種香料，不是來自植物生命，而是來自動物生命。施喜列是一種貝。根據最佳的記載，這是一種產於紅海沼澤地的貝，其出處並不好。現在來看這幅圖畫：第一項和第三項是屬於植物的生命，第二項（中間的一項）是屬於動物的生命。當然，這完全是象徵。其中的意思是什麼？

首先我們必須看見，基督的生命裡有兩個因素。就某種意義說，祂的生命是生產的生命：祂是那一粒麥子結出許多的子粒。這是植物的生命。基督的生命就像生產和繁殖的植物生命。第二，祂的生命也像動物的生命，能夠被殺流血的生命。祂是羔羊，被釘在十字架上，為著救贖我們。這兩種生命都被同一位著者使徒約翰題起。在他福音書的頭一章，他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之罪的。』（約一 29。）然後在同一卷福音書第十二章，他說基督是一粒麥子，落在地裡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24。）作為神的羔羊，祂有動物的生命；作為麥子，祂有植物的生命。動物的生命是為著救贖，植物的生命是為著生產、繁衍。

在人墮落以前，神命定人只吃菜蔬。那時沒有罪的牽連，人無需救贖。菜蔬，植物的生命，就足夠給人作食物。但自從墮落以後，人就必須吃動物，含有流血的意味。人需要植物的生命和動物的生命，也就是生產的生命和救贖的生命。

在約翰六章，這兩方面被擺在一起。耶穌說，祂是生命的糧。猶太人不明白祂如何能是生命的糧，耶穌就說祂的肉是可吃的，祂的血是可喝的。一方面祂說祂是糧，另一方面祂說，這糧就是肉。祂是『肉糧』。祂是植物生命加上動物生命。如果人從未墮落，就不需要主耶穌作動物的生命，但人仍然需要祂作植物的生命，為要在人裡面產生那個生命。然而，我們墮落了，所以神必須救贖並重生我們。

神為了救贖我們，需要神格中的第二者，帶著動物生命的一面代替我們被殺。我們知道耶穌就是這樣一位救贖者。神格中的第二者，就是中間的一位，完成了這事，因此具有動物生命的，是第二種香料，不是第一或第三種。這種香料生長在紅海的沼澤地。紅海是什麼？紅海就是敗壞的世界。基督成為小小的『動物』，在這敗壞世界的沼澤地三十三年半之久。但在祂身上有馨香的貝—施喜列。這就是被釘死，為著救贖我們的基督。

第一種香料叫作拿他弗；在希伯來文是指沒藥。這是一種樹脂的膠質，可用來作沒藥，甚至最純淨的沒藥。因此我們可以說，拿他弗是另一種沒藥，表徵死。當然，第二項，施喜列，來自一種被殺的小動物，也是表徵死。然後我們有第三項，喜利比拿。喜利比拿是來自另一種樹的另一類膠質。幾乎所有的字典和其他的著作都告訴我們，它的氣味極為強烈難聞。但這種令人厭惡的氣味有三種奇特的功用：（一）加強其他香味的芳香。當這種香料加到其他的香料裡，就增加其他香料的芳香。（二）使香的香味存留、持久。（三）最後，這種香料的氣味驅除並趕逐昆蟲和毒蟲。換句話說，它驅逐蛇。基督的死，在某種意義上不是很愉快，但是祂的死的確有加強、保存、並驅逐的功能。也許你和我一樣，曾

經住在有許多蚊子的地方。我每天習慣把手腳擦上驅蟲劑，為了保護自己，並驅除昆蟲。基督的死是一種驅蟲劑，有驅除、趕逐撒但的能力。

從這一幅圖畫我們可以說，所有的三種香料都是表徵基督的死。在這一切成分的素質中，有基督的死。三一神進到人性裡死了，使祂能夠：（一）生產，（二）救贖，（三）驅逐。三一神成為人，重生我們作眾子，從墮落中救贖我們，並驅逐所有的邪惡。

接著這三種香料，聖經立刻說到乳香。乳香表徵基督的復活。因此我們在這裡有死與復活。當我們把這些觀念擺在一起，我們就看見香乃是基督作為神，成為肉體來作人，經過死，並且復活了。在這香裡，我們有神性和人性，有基督的死和復活。三一神在人裡面進入死並在復活裡出來—這就是香。神性調著人性，受了死的苦，把祂的生命分賜給我們，救贖墮落的人，並驅逐所有的毒。我們有三和四的數字表徵神性和人性；我們有三種香料，表徵為著生產、救贖、和驅逐的死；我們也有乳香，表徵祂的復活。因此我們在這裡有一幅這位奇妙人物的圖畫。香一點不差就是基督自己，帶著祂所經過的一切，並祂完成的一切，就是祂的死和復活。

其份量

在出埃及三十章所記載膏油的處方中，每種成分確切的份量是一定的。但是在香的處方中，卻沒有題到份量的多少。這是什麼意思？這意思是說，基督是不可測度的、無限無量的。這香的份量、重量並沒有題到。在全宇宙中沒有方法可用來衡量基督，沒有夠大的秤來測度祂。以弗所書告訴我們，基督是闊、長、高、深。（三 18。）你也許學過現代科學，但你能說出長是多長，高是多高，或者闊是多闊麼？答案是這樣：長就是基督，高就是基督；長像基督一樣長，高像基督一樣高。這就是香。

論到香，又有進一步的話說，所有的成分必須是份量相等。為什麼？這意思就是說，基督在每件事上都是平衡的。在祂的一切所是，祂的一切為人，並祂的一切所作上，祂都是非常的平衡。我們是不平衡的。有時候一位弟兄很謙卑，但是他也相當慢。謙卑的人總是有幾分緩慢。我們不喜歡緩慢；我們喜歡迅速。但是快的人總有幾分驕傲。二者都不平衡。你注意看在四福音裡的主耶穌：祂是如此平衡，每一部分都是恰當的份量。祂是不可測度的，卻是平衡的；祂是無限的，卻是如此柔細且均衡。沒有人的話語能充分的說明祂，但是我們可以從這幅圖畫有所學習。

加鹽、搗細和焚燒

香的四種成分調和在一起時，必須加上鹽。鹽不是主要的成分，乃是加進去，給整體調味的東西。這是什麼意思？這是預表基督的性情，乃是不朽壞的性情，永遠一樣的性情。基督的一切所是，基督的一切所作，在神面前是一種香；祂的馨香是不變的，且是不朽壞的。宇宙間沒有像祂一樣的。這香不需要冷藏，乃是調著鹽的。鹽有防腐的能力。在預表裡，鹽表徵基督之死保存和殺死的能力。基督的死有這樣的能力。

如果我們要把這香獻給神，我們就必須把它搗得極細，甚至成為粉末。（出三十 36。）最後必須將它焚燒。簡言之，香必須加鹽、搗細並焚燒。

有時候我們對基督似乎有一些經歷，但是這些經歷不能長久留存，今天還在，明天就沒有了。為什麼？因為沒有加上鹽。三天以前，某位弟兄也許作了一個美妙的見證，但是今天晚上他說話時，就清楚的覺得，他老舊了。他的經歷沒有加上鹽。有時候你會覺得一位弟兄作的見證很好，但是沒有搗細，沒有磨碎。他對基督的經歷是好的，但未曾被破碎或是磨成粉。我說這個是什麼意思？比方一位姊妹對基督有一段真實的經歷，在聚會中用很長的話敘述。當她正在述說時，一位弟兄打斷她，要求她縮短她的見證。如果這樣，她可能真的被激怒了。她也許說，『若是他們那樣對待我，我就再也不來聚會了。』她對基督有過很好的經歷，但是她沒有被破碎。我們對基督的經歷如何能成為給神的馨香之氣？這需要搗細、破碎、最後焚燒。我們的經歷經過了這一切過程，就會成為給神的馨香之氣。我們不僅需要經歷基督所是和所作的素質，我們對這位基督的經歷更必須加鹽、搗細、磨碎並焚燒。

有時別人作見證，我們覺得這些見證雖然好，但是相當冗長而粗糙。這些是香，然而沒有被焚燒。任何東西經過焚燒就減少了；在形狀和數量上不是這樣大，在質量上也不是這樣好，乃是被消滅成灰。我們無論將什麼獻給神，都要燒盡，但這對父卻是馨香的。對基督的經歷在我們的確是美好芳香的，然而需要被焚燒，使其對神成為馨香的。

我們若想要有正當的召會生活，這就是路。不只是我們對基督都有一些經歷，並且把這些經歷帶到聚會中。我們可以那樣作，我們也應該那樣作，但我們還需要加鹽、破碎並焚燒；否則，我們對基督越有經歷，我們就越成為召會的難處。只有當我們加上鹽，被破碎並焚燒，召會才得以建造，我們也才有燒香的香氣給神。我們將有一小堆灰，在形狀或數量上並不多，甚至在質量上也不是那麼好，然而對父卻是如此甜美馨香。這樣的香必須是我們的讚美和禱告的內容。這並不僅僅是因為我們很喜樂，所以來到聚會中歡呼讚美。首先，我們必須對基督有真實的經歷，帶著香的一切成分。其次，我們需要將這香加鹽、破碎、並焚燒給父。這就是我們當在會幕中獻給神的香。（出三十 36。）這是我們聚會的方式，這也是藉著聚會同被建造的路。

為著燒香，經歷是不可或缺的；必須有對於基督的經歷，要加鹽、搗細並焚燒。這些不是在我們的家裡，而必須是在會幕中獻上，為著建造地方召會，就是神的居所。願主將這些事向我們揭示。

第十九章 燒香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我們已經看過香的一切成分，如何包括並表徵主耶穌的身位和工作一祂的神性與人性調和，以及祂包羅萬有的死與復活。我們也看見，香有四種主要成分，但是另外還加進了第五種成分，鹽。因此我們可以說，這香有四種馨香的香料，也可以說，這香有五種成分。我們必須看見，五這個數字表徵負責任的能力。我們的手有四根手指頭和一根拇指，一同負作事的責任。因此，在香裡面，我們有四種香料加上一種附加的成分，鹽。主耶穌的身位有永遠的能力，來負責任。

我們也注意到沒有題及這些成分的重量。主耶穌的身位和工作，作為一種香是不可測度的，然而在各方面卻是如此平衡並均勻。這就是必須放在我們一切的禱告和讚美中，並在神面前焚燒的香。我們讚美的內容必須是基督以及祂所成就的一切。為此我們需要天天操練一私下、公開、個人、並團體的操練。我們必須操練從老舊、傳統方式的讚美中蒙拯救，並學習用香來讚美神。我願意建議四、五位弟兄姊妹定期來在一起，操練如何用基督作香來讚美。這意思是說，我們的讚美必須有基督為其內容，我們必須用基督，用祂所是和所成就的一切來讚美神。

兩座壇

詩篇八十四篇是一篇對神的居所滿了讚美的詩。在第一節我們讀到：『萬軍之耶和華阿，你的居所何等可愛！』為什麼神的居所如此可愛？答案在第三節。那是由於兩座壇：『萬軍之耶和華，我的王我的神阿，在你的兩座壇那裡，連麻雀也找著房屋；燕子也為自己找著抱雛之窩。』這居所因著兩座壇而可愛。舊約中預表神家的帳幕裡，有兩座壇，外面的壇和裡面的壇。外面的壇在外院，是為著獻各種祭物。裡面的壇在聖所，就在見證之櫃的前面，中間有隔開的幔子；這是燒香的地方。在這座壇的一邊是陳設餅的桌子，另一邊是金燈台；中心的位置乃是由這座裡面的壇一香壇一所佔有。

你若參看下頁帳幕的圖，就會看見外面的壇位於外院的中央，與聖所成一直線。你也會注意到裡面的壇是在聖所的中央，與見證的櫃成一直線，見證的櫃就是神與人相會的地方。如果你依照這些器具的排列，來看整幅圖，你會看見一幅十字架的圖畫。你從外面的壇直行到裡面的壇，從裡面的壇繼續到見證的櫃一帳幕的這三個部分，乃是成一直線。在兩邊是陳設餅的桌子和金燈台，二者成一直線，與另一直線形成一個十字形。兩座壇在主要的線上，首先是祭壇，其次是香壇。祭壇是銅作的，香壇是包金的；因此在聖經裡，有時候稱這兩座壇為銅壇和金壇。這兩座壇在神的居所中，使神的家成為可愛的。作詩的人能說，甚至麻雀和燕子也能在這兩座壇找著安息的所在，不但為它們自己，也為它們的雛鳥。這是象徵的說法。我們就是麻雀和燕子，微小又無助。但在神的家裡，在神的兩座壇那裡，我們找著了我們的家。沒有別的地方給我們避難；惟有在祭壇和香壇那裡，我們能找著遮蔽和安息，不但為我們自己，也為著我們的幼小者。神的居所可愛，就是因為這兩座壇。

這兩座壇彼此之間有密切且真實的關係。我們可說二者是一件事的兩端：在外院的這一端是祭壇，在聖所的那一端是香壇。我們絕不該把這兩座壇分開；第一座是為著第二座，而第二座是根據第一座。

藉著血連結

把這兩座壇連結起來的第一樣東西是救贖的血。贖罪、救贖的血在外院的祭壇流出來作為贖罪祭，完成救贖。血流出來後，被帶進聖所並抹在香壇的角上。（利四 3～7。）角表徵能力和權柄。沒有把血應用在香壇上，就沒有燒香的根據；沒有血，香就無效。救贖的血把兩座壇連成一個。光有外面的壇，救贖絕不能生效。救贖需要在神居所兩端的兩座壇一祭壇，有血流在其上；以及見證櫃前的香壇，有血應用在其上。祭壇和香壇乃是藉著血連結的。

藉著火連結

連結這兩座壇的另一個元素是屬天的火。在祭壇上的各種祭物不是被任何地上的火燒盡，乃是被天上來的火燒盡。在利未記九章二十四節我們讀到：『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燒盡了壇上的燔祭和脂油…。』原初這火乃是從天上降下來，燒盡所有的祭物。聖經告訴我們，這火不可熄滅或停止。焚燒的能力來自天上。這火就是燒香的火。十六章十二至十三節說，『他要拿一個香爐，從耶和華面前的壇上盛滿火炭，又拿一滿捧搗細的馨香之香，都帶入幔內，在耶和華面前，把香放在火上，使香的煙雲遮掩見證櫃上的遮罪蓋…。』有血和火把這兩座壇連在一起。同樣的血和同樣的火，使兩座壇成為一個。凡在外院的壇上所成就的，必須帶到聖所中的壇去。由此我們看見，這兩座壇就是一個東西的兩端。我相信這就是為什麼二者都稱為壇的原因。二者是同一個名稱，有兩端。

其意義

祭壇主要的意義是救贖，而香壇主要的意義是悅納，或者，換句話說，是藉著救贖給神的馨香。沒有救贖，我們絕不能蒙神悅納，我們對神絕不能成為馨香的。我們在一端蒙救贖，在另一端蒙悅納。在外面的壇那裡，基督是我們的救贖；在裡面的壇這裡，基督是我們的悅納。

這些事都是極其深奧的，我們沒有很好的領悟力，或足夠的口才說明這一切。我們所能作的，最多是看見這幅圖畫。一幅圖畫勝過千言萬語。感謝主，我們有一幅圖畫。

我們在祭壇那裡都蒙了救贖。現今我們需要來到香壇，對神成為可悅納和馨香的。我們來的路是藉著血，我們來時所必須作的是燒香。燒香的意思就是禱告和讚美神，用基督和祂所成就的，作我們禱告和讚美的內容。這對神是真正的悅納和馨香。我們都必須看見，每當我們來到香壇讚美神，我們必定已經接觸過祭壇。換句話說，當我們說到悅納的事，我們必定已經通過了救贖。現今在香壇這裡，我們所需要的，不是下跪或以天然、宗教的方式俯伏敬拜，乃是燒香。外面的敬拜對神毫無意義，神不渴望或需要那個。神所渴望的是有人燒香，就是有滿了基督和祂所完成之一切的讚美。燒香是我們的事；我們必須燒香。

關於救贖的事沒有問題，我們都蒙了救贖；對於那事我們非常清楚。今天的問題在於悅納，就是要不斷的把馨香的香獻給神。你蒙了救贖，你滿足了。你能喊說，『阿利路亞，我蒙了救贖！』你有了阿利路亞，但是神正等候要得一些阿利路亞。你滿足了，但是祂還沒有滿足。祂等待著有人燒香。當然在祭壇那裡，也有一種馨香之氣。焚燒祭物，給神一種馨香之氣。無疑的，神滿足於那香氣；然而，那是外面的，那只是在外院的事。神所要的是裡面的、更深的，不是只在外院，乃是在聖所裡靠近見證的櫃。神需要這種滿足，祂只能因著人燒香而完全滿足。我們沒有什麼可獻給神，我們也不能作什麼，但是我們能燒香。我們能在我們的讚美中，獻上基督所是和所作的一切。我盼望你們甚至能在讚美中說到這香一馨香的香料，拿他弗、施喜列、喜利比拿，純乳香，以及調味的鹽。我們的確需要一些活的讚美，不是照著屬人和宗教的觀念，乃是照著基督身位和工作活的實際。你們試著作作看。我們都必須試著作，我們都必須以新的方式讚美主。

異樣的香

我們燒香時，不該獻上異樣的香。任何異樣的東西，對於神都是一種侮辱。異樣的香是什麼？任何不是基督的東西，都是異樣的香。你也許是一個絕頂的好人一謙卑、忍耐、溫柔等等。如果我們是這樣的人，在我們裡面總有一種潛意識的觀念，認為自己相當的好。當然，有時候我們的評估不是這麼正確。你也許認為自己很好，但事實上你不是這麼好。你也許認為自己是謙卑的，但事實上你不是這麼謙卑。如果你帶著任何天生的良善來到神面前，你就是焚燒異樣的香。不要帶著基督以外的任何東西，不論那個東西有多好。基督之外的任何東西都是異樣的，對神都是一種侮辱。

讓我說明一下。婚姻生活的確是一個問題。然而，假定你是一個從來沒有為難你親愛妻子的弟兄。你對她一直是忍耐、謙卑、又仁慈，結果，她到處讚揚你。當你來到主面前，如果你帶著你這一點良善而來，你就是焚燒異樣的香。不論你多好，那樣的良善絕不能獻給神；那不是香氣，乃是褻瀆。

我們所能獻給神的，沒有別的，只有基督。我們必須說，『哦，父神，我沒有可獻給你的，除了基督，沒有什麼你能悅納，也惟有基督能蒙你悅納。不論我是罪惡的或良善的，我帶給你的一切就是你的愛子基督。』異樣的香絕不該獻給神。

凡火

但是今天的問題還不太在異樣的香，乃在凡火。把香燒盡的火，必須是從天上，從神那裡而來的。凡火是什麼意思？凡火就是天然的熱心。你的熱心是天然的，你就是在主面前獻凡火。有時候我們需要有情感。情感是對的，但天然的情感就錯了。當你來燒香時，你必須用祭壇的火。祭壇的意思就是十字架。我們必須經過十字架，把基督當作香獻給神。如今問題不在香，乃在我們的焚燒。我們是用什麼火來燒香？我們是用什麼樣的熱心把對基督的讚美獻給神？

兩種極端

仇敵非常狡猾。在許多事上，他不是使我們落在一個極端，就是把我們推向另一個極端。在讚美主這件事上，許多親愛的基督徒被仇敵扣留在沉默的極端裡，不僅沉默，甚至是更糟的死亡。然而，他們實在相信自己是對的。當他們來到一個滿了讚美和歌唱，喊叫和歡呼的聚會中，他們就被觸怒並激烈的批評。他們喜歡留在那個極端裡。他們有他們人的觀念。這是仇敵的狡詐，使他們離開香壇。如果你不開口禱告並讚美主，你絕不能在香壇那裡盡職。那些歡呼之人的對錯是另一回事，但緘默無聲毫無疑問是錯的。那些喊叫和歡呼之人的錯也許是百分之五十，但那些閉口之人的錯肯定是百分之百。沒有一個人該是沉默的敬拜者。我們必須發出聲音。基督徒是禱告的人，基督徒是讚美的人，基督徒是傳講的人。如果你從不開口，你怎能傳講？你可能說，你不是藉著你所說的傳講，乃是藉著你所是的傳講。那麼你只是一個沉默的傳道者。若是這樣，神一定錯了，因為神創造你有說話的器官。你可以說，你的口是為著吃。但是吃只是為你自己；傳講是為神，說話是為別人。我們都必須講說一些事。我不相信基督徒應該不說話。他們應該整天說話，對神，對人，對天使，對鬼魔和撒但，或者有時候對受造之物。（可十六 15。）人人都必須認識耶穌是我的主，也是你的主。

當我們來到聚會中，我們必須是說話的肢體。在上一個半世紀，主恢復了普遍的祭司體系。若是我們願意在祭司職分中供職，我們必須開口說話、禱告、讚美或歌唱。我確信你若不願意開口，你就錯了。

現在我們來看另一個極端。如果魔鬼不能使我們留在一個極端，他就推我們到另一個極端。他要使我們用凡火，用從未被對付的天然東西來燒香。所以我們需要平衡。一面我們需要得釋放，另一面我們需要有一些限制。這兩個法則一直在運行，以維繫任何事物的存在。我們每一個人必須被釋放；被釋放以後，我們每一個人都必須受限制。在香壇上燒香的火，必須取自祭壇。我們的熱心必須經過十字架的對付，而起源於靈。

要在話語職事上作主忠信的僕人是不容易的。我們都喜歡取悅所有的人。我知道讀本書的人有兩類：有些是絕不開口的人，有些是從不閉口的人。我必須忠實的對這兩種人說話。那些從不開口的人是百分之百的錯，我定罪這個。我不是定罪你，我乃是定罪沉默。我是主一個微小的僕人，我必須說實話。然而，你們有些人很大膽。你必須留意，你那樣的大膽是天然的，還是屬靈的？那樣的大膽是起源於你天然的個性，或是你的靈？請注意，我們需要平衡；我們需要在每一面都均衡。這樣的均衡是出於主耶穌的。盼望我們都能平衡，開我們的口，同時也是憑屬天的火而有所發表。我們必須燒香，並且是用從神來的火燒香。那些不願開口的人必須受憐憫，得恩典，從他們的沉默中蒙拯救。關乎基督作我們的生命和救恩，我們說了很多；就在沉默這件事上，我們需要祂作我們的生命和救恩。我們需要從這種靜默裡完全蒙拯救。然後，在另一方面，我們一旦得了釋放，就需要某種程度的限制，某種程度的平衡和裡面的查對，使我們不至於用任何天然的東西來燒香，而是用從神來的火。我們必須從靈裡獻上我們的讚美。

情感

我們對於情感的事要清楚。我們需要有情感。有的人說我們太重情感了。但是沒有一個沒有情感的人，能像使徒保羅那樣。保羅非常有情感，他多次流淚向聖徒說話、寫信。

有一次他說，『你們願意怎麼樣？是要我帶著刑杖，還是要我在愛和溫柔的靈裡，到你們那裡去？』（林前四 21。）保羅很有情感。另一次他說，『我們在祂面前的盼望、喜樂、或所誇的冠冕是什麼？不就是你們麼？』（帖前二 19。）有情感是好的。如果你沒有情感，你絕不能屬靈。但是請聽，不是天然的情感，乃是在靈裡的情感；不是帶著凡火的情感，乃是帶著屬天之火的情感。我們天然的情感必須在燔祭壇上燒盡。所有天然的東西都必須在那裡燒盡。我們需要獻上讚美，我們需要得釋放，但我們還需要受對付；我們需要經過十字架許多的對付。

不要以為歡呼是過於情感用事。如果我們傳福音從未在公眾面前哭泣過，我不認為我們能帶許多人歸向主。我讀過一位弟兄的傳記，他沒有什麼口才，他不太會講話，但是每當他站起來為主耶穌說話時，他都會流淚。就是因著那樣的哭，許多人悔改歸向基督。所有屬靈的人都是有情感的。要學習有情感；然後你就知道如何屬靈。要學習笑，學習哭。不要學這麼多教訓，而要學習幫助你轉到靈裡的事。如果你過度操練你的頭腦，你會失去歡笑的靈。不要認為你很機敏；要從你的頭腦轉向靈，並讚美主。學習操練你的靈，且要歡喜快樂。要在主的同在裡歡樂，你就會更多在靈裡。

藉著血讚美

我們絕不可忘記，在香壇上有救贖的血。每當我們向神獻上讚美，我們必須承認我們需要血。在我們自己裡面，我們沒有功績憑以站立。惟一的功績，惟一的立場，乃是羔羊救贖的血。我們必須不斷對主耶穌說，『我們在你的寶血遮蓋下，向神獻上我們的讚美。』救贖的血必須一直抹在香壇的角上。若沒有血，所有的讚美，不論多麼豐富和高昂，都絕對無效。

藉著讚美，實際的蒙救贖

在民數記十六章，我們看見遮罪是在祭壇那裡完成的。我們在四十六節也看見，有一種的燒香是在遮罪的能力和功效中：『摩西對亞倫說，拿你的香爐，把壇上的火盛在其中，又加上香，快快帶到會眾那裡，為他們遮罪；因為有忿怒從耶和華面前出來，瘟疫已經發作了。』那時候以色列人得罪神，神審判他們，打發致命的瘟疫到他們中間。救治乃是祭壇上的火，把香加在其中；這就能為百姓遮罪。這表徵什麼？這是對基督的救贖實際並即時的經歷。如果你在主的寶血遮蓋下，加上靈中屬天的火，向神獻上讚美，那就不僅蒙神悅納，成為給神的馨香之氣，更是一種救贖。你和神之間的問題將解決，死亡將除去，瘟疫也將止住。在某種意義上，你也許無意接受這樣的救贖，但是只要你以這種方式燒香，其中就包括了某種程度的救贖。你不僅蒙神悅納，你不僅滿足神，並且會有某種程度的救贖，解決你和神之間的一切難處。所有死亡的瘟疫都將除去；你和神之間的一切障礙，都將自然的消除。你與神完全相安，神要賜給你馨香的悅納。

最後要注意，我們所說的這一切，其中心乃是會幕。要學習讚美神，學習以這種方式燒香，不僅在你的家裡，也在聚會中；這樣，我們的聚會就必豐富、加強並提高。

第二十章 達到香壇的步驟

我們已經看見在神殿裡的兩座壇，一座為獻祭，另一座為燒香；一座為救贖，另一座為悅納。正如我們所看見的，藉著救贖的血和焚燒的屬天之火，這兩座壇是相連的。為著燒香，我們需要救贖的血和焚燒的火這兩項。我們都有兩個問題—我們的罪和我們的己。因此，我們需要血救贖我們脫離罪，也需要火燒盡我們的己。一面我們需要蒙救贖，另一面我們需要被燒盡。罪惡的東西需要血，所有天然的成分需要火；否則，燒香絕不能蒙神悅納，對神成為馨香。為著兩座壇讚美主，為著血與火讚美主。所有這些事都可用來編成對神的讚美。

現在我要請你們參閱第二二五頁帳幕的圖。在那裡你看見外院和院內的帳幕，這帳幕分為兩部分。裡面的部分是至聖所，是一個正方形的範圍；外面的部分是聖所，是至聖所的兩倍大。當我們思想整幅圖畫，我們就看見有六項物件—兩項在外院，三項在聖所，一項在至聖所。現在讓我們讀出埃及三十章二十六至二十八節：『要用這膏油抹會幕和見證的櫃、桌子和桌子的一切器具、燈台和燈台的器具、並香壇、燔祭壇和壇的一切器具、洗濯盆和盆座。』請注意所要膏抹之物的次序。首先摩西要抹帳幕，那就是會幕；然後是至聖所中見證的櫃。現在請注意，主沒有繼續說到香壇，而是說到陳設餅的桌子，然後說到燈台。接著這三項，就題到香壇和燔祭壇這兩座壇。按物質說，這兩座壇之間有三樣物件—陳設餅的桌子、燈台和洗濯盆。但按著聖經中的次序，這兩座壇是連在一起的。如果是我來寫，我也許會先題約櫃，然後是香壇、桌子、燈台、洗濯盆，最後是燔祭壇。但摩西的記載不是這樣。這兩座壇不可分開；二者乃是一件東西的兩端。

人和神都因這兩座壇得滿足；這兩座壇是為著叫我們得滿足，也是為著叫神得滿足。在此所有的問題都解決了。第一座壇完全滿足我們，並解決我們全部的問題。凡我們所需要的，我們所有的問題，都在第一座壇得著應付並解決了。當然，神在第一座壇也得了滿足。但對神而言，乃是在第二座壇才完全得著滿足。第二座壇是為著使我們蒙悅納，但不是為著給我們享受；它是為著給神享受。神的享受就是我們的蒙悅納。這是很有意義的。

香壇乃是中心

我們必須注意

第二十一章 詩篇四十五篇的讚美

有一顆滿溢的心

關於編寫對主的讚美，我們在詩篇四十五篇這裡可以看出一些原則。第一個原則是心裡湧出美辭。我們查看整首詩，就看見這美辭乃是關於王和王后的。我們知道王就是基督，王后就是召會；因此詩人的心所湧出的美辭，乃是關於基督與召會。我們的確需要關於基督與召會的事從我們裡面湧出。『湧出』這辭在原文有『沸騰』的意思。某件事在我們裡面焚燒，使得我們沸騰或滿溢。我們需要因著基督這位王的美事而焚燒，也需要因著召會—王后—的美麗而焚燒。我們需要如此焚燒，以致我們的心沸騰。這是編寫對主讚美的第一個原則。

弟兄姊妹們，如果你來到聚會中，你裡面沒有任何東西滿溢出來，你就必定是不對的。我這樣說是很客氣。假若我不是這麼客氣，我會說（請原諒我）你是死的。你不但是不對的，還是死的。為什麼你在聚會中這麼安靜？不要說你只是想『規規矩矩』，若是這樣，你的規矩是非常死的。我盼望你的規矩是很活的。假如我們要讚美主，我們裡面需要湧出美辭。當然，這需要經歷。

編寫讚美

在詩人的敘述中，我們找到關於讚美主的第二個原則：『講說我論到王的作品。』詩人預備了一些東西，他編寫了作品要講說。他所說的是他所已經編好的。所以我們都需要學習如何編寫。不要在聚會裡編寫，那太遲了。你必須把你來之前所已經預備和編好的，帶到聚會中。林前十四章二十六節說，『每逢你們聚在一起的時候，各人或有詩歌，或有教訓，或有啟示，或有方言，或有翻出來的話。』本節清楚指明，在聚會的時候，那些聚集的人已經有東西了。這裡不是說各人將會有一點東西，而是說各人有一些東西。你來聚會時，應當能說，『阿利路亞，我帶著已經編好的讚美來聚會。我講說我所編好的。』

我的意思不是說，我們必須用頭腦裡的知識編寫我們的讚美；我的意思是說，要用我們靈中的經歷編成我們的讚美。比如，我們在已過的幾章中接受了關於香的知識。我們不該僅僅照著這個教導編寫一些讚美。我們需要從我們新鮮的經歷裡有新鮮的編寫。也許在已過的幾天裡，你經歷了香的馨香之氣驅逐仇敵。每當你向主有所發表作為香，惡者就被趕走。你從經歷中學到這個；因此，你需要用這個經歷編寫一種又新又活的作品。當你來到聚會中，你就能在適當的時候把這個獻上，讓你所已經編成的洋溢出來。這樣，我們的聚會將是全新的；這個新不是在於道理、教訓或知識，乃在於我們因著最新的經歷而有新鮮的讚美。我們必須不斷收集新的經歷，並將其化成讚美，藉著歌唱、見證、敬拜，獻給主自己。為著聚會，我們都需要有這樣的預備。

這是一件專業的事，這是我們的專業。我們的工作是祭司的職分；我們都是神的祭司。身為祭司，我們必須是專業的，我們必須在燒香這件事上是專家。這件事沒有假期；每天都是我們盡職的日子，從我們新鮮的經歷中，編寫讚美歸給主。

操練我們的舌頭

如果我們預先編好了一些作品，當我們來到聚會中，我們的舌頭將是快手的筆。這是第三個原則。首先，我們需要可以湧出來的經歷；第二，我們需要在來聚會之前就編好作品；第三，我們需要操練我們的舌頭。我們都必須是作家，我們的舌頭是裝備好並預備好的。我們需要洋溢出基督與召會，我們需要在來聚會之前編好一點東西；當我們來到聚會中，我們需要操練講說我們所已經編好的作品。在聚會中我們用舌頭來寫。我們的寫就是說，首先是講說基督，然後是講說召會。

三重的讚美

從詩篇四十五篇第二節至第八節，詩人所寫的乃是論到王，就是基督。首先我們必須論到基督。從第九節至十五節，詩人所寫的乃是論到王后與童女（女子或婦女），就是召會同眾聖徒。最後，在十六和十七節，我們看見他所寫的乃是論到王的子孫。

我們已經題過，在今天基督教的聚會中，很少聽到關於基督自己的讚美。經常有為著各種物質的祝福所作的感恩，卻沒有諸如詩篇六十八篇和四十五篇的讚美。你很少能聽見有人讚美說，『你比世人更美，你的嘴唇滿溢恩典；所以神賜福給你，直到永遠。』（四五 2。）在此沒有一點物質的祝福。我們必須學習，一開口就憑基督與召會，就是王與王后來讚美。

當然，有了王，就必定也有王后。王引進王后。因此，從第九節至十五節，我們有這篇詩的第二部分，就是向著王讚美關於王后的事。換句話說，王后成為對王的讚美。如果我們要讚美王，我們就不能忘記發表關於王后的事，因為王后是王的一部分。在第一部分，是向著王讚美關於王自己；（1～8；）但在第二部分，讚美雖然向著王，卻是關於王后。（9～15。）最後我們有這篇詩的第三部分，就是向著王讚美關於祂子孫的事。（16～17。）全篇詩是對王的讚美，但是第一部分的讚美是關於王自己，第二部分的讚美是關於王后，第三部分的讚美是關於王的子孫，就是王子們。

詩篇四十五篇是關於基督和滿了基督的詩，但它卻是從人際關係的不同角度寫成的。作為一個人，你當然必須有你自己。作為一個人，你也需要妻子。然後，作為一個完整、完全、完滿的人，你也需要兒女。基督既不是單身也不是無子； 祂是王，有王后，以及眾子孫。如果我們要給祂完全的讚美，我們就必須說一點關於祂自己的事，我們必須說到祂的王后，我們也必須說到祂子孫的事。祂的榮耀不僅在於祂自己，也在於祂的王后和祂的眾子孫。這些乃是對於基督這奇妙而獨特之讚美的三段。這個讚美向著一個人，分作三部分：王、王后、和王的兒女。

基督的榮耀不僅在於祂自己，也在於召會。我們要看見基督在祂自己裡面的榮耀，就必須讀四福音。在這些書中，基督神性和人性的榮耀發出光輝來。但我們知道，在四福音之後有許多卷書信。在所有的書信中，我們可以看見基督在召會與眾聖徒裡的榮美。在那裡我們看見王后與童女、王女、和尊貴的婦女。當我們來到啟示錄，我們也看見基督在祂的召會和祂的子孫，祂的王子中的榮耀。事實上，在聖經那卷總結的書裡，我們看見主三重的榮耀和美麗：在祂自己身上，在祂的新婦身上，以及在祂的眾子，就是得勝者身上。

我們有許多可用來編作讚美的！基督與召會並眾聖徒！王與王后並王子！丈夫與妻子並兒女！阿利路亞！

論到王

首先我們需要憑基督的所是而讚美。這是我們在二節所看見的：『你比世人更美，你的嘴唇滿溢恩典；所以神賜福給你，直到永遠。』這是基督的所是，基督的人位。祂是一個人，一個很美的人，比所有的人更美。作為一個人，祂滿有恩典，所以神賜福給祂，直到永遠。因此，在基督的人位裡有榮美、恩典和祝福。從三節至五節，我們有基督的成就—爭戰、得勝、坐車前往。今天基督正在爭戰、得勝，將自己擴展，得勝的往前。在此作詩的人說，『大能者阿，願你腰間佩刀，大有尊榮和威嚴。…願你在威嚴中坐車前往，無不得勝…。』不要以為主很安靜。如果我們有屬靈的眼睛，我們會看見主如何坐車經過全宇宙。祂藉著坐車和得勝，擴展祂自己；這就是祂往前的方式。我確信祂不久就要來，祂將要回來。

六節說到國度：『神阿〔祂就是神〕，你的寶座是永永遠遠的；你國的權杖是正直的權杖。』得勝的坐車前往之後，基督就來建立國度。我們需要沿著這些路線讚美祂。在七節我們看見祂與神之間甜美的關係。祂愛公義，恨惡邪惡。公義代表與神有關的事，邪惡代表與那惡者撒但有關的事。這意思是說，主愛一切與神有關的事，恨惡一切與撒但有關的事。因此神喜悅祂，並用歡樂的油膏祂，勝過膏祂的同夥。這不是說同夥沒有受膏，但他們受膏不是在祂之上，而是在祂之下。我們是在這位受膏者之下的眾受膏者；因此我們是祂受膏的同夥。阿利路亞！

接著，八節給我們看見祂一切作為的香氣。本節中的衣服，表徵主的作為。祂所作的滿了祂的死（沒藥和沉香）與祂復活（肉桂）的香氣。凡主所作的，總是根據祂的死與復活的原則，因此滿了這些香氣。

在這裡我們讀到：象牙宮中有絲絃樂器的聲音，使祂快樂。這是什麼意思？這裡的象牙表徵那不能毀壞的復活生命。當基督在十字架上時，祂的骨頭一根也沒有折斷。（約十九 36。）象牙是一種骨頭。夏娃是用亞當的一根骨頭造成的，（創二 22，）預表召會出自基督那不能毀壞的復活生命。因此，象牙宮不是天堂，而是出自基督復活生命的眾地方召會。音樂、歌唱和讚美，從地方召會上達於祂。因此你看見，我們在地方召會所需要的，就是揚聲讚美。我們需要照著這一切經節讚美祂。

論到王后

我們看見，詩篇四十五篇八節題起召會是象牙宮。換句話說，本節中的召會被描繪為建築物。然後在九節，也題到召會，但這一次說召會是王后。王宮是建築物，王后是妻子。在全部聖經中，神總是用這兩個表號來表徵召會。在創世記二章，首先有為著建造的一切材料，其次是新婦夏娃。當我們來到聖經的末了，我們看見完成的建造，就是新婦，羔羊的妻。因此，在本篇詩中我們看見召會一方面是主的居所，另一方面是基督的妻子。從這樣的經歷，我們能編成何其多的讚美！如果我們讚美基督，我們絕不能忘了召會。基督與召會，永遠是聯在一起的。

現在讓我們讀九節：『有君王的女兒，在你尊貴婦女之中…。』這是對基督的讚美，卻是關於聖徒，就是君王的女兒。就著屬靈一面說，在主面前，我們都是女的；我們都是君王的女兒。我們從前是可憐的罪人，但如今我們是君尊的，我們屬於王家。不要以為君王的女兒是一班人，而尊貴的婦女是另一班人。不，君王的女兒就是尊貴的婦女。君王的女兒說到我們的君尊；尊貴的婦女說到我們的尊榮和威嚴。我們不該驕傲，但我們都必須看見我們是如此君尊，如此尊貴。這將激發我們何等的讚美！當你走在街上時，人們覺得你是尊貴的麼？我們不該忘記我們君尊的地位和尊榮。這讚美是關乎我們的，卻是對基督的讚美。如果別人說，『看那些可憐的基督徒，他們是多麼可憐的乞丐！』那對基督乃是羞恥。然而當人體認或感覺到我們裡面君尊和尊貴的性情時，雖然他們也許不贊同我們，那對基督卻是真正的榮耀。為著我們在君王的女兒和尊貴的婦女身上看見一切關於基督的事，我們也能將極其多的讚美歸給祂。

九節繼續說，『王后佩戴俄斐金飾，站在你右邊。』君王的女兒就是聖徒，王后就是召會。就著個人說，我們是聖徒；但就著團體說，我們是召會。我們是一位王后，而這位王后是一個團體的身體。這位王后在王右邊。弟兄們，如果你親愛的妻子站在你旁邊，而我讚賞她，你會覺得很快樂。雖然讚美是關於你的妻子，卻是歸給你的。這裡的讚美是關於王后，卻是歸給王的。當我們說，『看哪，看那位高貴的王后輝煌的榮耀，』這榮耀乃是歸於基督。每次我們稱讚召會，基督在天上便歡樂。當我們說，『為著在洛杉磯的召會讚美主，』或是說，『為著在休士頓的召會讚美主，』祂就很喜悅。每當我們讚賞或稱讚地方召會，那就是對基督的一種讚美。

無疑的，必須先有關於王的讚美，但接著應當有關於王后的讚美。假定你是王，那一部分的讚美會使你更快樂？如果我是王，我會比較喜愛關於王后的讚美。當我們稱讚地方召會，基督便深深的滿足。我們的讚美必須不僅是關於基督的，許多時候也必須是關於王后，關於召會的。

王后佩戴俄斐的金飾。金在預表裡表徵神的性情。召會的美麗不在於任何事物，乃在於神的性情。她既君尊又神聖；她佩戴俄斐上好金子的金飾。

然後作詩的人立刻轉向王后說，『女子阿，你要聽，要看，要側耳而聽；要忘記你的民，和你的父家。』（10。）在這裡給王后一項指示而非讚美，乃是非常有意義的。但是我告訴你，有時候連給地方召會的指示，在基督的耳中也像讚美一樣。為什麼？因為給召會的適當指示，使召會在實際上更是召會；因此，這些也是讚美。所有的地方召會都必須學習如何聽，如何忘記；如何聽那靈活的、今時的說話，並如何忘記已往，就是忘記老舊的關係、老舊的方式、和老舊的背景。我們必須忘記我們的民和我們的父家，『王就羨慕你的美貌。』我們越忘記過去，我們就越美麗。每當我聽見一些人說到他們的過去，我就感覺醜陋。如果我們願意丟棄已往的一切，以新的方式繼續同主往前，我們在王眼中就有美貌。

在本篇詩的第一節，基督是王；在二節祂是人，在六節祂是神，在十一節祂是主。因為祂是主，所以祂配得我們的敬拜。『祂是你的主，你當敬拜祂。』（11。）聖經只准許

我們敬拜神；凡不是神的任何事或任何人，我們都不該敬拜。但在這裡我們有正當的敬拜，因為這是對主的敬拜。祂是王，祂是人，祂是神，祂也是主；祂是一切！我們當敬拜祂！

十二節說，『推羅的女子必帶著禮物而來；民中的富足人，必向你求恩。』這裡我們看見，如果地方召會的光景正常，地上的人會來就近她。不僅貧窮和卑微的人要來，富足和尊貴的人也要來；一面帶著禮物而來，另一面來求召會的恩。所有這些讚美都是關於召會的，卻是對基督的讚美。

現在讓我們接著看十三節：『王女在宮裡，極其榮華；她的衣服是用金線交織成的。』這裡不是說到君王的許多女兒（複數），乃是說到那一個王女（單數）。在九節我們讀到王后佩戴金飾，但在這裡的衣服是用金線交織成的。正如我們已經看見的，金錶征神的性情。然而，交織的金線，就是製作過的金子，表徵基督。基督不但是金，且是製作過的金子。祂帶著祂神聖的性情經過了許多苦難，並在許多方面受了對付，所以在祂裡面的金子成了製作過的金子。現在這製作過的金子，這位基督，是我們的衣服，是我們的義，使我們能站在神面前。我們都因基督得以稱義；基督成了我們在神面前的義。阿利路亞！何等一個讚美的源頭！

在十四節我們讀到：『她〔王后〕要…被引到王前。』你看見，這裡不是說她要被引到神前，而是說被引到王前。製作過的金子足夠使我們在神面前，但我們需要加上一種因素，使我們得以站在王面前。『她要穿刺繡的衣服，被引到王前。』這刺繡的衣服就是啟示錄十九章題到的明亮潔淨的細麻衣，就是聖徒所行的義。這是什麼意思？正如我們已經看見的，金線交織成的衣服乃是基督；這裡刺繡的衣服也是基督。但第一件是客觀的基督；第二件是主觀的基督。客觀的基督是我們的義，使我們可以站立在神面前；主觀的基督乃是基督自己組織到我們的性格裡，刺繡到我們的全人裡，使我們可以站立在王前。後者不僅是一件給我們穿上的衣服，更是一針一針，作到我們裡面的。基督作為製作過的金子，是穿在我們身上的義，那是我們的救恩。但是接下去，聖靈天天作工，把基督一針一針的繡到我們裡面。因此，我們將有另一件衣服。我們將有兩件袍子：第一件是為著使父神得滿足，第二件是為著使基督得滿足。我們將靠著第二件衣服被帶到基督面前。這一切都是王后的說明和描繪，卻是對基督的讚美。

我相信在你們身上差不多都有金子製作的衣服，但是我也相信我們實在缺少刺繡。在召會生活中的弟兄姊妹實在寶貴，我們為著他們讚美主。但就著另一面的意義說，每一個人都是一根小針。在地方召會中，我們需要許多針作刺繡的工作，使基督能作到我們全人裡面。然後我們將有另一件衣服，那對基督乃是真正的讚美。在啟示錄十九章，我們看見新婦是憑著這件衣服預備好了。讚美主，我們有第一件袍子，但我們需要第二件袍子，使我們不僅讚美基督，更成為對基督的讚美。

詩篇四十五篇十四至十五節說，『隨從她的陪伴童女，也要被帶到你面前。她們要喜樂歡欣的被引導；她們要進入王宮。』童女也是聖徒。她們要喜樂歡欣的被引導；這些都是對基督的讚美。她們要進入王宮。眾聖徒都要被帶進新耶路撒冷。

論到子孫

然後我們來到第三部分，就是對王論到祂子孫的讚美。十六節說，『你的子孫要接續你的列祖；你要立他們在全地作首領。』一方面我們是女兒和童女，但另一方面我們是王子，是基督的子孫，要在基督之下治理全地。在那日，王要藉著祂的眾子實際的佔有這地，直到地極。那時全地、眾聖徒、和全宇宙都要說，『耶和華我們的主阿，你的名在全地何其尊大！』

十七節說，『我必叫你的名被萬代記念；所以眾民要永永遠遠讚美你。』基督如何能在地上有眾民永永遠遠讚美祂？乃是藉著王子，藉著祂的子孫，就是藉著我們。我們是童女，君王的女兒，為著滿足祂。我們是王子，為祂治理。

我相信詩篇四十五篇這首詩，是關於基督最豐富的詩篇。人的頭腦無法寫出這篇詩；它遠超人的頭腦。在這篇只有十七節的短詩中，有許多點，許多方面，許多項目；從其中我們能編寫對基督的讚美。我們有許多可湧出的！願主帶我們更深的進入這一切事，願我們操練我們的靈來編寫，並以我們的舌頭為筆寫出論到基督、召會、和眾聖徒的讚美來。

一 從我們心的深處，
不斷湧出美辭—
論到我們至高王，
論到祂的所是。
我們舌如快手筆，
篇篇見證待寫—
我們新郎的榮美，
我們所愛所悅。

二 主耶穌，
你的美麗超過所有世人；
你的良善真無比—
你是人中之人。
從你聖潔的嘴裡，
流出豐盛恩惠；
所以神賜福給你，
賜福直到永遠。

三 你是大能的勇士，
赫然坐車前往；
大有榮耀和得勝，
所向顯你雄威！
萬民倒在你以下，
誰能阻你前進？
你的箭極其鋒利，
射中撒但之心。

四 神阿，你坐的寶座，
是永永遠遠的；
你的國度與王權，
是完全正直的。
所以神，就是你神，
用喜樂油膏你，
勝過膏你的同伴—
你是何等的配！

五 沒藥、沉香和肉桂，
是你衣服香氣；
你的受死與復活，
表明你的功績。
從眾地方召會中，
讚美之聲四起，
讚美再加上讚美，
使你稱心如意。

（補充本詩歌第六首）

一 王后戴俄斐金飾，
站在你右手邊；
有君王女兒，
列在你尊貴婦女間。
榮耀的召會
將與她榮耀王相配，
所有婦女（聖徒們），
彰顯你的榮美。

二 女子阿，你當思想，
你當側耳而聽：
不要記念你的民，
和父家的事情。
你的美麗就顯出，
必為王所羨慕；
你當親近敬拜祂，
因祂是你的主。

三 王女的華貴衣服，
是用金線繡的，
她在王的內宮裡，
實是榮華無比！

神本性一切榮耀,
賜給她為穿戴,
她所有生活行為,
將神發表出來。

四 她要被引到王前,
身穿刺繡衣服,
潔白美麗細麻衣,
將她義行顯出。
借聖靈針針刺繡,
基督作到身上,
穿上這榮耀衣服,
得蒙君王稱賞!

五 當我們見王丰采,
將是何等喜樂!
我們要大聲讚美,
高唱永遠樂歌。
我們在此敬拜王,
也因王后而誇,
在這一切享受中,
榮耀完全歸祂。

(補充本詩歌第七首)

第二十二章 來聚會

現在我們來看如何來聚會的問題－不是如何進行聚會，或在聚會中如何行動，而是我們如何來赴會。我們的來，該是一種預備；這是我們的機會，使我們為著聚會預備妥當。我們很多人常常毫無準備就來聚會了，那是我們來的方式錯了。

我們要簡略的查看詩篇中的一些經節，看看舊約的聖徒如何赴他們的聚會。在我們查讀之前，我必須承認，以我們的光景與他們的相比較，我覺得羞愧。他們是舊約的聖徒，他們是在律法之下；我們是新約的聖徒，我們是在恩典之下。但是當你看詩篇中的這些經節，並思想他們來赴主子民之聚會的經歷，你就看見我們是多麼落後。這不是羞恥麼？舊約聖徒是在影兒裡；我們是在實際裡。的確，在來聚會這件事上，我們的經歷應該超過他們，但事實上我們卻遠遠落後。然而，主正在恢復我們，甚至在這件事上也要恢復我們。

在詩篇中我們看見，古時的聖徒來赴主子民的聚會時，他們至少帶著七樣東西而來。

對聚會的愛慕

首先，他們懷著對主居所的愛慕而來。在詩篇八十四篇一至二節，作詩的人讚歎說，『萬軍之耶和華阿，你的居所何等可愛！我的魂羨慕，甚至渴想耶和華的院宇；我的心腸，我的肉體，向活神呼籲。』愛慕主的居所，實際說來，就是愛慕聚會。這裡的『渴想』有害思家病的意思；作詩的人甚至如害思家病者般的渴想主的居所。我們需要這種對聚會的愛慕。我們應當能說，『沒有聚會，我就害思家病。』我能作見證，要我一周不聚會是相當的困難。你可以一周不給我食物，我不會覺得很空虛。但如果你叫我一周不聚會，你會把我殺死。我們需要愛慕聚會。若是我們不來聚會，我們應當覺得害了思家病。

讓我和你查對一下：今天你在地上的家在哪裡？如果你真愛慕聚會，你要說召會的聚會是你實際的家，你實際的家庭生活。想想今天的世人，他們有家麼？是的，在某種意義上幾乎每一個人都有家。但為什麼許多人不滿足於留在家裡？乃是因為他們雖然也許不瞭解，他們深處卻有個感覺，那不是他們的家。他們拚命尋找更多的東西，卻沒有尋見；因此他們上夜總會，參加宴會，看電影，追求許多事物。但何處是我們的家？是的，召會的聚會是我們的家。當我們在召會的聚會中，我們就覺得是在家裡。沒有聚會，我們就像害了思家病。那是你的經歷麼？我們許多人都能作這個見證。

你所參加的聚會真是出於主的麼？你如何能判斷是或不是？你能憑著裡面的感覺判斷。如果你來到一個聚會中，在你裡面深處不覺得享受聚會如同享受家一樣，那就表示你有問題，或者聚會有問題。你必須清楚。如果問題不在你，也許那就不是你該聚會的地方。不要想用你的心思分析這些事。在你深處有個東西，就是你的靈，會有味覺、有知覺。你的靈知道。當你進到對的聚會中，在你裡面那有聖靈內住並調和的靈，就給你感覺，你是在家裡。你覺得這就是對的地方。若是要你解釋，你無法解釋。但你從裡面深處知道，你是在家裡。

我們都必須學習愛慕聚會的這個功課。除非環境實在不許可，否則我們必定要來聚會。如果我們真愛慕聚會，我們時常能繞過環境或者穿越環境來聚會。有時候我們喜歡到海邊或山上，但是我們都能見證，主沒有因著我們在大自然裡接觸祂，就賜給我們許多的安慰；我們來到聚會中所得的安慰，遠過於此。

每一樣東西，無論是摸得著或摸不著的，都有兩面，基督徒的生活也不例外。我們在基督裡的生活有個人和團體，私下和公開的兩面。有些聖徒說，既然主無所不在，我們就不需要聚會。他們說，主在家裡與我們同在，為什麼我們還要開車到這麼遠的地方去聚會？我們在家裡能與主交通，同時又能顧到許多其他的事；我們能一石二鳥。如果我們去聚會，我們就受到限制。但我告訴你，沒有什麼事能代替聚會。沒有別的事能給我們從聚會中所得著的祝福、安慰、生命、亮光、造就和建造等等。你也許抱怨聚會的聲音攪擾你，你無法忍受滿了讚美聲音的聚會。好，你留在家裡，安靜兩周，看看結果如何。我保證你將是又冷又死。我知道地方召會中有許多人，特別是年輕人，喜歡向主歡呼；但是你比較喜歡安靜。我不願辯論，只是請求你以我的題議作試驗。問題是你還在你的背景影響之下，你還有人的觀念，並且你太守宗教了。

關於在聚會中歡呼，讓我在這裡插入進一步的話。我已經指出，聖經如何清楚的告訴我們，要向主歡呼，甚至喧嚷。我們歡呼著來到神的院宇。你可以說，裡面喜樂就夠了，不必在外面表達出來。但這就等於說，『只要有空氣就好了，我不需要呼吸。』在我早期的基督徒生活中，我慣常說不喜歡這個或那個。但我們必須小心：我們也許不喜歡某事，主卻喜歡；我們也許不喜歡喧嚷，但是主喜歡。在好幾處地方都有朋友來對我說，他們無法忍受聚會中的聲音。我回答說，『如果主能贊同，你不能也贊同麼？』有的人告訴我，他們如何把朋友帶到聚會中，而那些朋友因著吵鬧被冒犯了。對於這個我回答說，雖然他們的朋友不能忍受，許多其他的朋友卻能。百分之九十新參加聚會的人，接受歡呼和讚美的聲音；只有大約百分之十的人走開了。我們應該順著百分之九十還是百分之十的人？在洛杉磯召會的弟兄們能作見證，當他們的聚會安靜時，人數增加得很少。然而，當他們的聚會開始滿了呼喊和讚美之時，聚會的人數就加倍；許多尋求的人不斷加入召會生活。那麼到底誰是對的，誰是錯的？

另一方面我們能指出一些非常安靜的團體；三十年前他們有五十人，但是今天他們只有十五個人，他們因為安靜而人數減少了。你願意採取那一種方式？我們必須像生意人一樣：他們不在意用什麼方法賺錢，只要賺錢就好了。照樣，我們不該在意安靜或喧嚷，只要基督的身體得擴增就好了。我們的事業乃是基督身體的擴增。我們的確不能說喧嚷是罪；只要召會不是犯罪的，最好就是學習召會往前。你可能說召會錯了。召會可能會有錯，許多時候召會是錯了，因為召會是由許多會犯錯的人組成的。但是我們必須看見，作錯是一回事，犯罪是另一回事。無論我們到何處，我們必須學習服從地方召會。

現在讓我們回到主題。我們需要有所準備而來聚會。首先，我們需要預備自己有一顆愛慕的心。我們必須愛慕聚會；沒有聚會我們就應當渴想，像害了思家病一樣。

甜蜜的交談

這是第二件事一『我們素常甜蜜的交談；我們與群眾在神的殿中同行。』（詩五五14。）我們來聚會之前，有一些交通是好的。我們可以對住在附近的聖徒說，『弟兄，你要去聚會麼？好，讓我們一同去。』也許你希奇在聖經中竟有這樣一節。是的，聖經裡有這一節：『我們素常甜蜜的交談；我們與群眾在神的殿中同行。』在赴會的途中與弟兄姊妹甜蜜的交談，一同交通或讚美，期盼著要來的筵席，這樣作是很好的。這是我們預備自己來赴會的第二個方式。這樣作，我們的心就轉向主，我們的靈就得著舒爽並釋放。作詩的人也說，『人對我說，我們往耶和華的殿去，我就歡喜。』（一二二1。）當他聽見別人說，『我們去聚會，』他就歡喜；這是甜蜜的交談。

結伴而來

第三，我們不該單獨去神的殿，若是可能，要結伴而去；不是一個一個的，而是一群一群的。作詩的人說，『我從前與眾人同往，…領他們到神的殿裡。』（四二 4。）又說，『耶路撒冷被建造，如同連絡整齊的一座城；眾支派，就是耶和華的支派，上那裡去，作以色列的見證，稱謝耶和華的名。』（一二二 3～4。）我們需要實行這個。甚至在來聚會這件事上，我們也需要某種配搭；我們需要結伴同來。想想古時候的聖徒如何聚在一起。我不明白為什麼他們比我們今天好得多。他們結伴而去，他們成群的去參加集會。若是我走我的，你走你的，那是多麼可憐又貧窮。為什麼我們不一同去聚會？我告訴你，這的確有幫助。這對正在觀看的仇敵和我們在世上的鄰居，是一個真正的見證。

帶著歡呼的聲音

第四，我們需要帶著歡呼的聲音來聚會。『我從前與眾人同往，用歡呼讚美的聲音，領他們到神的殿裡，大家守節。』（四二4。）我們不需要等到進了會所，才呼喊阿利路亞，並向主唱出我們的讚美。當我們走路時，當我們開車時，當我們還在路上時，我們就應當開始了。這是我們來聚會該有的方式一帶著歡呼的聲音。然而，你單獨作這件事很難。如果你單獨來聚會，你很容易被熄滅並擊敗。你需要同伴，你需要一群人。也許你們四、五個人能一同來，喊著說，『阿利路亞！阿們！耶穌是主！』

帶著稱謝與讚美

第五，不僅要歡喜快樂的來，也要帶著稱謝和讚美而來。『當稱謝著進入祂的門，讚美著進入祂的院；當感謝祂，頌讚祂的名。』（一〇〇4。）在到達聚會之前，當我們還在路上時，就開始將我們的稱謝和讚美獻給基督，這是何等的好。為著寶血潔淨你一切的罪和虧欠，感謝讚美祂。為著今天祂之於你的一切，感謝讚美祂。為著祂在要來的聚會中所要作的，感謝讚美祂。你這麼作，你就準備好了。這不該是反常的，而該是我們正常的經歷。

榮耀神

第六，我們必須將榮耀歸於主，我們必須在途中榮耀祂。『要將耶和華的名所當得的榮耀歸給祂，…進入祂的院宇。』（九六 8。）我們必須讓別人知道我們是在去聚會的途中。這是歸與主名的真正榮耀。

帶著一些供物

第七，也是最後一點，我們必須帶著一些供物來，或是燔祭，或是其他的祭物。九十六篇八節說，『拿供物來進入祂的院宇。』我們來聚會都需要帶著一些出於基督的東西，作為供物獻給神。我們沒有人該空手而來。

我們可以藉著這七種方式，為聚會預備自己。我們需要愛慕聚會，我們需要甜蜜的交談或交通，我們需要與眾人結伴而來，我們需要帶著歡呼的聲音而來，我們需要帶著稱謝和讚美而來，我們需要歸榮耀給神而來；末了，我們來時，我們屬靈的手必須滿了供物，用以獻給神。我請求你們將這一切事付諸實行。

如果你進入神的話語，將聖經所說的與今天基督教所有的相比，你會驚訝。那是截然不同的。正常的基督徒聚會不需要那麼多形式、恩賜和教導，卻極其需要一種在靈裡的日常生活和行動，需要一種藉著操練我們的靈，而接受基督作一切的生活。正常基督徒的聚會需要這種預備，加上我們剛才題過的七項。就神的話而論，這是基督徒聚會的正常方式；但是就基督教而論，這的確新奇又富於改革。我們必須是那些遵守神話語的人。弟兄姊妹們，假如我們以這樣的方式預備來聚會，在某種意義上，我們將是『喧嚷』的人。我們將是那些不斷發聲歌唱、讚美、並作見證的人。如果我們是這樣預備著來聚會，我們怎能使自己安靜？我們的靈將是剛強、提高、釋放的，並且是一直叫別人得釋放的。當你來聚會時，你是沉默無言，癟氣而格格不入麼？若是這樣，那是因為你沒有這種預備。如果人人都像這樣，當然，聚會就真是下沉死寂。在這種情形中，你就需要一些演員。講道人成了演員，說一些供你娛樂的事。那是何等可憐的聚會，並且對主是何等的羞辱！

讓我們預備好來聚會，放膽展示我們的靈，將撒但置於窘境，使主被高舉，神得榮耀，眾聖徒得造就，新來者被吸引、抓住，而被建造在身體裡。讓我們仰望主，多禱告，甚至為著召會的恢復取用這些事。我確信日子將到，我們在聚會中不必講說許多的信息，大部分的時間是為著展示靈。至少在某種程度上，每一個人都將以讚美、見證和分享，來展示他的靈。

讓我們接受這七點，並禱讀這一切經節，看主會作什麼事。要牢記這些經節都是說到古時的聖徒如何來在一起。今天我們應該超過這個；今天我們應該作得比他們更好。你願意靠著主的恩典，追求以這種方式來聚會麼？若是這樣，聚會將要大大提高並進步。

第二十三章 讚美的操練

上一篇 回目錄

使徒保羅在提前四章七節說，『要操練自己以至於敬虔。』根據提摩太前後書的全文來讀本節，我們看見操練自己以至於敬虔這件事，乃是指操練我們人的靈。在接觸神以及許多與神有關的事上，我們必須操練我們的靈。無疑的，藉著讚美而聚會是敬虔的一個主要項目。因此，來在一起讚美是一件操練的事。我們需要多而又多的操練－不光是聽見、明白或瞭解，而是操練我們所接受的。我們需要操練建立開口的習慣；我們需要操練學習如何發表讚美，並如何從我們對基督的經歷編寫讚美。換句話說，我們必須學習如何進行聚會，不是靠一位帶頭的，乃是靠每一個人。我知道，你不習慣。在靈裡，在悟性上，在發表上，你感到笨拙；因此你需要操練。那些很少操練又不熟練開車的人，有時候覺得非常笨拙；停車可能就是一項挫敗的經歷。但那些熟練的人作得十分平穩而不費力。惟一的需要就是操練。在這末了一章，我要和你們交通有關在聚會中讚美的實際操練和技巧。

成為肉體的原則

首先我們必須十分清楚，在一切的聚會中支配我們的原則，必須是成為肉體，也就是神人調和的原則。今天在恩典的時代中，神絕不單獨作任何事；祂需要人的合作。另一方面，我們絕不能憑自己作任何事；我們需要神的合作。神自己沒有我們不會作事，我們自己沒有祂也不能作什麼；我們乃是與神合作。神等候作事；只要我們給祂適當的配合，祂必然會行動。不是我們等候祂，乃是祂等候我們。祂渴望在聚會中運行，但我們沒有給祂充分的合作。這個原則被基督教大大忽略了。事實上，許多基督徒甚至不知道這個原則。許多人說，我們在聚會中說話之前，必須等候聖靈的感動；那樣說是錯誤的。聖靈已等候多年，問題不在祂，乃在我們。這就是為什麼我們需要訓練和許多的操練。我們需要技巧，給神適當並充分的合作。我們需要經歷，需要發表的技巧，也需要開口的習慣。

我們的問題是這樣：首先，我們許多人來自老舊的基督教，很難除掉我們背景的影響。其次，我們仍被今天的基督教，被老舊的方式包圍；因此不知不覺我們裡面就有固定的觀念：在聚會中我們不需要負任何責任。這是主要的問題。我們許多人很少有，或者根本沒有責任的觀念和感覺。這是我們的背景和環境，我們仍在這影響之下。要有正確的聚會，我們都必須學習徹底對付這種潛意識的影響，並負起我們的責任。

假定我們能到完全沒有基督教影響的蒙古去，把福音傳給人，並帶一些人歸主。我們對他們一點也不講基督教的事，只講基督和救恩。我確信他們會以一種極其簡單而活潑的方式，自然的來在一起。每個人會活潑而自然的盡功用，以我們所傳給他們的方式禱告、讚美或作見證。他們會非常主動、敏銳並負責任。但在基督教流傳了好幾世紀的國家，情形便不同了。弟兄姊妹們，如果我們向主誠實，如果我們對主認真並對祂的恢復忠信，我們就必定會放棄這種影響和感覺。我們必須看見，當我們來到聚會中，我們必須作一些事；我們必須有責任感。

但是在聚會中負責任的意思，不是僅僅說話或釋放信息；絕對不是。正如我們已經看見的，在聚會中盡功用，原則上的意思就是展示我們的靈。今天主作為賜生命的靈，乃是

住在我們的靈裡。當我們展示我們的靈，主就得著展覽；這對主是榮耀，對仇敵是真正的羞辱。

假定這裡有四百人，只是形式化的聚在一起：他們大家唱一首詩歌，一人獻上禱告，另一人接著讀一段聖經，還有一人起來講一篇道。當然，那比什麼都沒有要好。但是那能使仇敵蒙羞麼？然而，假定這四百人聚在一起，人人都展示他的靈，那對主是何等的榮耀，對仇敵是何等的羞辱！這是全會眾每一個人都參與的敬拜和爭戰。

我們深信主已轉移時代，從宗教、形式、道理、和教訓的時代，轉到靈的時代。因此，每當我們來在一起，我們必須釋放並展示我們的靈。在這樣一個時代中，聚會的關鍵就是釋放並展示我們的靈。如果我們釋放靈，主耶穌作為賜生命的靈就會同時得釋放。這就是成為肉體的原則。因此，當我們來在一起，每一個人必須學習釋放他的靈。當然，假如我們犯了罪，我們的良心控告我們，我們的靈就會受捆綁。但是讚美主，我們可以應用寶血在我們的失敗上，使我們的良心平安；然後我們就會有完全的信心和自由，釋放我們的靈。

主要把基督徒的聚會徹底翻轉過來。祂會作這事；以什麼方式，我們不知道。然而，我們的確知道那個原則，乃是藉著釋放和展示人的靈。我們也知道展示靈最好的方式，就是藉著讚美主；不是以傳統方式，用長篇禱告，乃是以新的方式，用簡短活潑的句子。這首先需要每天生活行動在主裡，每天經歷基督；其次，需要我們開口讚美主，不僅在聚會中，也在我們的家庭、學校、和工作的地方。若是我們天天經歷基督，並操練開口讚美祂，我們就會有本錢用來聚會。

開始聚會

假定現在有一次聚會。我們已經學會不必等到一定的時間才開始，只要有一些弟兄姊妹在一起，就可以開始讚美。事實上，甚至我們來的時候，在街上就可以開始聚會了。在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都可以開始；這必須是出於靈的，沒有形式和規條。我們可以藉著詩歌、見證、呼喊主名、或讚美主來開始。沒有指定任何人帶領；我們都是參與者。我們都必須進入流中，開口，往前去。不要想去分析或考慮；不要運用心思，乃要轉到靈裡說一些話。試著不要以老舊的方式，使用老舊的辭句。忘掉老舊的話語、老舊的措辭、老舊的發表。只要將你自己向主敞開，從你靈的深處說出話來一短、快、真、新。最後，你會受引導到某一行、某一節或某段話。只要在那個流中往前。一旦某一個點開始了，眾人就該跟隨，如同籃球隊員所作的一樣。某個動作一開始，其餘的人只需要跟隨。當然，這需要許多操練。即使聚會開始得很不好，你仍然必須向前，設法使其提高並豐富。這場比賽不是各人打各人的球。我們眾人乃是屬天的隊伍，配搭在一起為主得分。整個隊伍只有一個球；因此我們必須配搭來打。我把球傳給你；然後你把球傳給別人；他再傳給另一個人。我們的確需要操練。我們都需要彼此跟隨，接續得當，並有好的配搭。當然，這需要在靈中相當的敏銳和生命，但是藉著不斷的操練，我們都會進步。

現在讓我題幾個要記住的重點，使我們在讚美的事上達成並保守良好的配搭。

對聚會的流有感覺

首先，我們在聚會中絕不該有單獨和個人的行動。要在靈中有敏銳的感覺，感覺得出聚會的流。在聚會中一旦開始了任何事，就要跟隨而與別人配合。有時候你來到一個聚會中開始說話；但是僅僅說了兩句，你就覺得是在流之外。你必須立刻停止，設法將你自己帶進流裡。忘掉你一切的思念和主意。召會的聚會不是展覽你知識的地方，乃是我們都可以在賜生命之靈的流中展覽基督的地方。

請注意，為著要妥善的顧到聚會的流，不宜說得太瑣碎，或佔用太多的時間。更好是縮短一切。分享時不需要說出日期、地點、和姓名的細節；赴會的人沒有心，也沒有靈來聽這麼多冗長的報告。只要說出重點。你要用簡明活潑的語句告訴人，你如何享受了主。你這樣作，聚會的流就被提高，否則就被堵塞，聖徒的靈也冷淡了。有時候為要感覺聚會的流，我們需要被平衡；我們不該那麼顧到自己主觀的感覺，乃要顧及整個聚會的流。

假定現在聚會的流中斷了，主題忽然被一個靈裡不太老練的人改變了，你就必須恢復那個流；你必須把水流帶回原來的路線。當然，水流被帶回時，每個人必須認知現在我們回來了。我們不該往前而不回來；否則，我們將無法接續得當。有時候聚會的流有轉變是好的，也是對的，但我們需要有正確的進展；我們不能從這裡跳到那裡，而不知道我們往那裡去。

用口和耳

第二，為了有好的配搭，我們必須適當的顧到別人，不僅用我們的口，也用我們的耳。假如你開始說話了，而你聽見別人在說話，你應當立刻住聲，讓別人完成他們的讚美。這是十分重要的。他們說完以後，你需要合式的接下去。也許你原初要說的，現在不適合了。你必須敏銳的知道召會和那靈的感覺。這不是一件小事。另一件事是這樣：我們不僅必須聽別人的聲音，也必須顧到別人的耳朵。我們不是對自己說話，而是在別人面前對主說話；因此我們都必須以別人聽得見的方式說話。我們不該只愛惜我們的喉嚨；我們也該愛惜別人的耳朵。有些弟兄姊妹勇於說話，取材也很熟練，但是他們的聲音不夠大，結果破壞了配搭，因為別人無法正確的聽見和跟隨。

禱讀

現在我必須說一點關於我們在禱讀、和讚美宣讀主話時的發表。如果我們一面用聖經節的話作為我們的禱告或讚美，另一面用我們新鮮的經歷與主的話調和，我確信會更感人。引用主的話並禱告這話是好，但把主的話應用到我們的經歷中更是好。

比如，假定我們在禱讀詩篇四十五篇。一位弟兄可能喊說，『哦，我的心湧出！』另一位弟兄可以接著說，『我們的確有一顆湧流的心。』這時候就需要有人接著將主的話應用到自己當前的經歷中：『主，今天我的心因著你的同在而湧流。』你看，這不僅是一種引用、重複、或是解釋經節的話，而是應用到經歷中。我們必須將主的話應用到我們的經歷中；我們必須用我們的經歷配合主的話。在這樣的讚美中，最好有較多的經歷組織到經節裡。最好是用三分之一的時間根據經節的話禱告或讚美，用三分之二的時間把經節應用到我們的經歷中。我們的主題和要點是根據經節，但內容應當是我們的經歷。

假定你繼續禱讀詩篇四十五篇的第二個點：『我的舌頭是快手的筆。』在此你需要把許多經歷引進你的讚美中。一位聖徒也許說，『主，你知道我如何終日用我的舌頭寫你的良善和慈愛。』一位姊妹也許說，『主，是的，今天我的舌頭的確在寫對你的讚美，因為在我的苦難中有你的同在。』我們的確需要把我們的經歷應用到讚美中。

變換

在我們的聚會中也需要一些變換；我們不該總是拘泥於老舊的樣式，照著我們上個月、上一周、甚或昨天晚上的作法。有時讚美一陣子之後，我可以站起來作一個簡短的見證。接著，另一個人立刻點了一首短詩或是領頭唱。這會進一步引出讚美。我們不需要墨守成規，那是墮落的基督教。我們裡面所有的乃是一個活的靈。不要讓你的心思一成不變，要學習在任何的情況中主動、活潑、有彈性。我們都必須學習是新的，每次的聚會必須有新事。有時候不需要禱告或唱詩。只要起來作一個見證，也許很多人會接著，或者聚會會以一種新的方式，進入另一階段對主的讚美。要學習感覺敏銳，使你所行的不至於破壞或殺死聚會。在靈裡行的人，總是非常敏銳。我們的目標必須是一直藉著唱詩、見證、讚美、或任何其他方式，使靈提高、豐富並加強。

我們都必須學習並操練許多技巧，為要給主最好的合作。祂如此活潑而有行動，然而祂需要我們的合作，我們熟練的合作。我們必須學習如何呼喊，如何說話，如何作見證，以及如何點詩歌或短詩以應付需要。我們必須在許多方面學許多事；然後我們就能有彈性的在流中往前。我們沒有預先定規的事，沒有什麼是安排的或固定的；我們會十分新鮮，在一個靈裡配搭，一直跟隨聚會的流。

姊妹們

現在讓我說一點關於姊妹們的話。姊妹們必須放膽參與。在另一方面，我們弟兄們過於放膽了；我們必須給姊妹們機會，讓她們也能進來。她們是較軟弱的器皿；（彼前三7；）我們應該體貼她們。然而，姊妹們在靈與聲音上都必須剛強放膽。對有些姊妹這是不容易的；因此她們必須操練。我們缺了姊妹們的加入，聚會就不強。所以姊妹們必須負起她們的責任，盡她們的一分。她們必須克服她們的羞怯。事實上，我注意到姊妹們參加姊妹聚會時非常釋放。所以我請求她們試著與弟兄們有更好的合作。這會大大幫助並加強聚會。

天生習慣說話的人

現在我要對那些慣於在聚會中以天然的方式開口的人說一點話：我請求你們受一點限制。我不信主這麼喜歡聽你，因為你太習慣說話。我恐怕那是一種凡火。（利十 1。）另一方面，那些安靜沉默的人必須開口。我確信他們一開口，對主是真正的喜樂。主會說，『看，一個啞吧孩子開口了！』這是神跡奇事。因此我們必須小心。你知道你是處於什麼情形。如果你習慣以天然的方式開口，就要學習受限制；把更多的機會留給那些素常安靜不加入讚美的人。如果你不習慣開口，要學習開口。當然，我們都必須沒有過度的遲疑和等待，要負起責任往前去；然而我們還得顧到別人。

幾個聚會的例子

現在讓我們看一些聚會的例子，並逐一加以講評。

假定我們來在一起，不很清楚該作什麼。有一位也許開始說，『主，為著晚上的聚會我們感謝你。』然後另一位也許說，『來在一起真好。』這不太壞，但我們必須從這裡往前提高聚會。你可以說，『主，我們與你同聚。』別人接著說，『以你為中心。』你從這裡更往前，直到你擊中某一點。那個點可能與召會聚會的流一致。假定聚會的流是主的得勝，也許可以用詩篇六十八篇。這會進一步提高聚會並釋放讚美。

假定現在你以新鮮為主題開始聚會。你們知道，說到這事的經節不多。關於新鮮的道理，你可以用兩句話就說完，你發覺自己重複的說，『新，新，新。』因此在這裡你需要經歷。沒有經歷，你將舌結；但有了經歷，你就有許多話可說。在這一個題目上，不必把自己局限在道理上。我相信我們很多人的確有經歷，但我們沒有學習如何應用這些經歷。更好是作簡短的見證，說出照著你的經歷，基督是如何的新鮮。兩三句話就夠了，你不需要作長見證，那會殺死聚會。其他的人可以用你的見證為基礎接著讚美。別人也許進一步分享見證他所經歷主的新鮮。到了一個時候，我們需要一首合式的詩歌來配合讚美。唱過之後有人繼續照著詩歌的話讚美。之後我們可能需要插入一首短詩，進一步把聚會提高。聚會不該有任何規條或形式，我們都必須學習是活的。我們讚美主的新鮮，我們讚美的方式當然不該是老舊的。

現在假定在我們的聚會中，我們說到神的偉大。這是很好的點，但這裡還是沒有太多道理。然而你有許多可說的。也許一位聖徒起來說，『看看宇宙，神是何其偉大！』另一位說，『看看地上成百萬的聖徒；神是何其偉大！』然後另一位說，『看看眾地方召會，看眾聖徒如何在愛中同被建造；神是何其偉大！』最後有人喊說，『看看我們，看祂如何把我們建造在這裡，成為此地的地方召會；神是何其偉大！』這將釋放許多的讚美。當聚會到達高潮時，我們可以唱詩：『你何偉大！』（詩歌十二首。）我們都會在諸天界裡。

另一次聚會也許以讚美主的名開始。在此你有一個最豐富、最全備的題目。關於祂的名有許多道理；當然，在這件事上，很容易釋放一些見證。但我們需要技巧。在我們進入這樣一個題目的各方面，以及我們對這題目的種種經歷之前，我們需要對主的名作一些解釋和說明。有人也許接著說，耶穌的名是有能的名。這是一方面，但先題到能力方面並不太適合。更好是先說這名的甘甜。耶穌的名是如此甘甜，在這一面和那一面對我們都是甘甜的。我們能連續讚美主的名一百天而不疲倦，但我們需要技巧。然後我們可以從甜美轉到能力。甜美的名就是有能的名。在這事上，有許多的道理、許多的詩歌和短詩可以使用，使我們的讚美豐富。我們需要操練，直到練達。

還有另一次聚會，我們也許為著祂的居所讚美主。這也是一個極好的題目，是非常豐富且容易進入的，甚至比主的名更容易，但我們需要更多的技巧。如果我們進入這樣一個題目，我們首先需要解釋居所是什麼；然後我們需要在讚美中指出居所的美善。從那裡我們向前，由一方面到另一方面，用我們的經歷配合每一面。當然，有許多的詩歌和短詩，我們可用來使讚美更加豐富。

現在我確信我們都有概念了。然而，我們需要多而又多的操練，使我們彼此有更好的配搭，並給神最好的合作。如果我們學習以這種方式，用適當的技巧聚在一起，我們的聚會將極其甜美、豐富、有啟示並造就人。這樣的聚會要比只有教訓和信息的聚會更有果效。

即時的膏油塗抹

每次我們來到聚會中，必須完全向主敞開，而不知道聚會將如何進行。我們不需要決定今晚要讚美主的名，或是祂的得勝，或是其他的題目。那樣行不通。我們不必決定這些事。事實上，我們不該照著我們頭腦的知識，把任何東西帶到聚會中。那會帶來破壞，帶來死亡；那是我們必須棄絕的。忘掉你作的任何決定。只要保守自己在與主的交通裡；只要保守自己向主敞開。也許當你進到聚會的場所時，你裡面深處立時得著某種感覺。只管發表那個感覺，只管跟隨那個感覺。你在家裡的時候作夢也沒想到這個；這是新的、即時的、今時的。你也許覺得主何其美善。你能立刻讚美主說，『主阿，你是何等美善！』你只要照著你靈裡即時的感覺讚美主，其他的人都會配合。一個人開始了，我們眾人就要合作一同打球。這樣，聚會就開始了。在今日滿有靈的聚會中，應該沒有規條、形式、或要跟隨的特別方向。我們都必須完全向主敞開。

在靈中的路

聚會的新路，乃是一種在靈中的路。這不是照著聖經的教訓或道理（當然，不是違反聖經的明言），乃是絕對照著靈。不要說，『我們必須如此這般照著聖經而行。』在某種意義上我贊同你，但我告訴你，那會殺死你。字句殺死人。在聖經中很難找到一節告訴我們要照著聖經而行，但是有好幾節吩咐我們要照著靈而行（例如，羅馬八章四節和加拉太五章十六節）。我們必須清楚，我再說，我們若照著靈而行，就必定不會違反神的話；每件事都會符合神的話。但是靈必須是帶頭、支配的因素。你看見這個不同麼？僅僅接受聖經的字句，想照著字句而行，會把我們殺死。我有七年和一群嘗試這麼作的人在一起，我非常明白那個結果就是死。聖經告訴我們必須照著靈而行，不違反主的話作任何事。這是新的方式。因此，我們都必須學習如何操練我們的靈，釋放我們的靈，加強我們的靈，並展示我們的靈。主就得著展覽，父得著榮耀，眾聖徒得著造就，召會也要在我們居住的地方實際的建造起來。要特別操練這個，你就為聚會預備好了。

我們必須以這樣的方式立下聚會的根基。一旦根基立好了，剛得救的人和新來的人就很容易跟隨。願主恩待我們，使祂能得著完全的恢復。